

# 贵州省

## 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 示范文本（试行）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2025年6月

《贵州省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示范文本（试行）》（2025年版）

编制单位

主编单位：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北京华通睿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写人员

主 编：陈芳 韩涛 程进涛 梁营林 何啸 卢跃 何丽娜  
李书琴  
编写人员：李颖 李登丘 李选蝶 张伟 胡腾 张翎骞 刘渊  
晋丹

## 使用说明

一、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21号）《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有关工作的通知》（黔发改法规〔2023〕363号）等有关工作要求，贵州省交通运输厅为进一步规范贵州省公路工程项目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推动贵州省公路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组织北京华通睿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省内专家，根据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需求和贵州省公路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特点和管理需要，在九部委《标准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2012年版）（以下简称《12版标准文件》）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贵州省招标投标条例》《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编制了《贵州省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示范文本（试行）》（以下简称《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适用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且采用“资格后审”的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招标，其他公路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可参照执行。

二、本次编制主要对《12版标准文件》中“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等章节中不适用于贵州省电子招标投标的部分进行修改和补充，并结合《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年版）和《公路工程标准勘察设计招标文件》（2018年版）第四章，在“合同条款及格式”中补充了“贵州省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本次修改和补充的内容，在《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中均以“华文楷体”字体表示，与《12版标准文件》中的其他字体具有同等效力。

三、招标人根据《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编制项目招标文件时，不得修改“投标人须知”正文和“评标办法”正文，但可在前附表中对“投标人须知”和“评标办法”进行补充、细化，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补充和细化的内容不得与“投标人须知”和“评标办法”正文内容相抵触。招标人应规范设定否决投标条款，不得将非实质性错误列入否决投标情形。招标人必须将所有涉及否决投标的情形列入第三章“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中，否则不得作为否决投标的依据。

四、《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第四章“贵州省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为示范合同条款，招标人在根据《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编制项目招标文件中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时，可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贵州省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细化或者修改，但补充、细化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五、《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用相同序号标示的章、节、条、款、项、目，供招标人和投标人选择使用。

六、招标人编入招标文件的招标公告应当与发布的公告内容一致。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应当按照《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第一章中的格式编写，内容简洁明了、突出重点。

七、《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分别规定合理低价法、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三种评标方法，供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选择适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评标的，相关部门将其作为重点监管对象。**

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应列明全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

八、《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由招标人根据行业标准、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并与“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相衔接。

九、本文件中提供选择的所有带方框“□”选项由招标人根据实际需求勾选，已勾选为“☑”的是招标投标推荐或默认选项，招标人根据实际情况也可不勾选，招标人制作的招标文件中未勾选的“□”选项视为不含该内容；招标人根据项目具体的特点和需求填写以空格“\_\_\_”标示的内容，确实不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用“ / ”标示。

十、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组织好本地区《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的贯彻落实，规范我省公路建设项目招投标市场秩序。

十一、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技术方案”是否采用“暗标评标”。

十二、《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电子文本可在我厅门户网站（<https://jt.guizhou.gov.cn/>）下载，各使用单位或个人对《省设计施工总承包电子招标文件》的修改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反馈至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延安西路66号（世纪汇金广场），电话：0851-85992886）。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编号：\_\_\_\_\_）

## 招标文件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b>第一章 招标公告</b> .....	<b>2</b>
1. 招标条件 .....	2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2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3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3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	4
7. 交易场所 .....	4
8. 行政监督部门 .....	4
9. 异议与投诉 .....	4
10. 其他 .....	5
11. 联系方式 .....	5
<b>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适用于邀请招标）</b> .....	<b>6</b>
1. 招标条件 .....	6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6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6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7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7
6. 确认 .....	8
7. 交易场所 .....	8
8. 行政监督部门 .....	8
9. 异议与投诉 .....	8
10. 其他 .....	9
11. 联系方式 .....	9
附件 确认通知 .....	10
<b>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b> .....	<b>11</b>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	19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	20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21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	22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要求）	23
1. 总则	24
1.1 项目概况	24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4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24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4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26
1.6 保密	26
1.7 语言文字	26
1.8 计量单位	26
1.9 踏勘现场	26
1.10 投标预备会	27
1.11 分包	27
1.12 偏离	28
1.13 本次招标的电子交易平台和平台运营机构	28
2. 招标文件	28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8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9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9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30
3. 投标文件	30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0
3.2 投标报价	30
3.3 投标有效期	31
3.4 投标保证金	31
3.5 资格审查资料	32
3.6 备选投标方案	34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4
3.8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资料	36
3.9 雷同电子投标文件的认定及处理	36
4. 投标	37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37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37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8

5. 开标	38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适用电子招标远程开标)	38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适用电子招标现场开标)	38
5.2 开标程序(适用电子招标远程开标)	39
5.2 开标程序(适用电子招标现场开标)	40
5.3 开标补救措施	41
5.4 开标异议(适用电子招标远程开标)	42
5.4 开标异议(电子招标现场开标)	42
6. 评标	42
6.1 评标委员会	42
6.2 评标原则	43
6.3 评标	44
6.4 评标方式	44
7. 合同授予	44
7.1 定标方式	44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44
7.3 评标结果异议	45
7.4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45
7.5 中标通知	45
7.6 中标结果公告	45
7.7 履约保证金	45
7.8 签订合同	46
8. 纪律和监督	46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46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46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46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47
8.5 投诉	47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47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7
10.1 通讯要求	47
10.2 投标人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等级的认定条件	47
10.3 其他内容	48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49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	51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	52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	53
<b>第三章 评标办法（合理低价法） .....</b>	<b>55</b>
评标办法前附表 .....	55
附件 A：合理低价法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 .....	61
附件 B：评标报告 .....	62
附表 1：第一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	71
附表 2：资格性审查表 .....	72
附表 3：第一信封评审结果表 .....	73
附表 4：第二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	74
附表 5：评标价评审表 .....	75
附表 6：综合评分汇总表 .....	76
附表 7：否决投标情况记录表 .....	77
1. 评标方法 .....	78
2. 评审标准 .....	78
2.1 初步评审标准 .....	78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78
3. 评标程序 .....	78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	78
3.2 第二个信封开标 .....	79
3.3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	79
3.4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	79
3.5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	80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	81
3.7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	81
3.8 评标结果 .....	81
3.9 远程异地评标 .....	82
3.10 智能辅助评标 .....	82
<b>第三章 评标办法（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b>	<b>83</b>
评标办法前附表 .....	83
附件 A：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 .....	95
附件 B：评标报告 .....	96

附表 1: 第一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	105
附表 2: 资格性审查表 .....	106
附表 3: 技术方案评审汇总表 .....	107
附表 4: 主要人员评审表 .....	109
附表 5: 其他因素评审表 .....	110
附表 6: 第一信封评分汇总表 .....	111
附表 7: 第二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	112
附表 8: 评标价评审表 .....	113
附表 9: 否决投标情况记录表 .....	114
1. 评标方法 .....	115
2. 评审标准 .....	115
2.1 初步评审标准 .....	115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115
3. 评标程序 .....	115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	115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	115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	116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	116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	117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	117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	118
3.8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	118
3.9 评标结果 .....	118
3.10 远程异地评标 .....	119
3.11 智能辅助评标 .....	119
<b>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b>	<b>121</b>
评标办法前附表 .....	121
附件 A: 综合评分法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 .....	136
附件 B: 评标报告 .....	137
附表 1: 第一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	146
附表 2: 资格性审查表 .....	147
附表 3: 技术方案评审汇总表 .....	148
附表 4: 主要人员评审表 .....	150

附表 5: 其他因素评审表 .....	151
附表 6: 第一信封评分汇总表 .....	152
附表 7: 第二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	153
附表 8: 评标价评审表 .....	154
附表 9: 综合评分汇总表 .....	155
附表 10: 否决投标情况记录表 .....	156
1. 评标方法 .....	157
2. 评审标准 .....	157
2.1 初步评审标准 .....	157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157
3. 评标程序 .....	158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	158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	158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	158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	158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	159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	159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	160
3.8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	160
3.9 评标结果 .....	160
3.10 远程异地评标 .....	161
3.11 智能辅助评标 .....	161
<b>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b>	<b>163</b>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	164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	165
A. 贵州省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165
1. 一般约定 .....	165
2. 发包人义务 .....	168
3. 监理人 .....	169
4. 承包人 .....	170
5. 设计 .....	176
6. 材料和工程设备 .....	179
7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179
8. 交通运输 .....	180

9. 测量放线 .....	180
10. 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	180
11. 开始工作和交工 .....	183
12. 暂停工作 .....	184
13. 工程质量 .....	184
14. 试验和检验 .....	186
15. 变更 .....	187
17. 计量与支付 .....	187
18. 交工验收 .....	192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	192
20. 保险 .....	193
21. 不可抗力 .....	195
22. 违约 .....	196
23. 索赔 .....	197
24. 争议的解决 .....	198
B.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199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	207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	208
附件二 廉政合同 .....	210
附件三 安全生产合同 .....	212
附件四 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	214
附件五 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 .....	215
附件六 项目经理委任书 .....	216
附件七 履约保证金格式 .....	217
附件八 工程资金监管协议格式 .....	218
附件九 预付款担保格式 .....	220
<b>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b>	<b>222</b>
<b>第六章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b>	<b>227</b>
<b>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b>	<b>230</b>
第一部分 商务文件 .....	233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34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36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238
四、投标保证金 .....	239
五、项目管理机构 .....	240
六、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	241
七、资格审查资料 .....	242
八、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254
九、其他资料 .....	257
第二部分 技术文件 .....	260
一、技术方案 .....	261
投标文件（报价文件） .....	262
一、投标函 .....	264
二、价格清单 .....	265

# 第一卷

# 第一章 招标公告<sup>①</sup>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sup>②</sup>

本招标项目\_\_\_\_\_（项目名称）已由\_\_\_\_\_（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_\_\_\_\_（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_\_\_\_\_（批准机关名称）以\_\_\_\_\_（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项目业主为\_\_\_\_\_，建设资金来自\_\_\_\_\_（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_\_\_\_\_，招标人为\_\_\_\_\_。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_\_\_\_\_（说明本次招标项目名称、建设地点、规模、项目总投资、招标标段划分等内容）。

2.2 招标范围：\_\_\_\_\_（说明本次招标的标段范围、计划工期（日历天）、合同估算价格等内容）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_\_\_\_（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投标人应依法取得的工程勘察资质）勘察资质、\_\_\_\_（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投标人应依法取得的工程设计资质）

---

<sup>①</sup> 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本章内容进行补充、细化，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和《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sup>②</sup> 招标公告若不能够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省中心/市（州））关联至具有招标监督职责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政府网站和其指定的网站显示招标文件或招标文件关键内容的，招标人应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布之日（招标公告在国家或者省人民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指定的媒介发布之日）起，将招标文件的关键内容上传至该网站上进行公开，公开内容包括项目概况、对投标人的全部资格条件要求、评标办法全文、招标人联系方式、监督人联系方式等。招标人可以将招标文件的关键内容作为招标公告的附件进行公开，或作为独立文件在网站上进行公开。

设计资质和\_\_\_\_（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投标人应依法取得的建筑业企业资质）施工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其中：

3.1.1 主要人员：（说明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等管理机构的主要负责人能力要求）。

3.1.2 资金：（说明资金能力要求）。

3.1.3 设备：（说明设备能力要求）。

3.1.4 其他：（说明投标人应具备其他能力要求）。

具备公路工程设计甲级、乙级资质和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施工综合资质）、一（甲）级资质以及公路专业承包一（甲）级资质的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BMWWebSite/>）”中的公路工程设计和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sup>①</sup>。

3.2 本次招标\_\_\_\_\_（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3 最新信用等级为 AA 的投标人<sup>②</sup>，最多可对\_\_\_\_个标段投标，允许中\_\_\_\_个标；最新信用等级为 A 的投标人，最多可对\_\_\_\_个标段投标，允许中\_\_\_\_个标；最新信用等级为 B 及以下的投标人，最多可对\_\_\_\_个标段投标，允许中\_\_\_\_个标。对投标人信用等级的认定条件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0.2 款。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sup>③</sup>，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省中心/\_\_\_\_市（州））（网址：\_\_\_\_\_）（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下载相应标段的招标文件，并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的下载。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sup>①</sup> 本段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施工企业、设计企业。

<sup>②</sup> 招标人可以对信用等级高的投标人，给予增加参与投标标段数量的优惠。

<sup>③</sup> 招标文件的免费下载时间不得少于 5 日。

5.2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电子招标现场开标项目，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_\_\_\_\_格式）上传到“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电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采用远程开标项目的投标人需使用 CA 证书（必须是生成投标文件时使用的数字证书）进行远程解密。

采用现场开标项目的投标人需携带 CA 证书到“交易场所”指定开标室进行现场解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贵州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tb.guizhou.gov.cn/>）、（具有招标监督职责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政府网站或其指定的网站）、\_\_\_\_\_（电子交易平台网站）、\_\_\_\_\_（其他网站）上发布。

## 7. 交易场所

本次招标的交易场所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 8. 行政监督部门

本次招标的行政监督部门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 9. 异议与投诉

9.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向监督部门投诉。投诉书（包括不接受招标人对异议答复的申诉书）应符合下列要求：

（1）投诉书应在公示之日起 10 日内递交至受理部门；

（2）投诉人必须是所投诉招标投标活动的参与者，或者与投诉项目本次招标活动存在利害关系；

（3）投诉事项具体，并提供有效线索，可以查证；

（4）投诉书署具投诉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以法人名义投诉的，投诉书应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原件<sup>①</sup>），由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的，应同时提交投

---

<sup>①</sup> 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线上投诉的应提供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明确有关委托代理权限和事项）；

- (5) 投诉相关材料来源合法；
- (6) 有具体的请求及主张。

9.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就以下事项提出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 10 日期限内。招标人自受理异议之日起，应暂停投诉事项的招投标程序。

- (1) 对招标文件条款有异议的；
- (2) 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

(3) 对中标候选人公示中的以下内容有异议的：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主要人员姓名、个人业绩、相关证书编号，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对以上事项进行投诉的，应当提交招标人的异议回复意见或已提出异议的证明文件。未按规定提出异议或者未提交已提出异议证明文件的投诉，监督部门不予受理。

对招标文件条款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对招标人的答复不接受而向监督部门投诉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2 日前提出，否则不予受理。

## 10. 其他

\_\_\_\_\_。

## 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_____	招标代理机构：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电子邮件：_____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适用于邀请招标）<sup>①</sup>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邀请书

\_\_\_\_\_（被邀请单位名称）：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_\_\_\_\_（项目名称）已由\_\_\_\_\_（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_\_\_\_\_（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_\_\_\_\_（批准机关名称）以\_\_\_\_\_（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项目业主为\_\_\_\_\_，建设资金来自\_\_\_\_\_（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_\_\_\_\_，招标人为\_\_\_\_\_。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_\_\_\_\_（说明本次招标项目名称、建设地点、规模、项目总投资、招标标段划分等内容）。

2.2 招标范围：\_\_\_\_\_（说明本次招标的标段范围、计划工期（日历天）、合同估算价格等内容）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_\_\_\_\_（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投标人应依法取得的工程勘察资质）勘察资质、\_\_\_\_\_（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投标人应依法取得的工程设计资质）设计资质和\_\_\_\_\_（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投标人应依法取得的建筑业企业资质）施工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其中：

3.1.1 主要人员：（说明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等管理机构的主要负责人能力要求）。

3.1.2 资金：（说明资金能力要求）。

---

<sup>①</sup> 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本章内容进行补充、细化，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和《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1.3 设备：（说明设备能力要求）。

3.1.4 其他：（说明投标人应具备其他能力要求）。

具备公路工程设计甲级、乙级资质和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施工综合资质）、一（甲）级资质以及公路专业承包一（甲）级资质的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的公路工程设计和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sup>①</sup>。

3.2 本次招标\_\_\_\_\_（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3 最新信用等级为 AA 的投标人<sup>②</sup>，最多可对\_\_\_\_\_个标段投标，允许中\_\_\_\_\_个标；最新信用等级为 A 的投标人，最多可对\_\_\_\_\_个标段投标，允许中\_\_\_\_\_个标；最新信用等级为 B 及以下的投标人，最多可对\_\_\_\_\_个标段投标，允许中\_\_\_\_\_个标。对投标人信用等级的认定条件为：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0.2 款。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sup>③</sup>，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省中心/\_\_\_\_市（州））（网址：\_\_\_\_\_）（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下载相应标段的招标文件，并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的下载。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电子招标现场开标项目，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_\_\_\_\_格式）上传到“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电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采用远程开标项目的投标人需使用 CA 证书（必须是生成投标文件时使用的数字证书）进

<sup>①</sup> 本段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施工企业。

<sup>②</sup> 招标人可以对信用等级高的投标人，给予增加参与投标标段数量的优惠。

<sup>③</sup> 招标文件的免费下载时间不得少于 5 日。

行远程解密。

采用现场开标项目的投标人需携带 CA 证书到“交易场所”指定开标室进行现场解密。

## 6. 确认

你单位收到本邀请书后，请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在“电子交易平台”中在线确认是否参加投标。在本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投标。

## 7. 交易场所

本次招标的交易场所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 8. 行政监督部门

本次招标的行政监督部门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 9. 异议与投诉

9.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向监督部门投诉。投诉书（包括不接受招标人对异议答复的申诉书）应符合下列要求：

（1）投诉书应在公示之日起 10 日内递交至受理部门；

（2）投诉人必须是所投诉招标投标活动的参与者，或者与投诉项目本次招标活动存在利害关系；

（3）投诉事项具体，并提供有效线索，可以查证；

（4）投诉书署具投诉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以法人名义投诉的，投诉书应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原件<sup>①</sup>），由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的，应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明确有关委托代理权限和事项）；

（5）投诉相关材料来源合法；

（6）有具体的请求及主张。

9.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就以下事项提出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 10 日期限内。招标人自受理异议之日起，应暂停投诉事项的招投标程序。

---

<sup>①</sup> 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线上投诉的应提供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1) 对招标文件条款有异议的；

(2) 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

(3) 对中标候选人公示中的以下内容有异议的：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主要人员姓名、个人业绩、相关证书编号，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对以上事项进行投诉的，应当提交招标人的异议回复意见或已提出异议的证明文件。未按规定提出异议或者未提交已提出异议证明文件的投诉，监督部门不予受理。

对招标文件条款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对招标人的答复不接受而向监督部门投诉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2 日前提出，否则不予受理。

## 10. 其他

\_\_\_\_\_。

## 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_\_\_\_\_

招标代理机构：\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电子邮件：\_\_\_\_\_

年 月 日

## 附件 确认通知

###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你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的投标邀请书，并确认\_\_\_\_\_（参加/不参加）投标。

特此确认。

被邀请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sup>①</sup>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投标人须知正文”的内容具有同等效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补充、细化的内容与“投标人须知正文”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1.4	招标项目名称	
1.1.5	标段建设地点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1.2.2	资金落实情况	
1.3.1	招标范围	
1.3.2	计划工期	工期：___日历天，其中，设计周期___日历天，施工工期___日 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___，缺陷责任期：___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要求：
1.3.4	安全目标 <sup>②</sup>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要求：见附录 1； 财务要求：见附录 2； 信誉要求：见附录 3； 主要人员资格要求：见附录 4； 其他要求：（对于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以及

<sup>①</sup> a.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且应与招标文件中其他章节相衔接，并不得与本章正文内容相抵触。

b.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附录表格同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具有同等效力。

<sup>②</sup> 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工程施工过程中的人员安全提出目标要求。

		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工程,招标人还可对投标人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以及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提出要求) 见附录 5。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应满足下列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关联情形	
1.4.4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不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补偿标准:
1.9.1	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	时间: 形式:
1.11.1	分包	(1) 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分包要求: 1) 是否允许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允许分包的勘察、设计工作: _____; 分包人资格要求: _____。 (2) 施工任务分包要求: 1) 是否允许施工任务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12.4(1)	细微偏差澄清是否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澄清通过_____方式进行。
1.13	电子交易平台和平台运营机构	(1)本招标项目使用的“电子交易平台”为: _____。 (2)本招标项目使用的“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机构为: _____。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时间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3.2.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3.2.3	招标人承担的风险费用 ①																			
3.2.4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3.3.1	投标有效期																			
3.4.1	投标保证金	<p>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要求</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_____元<sup>②</sup>。</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投标保证金的金额按投标人的最新信用评价等级进行减免，减免幅度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信用评价等级</th> <th>AA</th> <th>A</th> <th>B</th> <th>C</th> <th>D</th> </tr> </thead> <tbody> <tr> <td>投标保证金减免幅度</td> <td>≤40%</td> <td>≤2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减免后投标保证金（元）</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input type="checkbox"/>投标保证金缴纳的其他形式<sup>③</sup>：<input type="checkbox"/>担保保函<input type="checkbox"/>保证保险<input type="checkbox"/>电子银行保函<input type="checkbox"/>电子保险<input type="checkbox"/>电子担保保函<input type="checkbox"/>承诺函<input type="checkbox"/>……</p> <p>(1) 若采用现金或支票的，招标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p> <p>账户名称：_____</p>	信用评价等级	AA	A	B	C	D	投标保证金减免幅度	≤40%	≤20%	0%	0%	0%	减免后投标保证金（元）					
信用评价等级	AA	A	B	C	D															
投标保证金减免幅度	≤40%	≤20%	0%	0%	0%															
减免后投标保证金（元）																				

① 招标人承担的风险由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约定，招标人承担的风险一般包括：

a. 招标人提出的工期调整、重大或者较大设计变更、建设标准或者工程规模的调整；

b. 因国家税收等政策调整引起的税费变化；

c. 钢材、水泥、沥青、燃油等主要工程材料价格与招标时基价相比，波动幅度超过合同约定幅度的部分；

d. 施工图勘察设计时发现的在初步设计阶段难以预见的滑坡、泥石流、突泥、涌水、溶洞、采空区、有毒气体等重大地质变化，其损失与处治费用可以约定由招标人承担，或者约定招标人和总承包单位的分担比例。工程实施中出现重大地质变化的，其损失与处治费用除保险公司赔付外，可以约定由总承包单位承担，或者约定招标人与总承包单位的分担比例。因总承包单位施工组织、措施不当造成的上述问题，其损失与处治费用由总承包单位承担；

e. 其他不可抗力所造成的工程费用的增加。

② 招标人可以对信用等级高的投标人，给予减免投标保证金金额的优惠。

③ 招标人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另行补充其他合法的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包括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之外办理的其他电子投标保函（电子银行保函、电子保险、电子担保保函等）。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2) 采用纸质银行保函的，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要求如下： _____ (4) 若采用其他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具体要求如下：_____①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3.4.3	投标保证金的利息计算原则	(1) 计算利息的起始日期为投标截止当日，终止日期为招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日期的前一日； (2) 投标保证金的利息按照第(1)款所述计息时间段内招标人指定汇入银行公告的活期存款利率计付，并扣除招标人汇款手续费； (3) 利息金额计算至分位，分以下尾数四舍五入； (4) 上述内容与“电子交易平台”规定不一致的，按其规定执行。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	____年至____年
3.5.4	主要人员其他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1)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②	
3.7.3 (6)	投标文件的加密要求③	
3.7.3(8)	<input type="checkbox"/> 暗标评标技术方案编制要求	(1) 版面要求：均采用 A4 页面，设计方案图可以采用 A3 页面；技术方案不设封面，整个技术方案均不得出现白页和倒页。 (2) 颜色要求：所有文字、表格均为黑色。 (3) 字体要求：中文字体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图片内的字体字号不作要求；全部使用中文标点；标题字体加粗，正文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特殊标记。 (4) 排版要求：页边距要求上边距 2.0 厘米，其余均为 2.5 厘米；不得设置目录；正文行间距为固定值 25 磅；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及表格标题）统一设为左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正文标题序号以阿拉伯数字编排，一级（章）为 1、2、3……；二级（节）为 1.1、

① 招标人不得强制定投标保证金必须采用现金或支票方式缴纳，不得拒绝银行保函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② 根据“电子交易平台”的制作要求补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的有关要求。

③ 根据“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补充电子投标文件的有关加密要求。

		<p>1.2、……2.1、2.2……；三级（条）为 1.1.1、1.1.2……1.2.1、1.2.2……；四级（款）为 1.1.1.1、1.1.1.2……；五级（项）为 1.1.1.1.1、1.1.1.1.2……；以此类推。</p> <p>(5) 正文中每一章（即以一级序号编排的内容）结束时，下一章应另起一页。一级序号以下的内容必须连续编排。图表前页文字不满一页时，图表可另起一页。</p> <p>(6) 版面整洁、字迹清楚，不允许出现其他无关的符号和标志，不得涂改，不得出现手写。</p> <p>(7) 全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或其他任何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可能被辨别出投标人身份信息的标记。</p>
3.7.3(10)	投标文件编制的其他要求	_____
3.7.5	在评标结束后中标候选人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的要求	<p>(1) 份数：_____份；</p> <p>(2) 其他：_____。</p>
3.8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时间要求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近年类似项目获得过奖项的时间要求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其他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	
5.1.2	是否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通过_____方式通知。
5.2.3 (3)	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与计算参数的抽取方式 <sup>①</sup>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招标远程开标 (3) 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与计算参数的抽取方式： <u>由招标人随机选择的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开标系统在线随机抽取。</u>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招标现场开标 (3) 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与计算参数的抽取方式：_____。
5.2.4	(3) 投标报价将不参加评标基准价计算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低于最高投标限价 <i>i</i> <sup>②</sup> 的，若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2.2.2 项规定的“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为“方法四或方法五”的，低于 <i>i</i> 的投标报价仅不参与“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在“评标基准价的确定”阶段应参与确定评标基准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sup>①</sup> 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与计算参数原则上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开标系统在线抽取。

<sup>②</sup> *i* 的取值范围由招标人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合理设定，一般宜小于或等于 85%。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sup>①</sup>	评标委员会构成：_____人，其中招标人代表_____人，专家_____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依法从 <input type="checkbox"/> 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运输部公路建设项目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1.3	评标专家因故不能参与该项目的应急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补充抽取 <input type="checkbox"/> 从交通运输部公路建设项目评标专家库中补充抽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6.4.1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6.4.2	本招标项目技术方案是否采用“暗标”评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公示期限：_____日 公示的其他内容：_____												
7.5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7.6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 公告期限：_____日												
7.7.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u>应采用现金、支票、银行保函或招标人规定的其他形式。</u> <sup>②</sup> (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_____ % 签约合同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按投标人的最新信用评价等级进行减免，减免幅度如下 <sup>③</sup> ：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信用评价等级</th> <th>AA</th> <th>A</th> <th>B</th> <th>C</th> <th>D</th> </tr> </thead> <tbody> <tr> <td>履约保证金减免幅</td> <td>≤40%</td> <td>≤2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body> </table>	信用评价等级	AA	A	B	C	D	履约保证金减免幅	≤40%	≤20%	0%	0%	0%
信用评价等级	AA	A	B	C	D									
履约保证金减免幅	≤40%	≤20%	0%	0%	0%									

<sup>①</sup> 评标委员会应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专家人数应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sup>②</sup> 招标人不得强制定履约保证金必须采用现金或支票方式缴纳，不得拒绝银行保函形式的履约保证金。

<sup>③</sup> 招标人可以对信用等级高的投标人，给予减少履约保证金金额的优惠。

		度					
		减免后履约保证金					
		(3) 采用银行保函时, 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8.5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10	<b>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						
10.2.1(1)	本招标项目引用的贵州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市场领域信用评价结果 <sup>①</sup>	<p><input type="checkbox"/>贵州省公路工程设计/施工企业省级信用评价（以下简称“省级信用评价”）</p> <p>“省级信用评价”分为设计、施工两个序列, 其中设计序列不分专业, 施工序列<sup>②</sup>分为专业信用评价结果和综合信用评价结果两类, 招标专业<sup>③</sup>对应的专业信用评价结果优先于不分专业的综合信用评价结果, 本标段施工招标的招标专业为:</p> <p><input type="checkbox"/>路桥隧专业</p> <p><input type="checkbox"/>路面专业</p> <p><input type="checkbox"/>交安专业</p> <p><input type="checkbox"/>机电专业</p> <p><input type="checkbox"/>房建</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贵州省普通国道设计/施工企业信用评价<sup>④</sup>（以下简称“普通国道信用评价”）</p> <p>无普通国道信用评价的企业, 应适用省级综合信用评价, 两者均无的, 应适用全国公路建设综合信用评价等级。</p> <p><input type="checkbox"/>贵州省农村公路设计/施工企业信用评价（以下简称“农村公路信用评价”）</p> <p>无农村公路信用评价的企业, 应适用省级综合信用评价, 两者均无的, 应适用全国公路建设综合信用评价等级。</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_____</p>					

<sup>①</sup> 招标人应优先引用与项目性质对应的市场领域信用评价结果。

<sup>②</sup> 省级信用评价施工序列分为专业信用评价结果和综合信用评价结果两类, 专业信用评价结果应用于贵州省范围内的高速公路施工市场; 综合信用评价结果应用于贵州省范围内的公路项目施工及养护市场。

<sup>③</sup> 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招标标段对应的招标专业, 同一标段中涉及多个专业的, 以其中工程规模所占比例最大的专业为招标专业。

<sup>④</sup> 普通国道信用评价视为不分专业的综合信用评价结果。

10.3.1	采用电子开标评标的项目除“电子交易平台”另有规定外，在开标评标过程中的计算均按以下原则保留小数点位数： (1) 数值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小数，小数点后第 3 位“四舍五入”； (2) 百分比保留小数点后 4 位小数，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
.....	

##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sup>①</sup>

财 务 要 求

<sup>①</sup> 具体财务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例如招标人可对投标人近三年的流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净资产等提出要求。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sup>①</sup>

信 誉 要 求

---

<sup>①</sup> 具体信誉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与“投标人须知”第1.4.4项规定的内容重复。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sup>①</sup>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在 岗 要 求
项目经理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施工负责人			
施工技术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无

<sup>①</sup> 对主要人员的具体资格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设置过高的资格条件。

## 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要求）<sup>①</sup>

其他要求

---

<sup>①</sup> 对于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以及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工程，招标人还可对投标人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以及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提出要求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贵州省招标投标条例》《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标段的安全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主要人员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

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5）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1.4.3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与本标段相关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招标项目的初步设计单位或其附属机构（单位）；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或其附属机构（单位）；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或其附属机构（单位）；

（5）为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6）为本次招标使用的“电子交易平台”的运营机构；

（7）被责令停业的；

（8）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9）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0）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1）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12）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13）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4）与本次招标使用的“电子交易平台”的运营机构存在控股或管理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

（15）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被交通运输部或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取消贵州省公路建设市场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7)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8)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5 具备公路工程设计甲级、乙级资质和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施工综合资质）、一（甲）级资质以及公路专业承包一（甲）级资质的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的公路工程设计和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sup>①</sup>

##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进行补偿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给予补偿，并有权免费使用未中标人设计成果。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招标人不得组织单个或部分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5 招标人提供的本合同工程的水文、地质、气象等参考资料，并不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对自己就上述资料的解释、推论和应用负责，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

---

<sup>①</sup> 本项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施工企业。

断和决策承担任何责任。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或负面清单<sup>①</sup>以外的部分单位工程、分部工程或者分项工程施工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 （1）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分包要求

1) 允许分包的范围仅限于工程设计中跨专业或有特殊要求的勘察、设计工作。招标人允许分包或不允许分包的勘察、设计工作（如有）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2) 接受分包的分包人资格要求：分包人的资格能力应与其分包勘察、设计标准和规模相适应，且具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3) 其他要求：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明确拟分包的勘察、设计工作，且投标人中标后的分包应满足合同条款第4.3款的相关要求。

### （2）施工任务分包要求：

1) 允许分包的工程范围仅限于投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招标人书面同意的负面清单以外的部分单位工程、分部工程或者分项工程，负面清单所列主体和关键性工作不得进行施工分包。

以暂估价形式包括在中标项目范围内的工程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范围且达到国家规定规模标准的，应当依法进行招标选择专业分包单位。

招标人允许分包或不允许分包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2) 分包人的资格能力应与其分包工程的标准和规模相适应，单位工程设有专业资质要求的，单位工程及所含分部工程、分项工程的分包人应当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应专业承包资质条件。

3) 接受分包的分包人应当分别设立项目管理机构，对其分包项目的施工活动实施管理，现场管理机构应具有与分包工程的规模、技术复杂程度相适应的技术、经济管理人员，其中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财务、计量、质量、安全等主要管理人员必须是本单位人员，并且应当在分

---

<sup>①</sup> 负面清单除贵州省交通主管部门另行增补外，以交通运输部印发的《公路工程施工分包负面清单》为准。

包合同中进行明确。

4) 其他要求：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应按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明确拟分包的工程及规模，且投标人中标后的分包应满足合同条款第4.3款的相关要求。

## 1.12 偏离

1.12.1 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视为投标文件存在偏差。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12.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投标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1.12.3 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

(1) 在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及其他错误修正后，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的情况下，出现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算术性错误和投标报价的其他错误；

(2) 技术方案和项目管理机构不够完善；

(3) 投标文件页码不连续、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

1.12.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

(1) 对于本章第1.12.3项(1)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除“电子交易平台”另有规定外，评标委员会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投标人应在收到澄清通知后在澄清通知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确认，超过时间未确认的，视为其拒绝澄清，应否决其投标。

(2) 对于本章第1.12.3项(2)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如果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或综合评分法评标，可在相关评分因素的评分中酌情扣分；

(3) 对于本章第1.12.3项(3)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应继续完成评标。

1.12.5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 1.13 本次招标的电子交易平台和平台运营机构

本招标项目使用的“电子交易平台”和平台的运营机构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发包人要求；
- （6）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和条件；
- （7）投标文件格式；
- （8）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澄清在“电子交易平台”发布后视为投标人已知晓。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出的澄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在“电子交易平台”发布后视为投标人已知晓。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出的修改，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出，也可以“线下”向招标人提出。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采用双信封形式，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第一部分 商务文件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9) 其他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文件

- (1) 技术方案。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 (2) 价格清单。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项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

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价格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报价应当包括本项目施工图勘察设计费、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工器具）购置费、保险费等。

3.2.3 本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采用总价合同，除应当由招标人承担的风险费用外，其他的风险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相关的费用已经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合同总价一般不予调整。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价格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本项目招标人承担的风险费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120 日。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sup>①</sup>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保证金应采用现金、支票、纸质银行保函、金融平台电子投标保函<sup>②</sup>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形式。

---

<sup>①</sup> 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招标标段估算价的 2%，招标人应据此测算出具体金额。

<sup>②</sup> 金融平台电子投标保函是指投标人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http://117.187.141.91/jr/gtm/guarantee.do?position=index>）”在线向银行或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向招标人提供的保证其履行投标义务的担保文件，包括电子银行保函、电子保险、电子担保保函等。一旦投标人未履行投标义务导致招标人产生损失时，出具担保的银行或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应向招标人承担代偿责任。

(1) 若采用现金或支票，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并按照“电子交易平台”的规定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在系统内与参与投标的标段进行绑定，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招标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若采用纸质银行保函，则应由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级别的银行开具，并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投标人应按照“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将纸质银行保函的彩色扫描件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供招标人核验，且复印件应放在投标文件内，原件应在开标结束后递交给招标人。

(3) 若采用金融平台电子投标保函，投标人应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其内容应载有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及标段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且被担保人（被保险人）应是招标人，并直接在“电子交易平台”系统中进行在线确认，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保函编入投标文件。

(4) 若采用其他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进行缴纳和核验。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按本章第 3.3.3 项的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支票形式递交的，招标人应同时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且退还至投标人的基本账户。

利息计算原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勘察资质证书、设计资质证书、施工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彩色扫描件或电子证照<sup>①</sup>，投标人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

<sup>①</sup> 电子证照指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27号）文件要求，通过计算机等电子设备形成、传输和存储的证件、执照、证书等电子文件。

场监督管理系统”公路工程设计、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中的网页截图，以及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注册地市场监督（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股东出资情况证明复印件。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勘察资质证书、设计资质证书、施工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彩色扫描件应提供全本（证书封面、封底、空白页除外），应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其他相关信息、颁发机构名称、投标人信息变更情况等关键页在内。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彩色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网页截图。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的书面承诺（行贿犯罪行为的认定在评标结束后，由招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对中标候选人进行查询，投标人在投标阶段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承诺书）。

3.5.4 “主要人员资历表”应附主要人员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以及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如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等）的彩色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政府相关部门网站上公开信息的网页截图，以及在社保系统打印的拟委任的主要人员的社保缴费明细或其他能够证明拟委任的主要人员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彩色扫描件。

“主要人员资历表”还应附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网址：<https://hwdms.mot.gov.cn/BMWbSite/>）”中载明的、能够证明主要人员具有相关业绩的网页截图。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网址：<https://hwdms.mot.gov.cn/BMWbSite/>）”中无法查询，但可在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查询的，应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查询到的网页截图。除网页截图外，投标人无须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和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均无法查询的，投标人应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主要人员相关业绩其他证明资料。

如投标人未提供相关业绩网页截图或相关业绩网页截图中的信息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或评标办法规定的评审标准，则该业绩不予认定。

如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和施工技术负责人目前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则投标人应提供承诺上述人员能够从该项目撤离的书面承诺彩色扫描件。

一级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签名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贵州省二级建造师电子证书参照一级建造师注册电子化管

理方式，打印电子证书后，也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签名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

3.5.5 “拟委任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汇总表”（如有）应填报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5规定的其他人员的相关信息。“拟委任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汇总表”（如有）中相关人员应附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以及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的彩色扫描件或电子证照，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彩色扫描件，以及在社保系统打印的社保缴费明细或其他能够证明其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的彩色扫描件。

3.5.6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机械表”“拟配备本标段的主要材料试验、测量、质检仪器设备表”（如有）应填报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5规定的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

3.5.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7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5.8 除合同条款约定的特殊情形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不允许更换。

3.5.9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应与其在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上填报并发布的相关信息一致。投标人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及时完成相关信息的申报、录入和动态更新，并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负责。

3.5.10 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若在签订合同前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从工程支付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超过10%签约合同价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上述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技术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

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工期、质量要求、安全目标、发包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平台”自带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 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未标示“复印件”的证明资料均应直接制作生成。

(4) 投标文件中的价格清单数据文件应与招标人提供的价格清单数据文件格式一致。

(5)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sup>①</sup>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sup>②</sup>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签名。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签名。

投标人用于投标文件上的个人电子签名和单位电子印章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认证，并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办理的 CA 证书进行签署，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和盖单位公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

(7)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8) 投标人的技术方案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编制。

**按照本章第 6.4.2 项规定技术方案采用暗标评标方式的，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编制技术方案。**

(9) 如评标办法规定本项目评标使用“电子交易平台”的“智能辅助评标系统”辅助评标的，投标人应根据“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完善“电子交易平台”所关联的相关信息库主体信息，并根据编制工具的编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要求。

3.7.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7.5 在评标结束后投标人被评为中标候选人的，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向招标人

---

<sup>①</sup> 单位电子印章是指运用电子密码技术以电子形式所含、用于表明投标人认可投标文件内容的数字，即，通过模拟在纸质投标文件上加盖传统实物单位公章的外观进行投标文件盖章的方式。

<sup>②</sup> 个人电子签名是指运用电子密码技术以电子形式所含，用于识别个人身份并表明其认可投标文件内容的数字，即，通过模拟个人在纸质投标文件上签字、签章的外观，进行投标文件签署的方式。

提供“电子交易平台”导出的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

### 3.8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资料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应是已列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或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并公开的类似项目，主要包括“已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初步设计已批复或施工图设计已批复的勘察设计主包或分包业绩”、“已建施工主包或分包业绩”。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近年类似项目获得过奖项的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中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应附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网址：<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查询到的企业“业绩信息”相关项目网页截图，即包括“项目名称”“标段名称”“合同价”“主要工程量”“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等栏目在内的项目详细信息网页截图。勘察设计业绩应附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网址：<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查询到的企业“业绩信息”相关项目网页截图，即包括“项目名称”“标段名称”“合同价”“技术等级”“主要设计内容”“人员履约信息”等栏目在内的项目详细信息网页截图复印件。施工业绩应附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网址：<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查询到的企业“业绩信息”相关项目网页截图，即包括“项目名称”“标段名称”“合同价”“主要工程量”“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等栏目在内的项目详细信息网页截图。

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无法查询，但可在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查询的，应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查询到的网页截图并注明查询网址。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和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均无法查询的，应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类似项目资料。

如第三章“评标办法”需要对项目的获奖情况进行评审的，应同时附项目的获奖证书或网页查询截图等证明资料。

如投标人未按上述规定提供类似项目资料或相关项目资料中的信息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则该项目业绩不予认定。

### 3.9 雷同电子投标文件的认定及处理

#### 3.9.1 电子投标文件涉嫌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上传文件的IP地址信息相同，且无法提供合理解释的，涉嫌存在“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情形。

(2)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机器码信息均异常一致的，涉嫌存在“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情形。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经查重分析，投标文件载明的联合体成员为同一法人、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以及出现错误内容异常一致的，涉嫌存在“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情形。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报价呈等差数列、报价的差额本身呈等差数列或者规律性的百分比等情况的，涉嫌存在“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情形。

(5) 其他涉嫌利用电子化手段串通投标的情形。

#### 3.9.2 雷同电子投标文件的认定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涉嫌本章第 3.9.1 项 (1) 目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3 条规定的“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要求投标人提供合理解释和说明，若投标人拒绝提供解释和说明或无法提供合理解释和说明的，视为雷同电子投标文件。

(2)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涉嫌本章第 3.9.1 项 (2) ~ (5) 目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情形的，视为雷同电子投标文件。

(3) 其他应视为雷同电子投标文件的情形。

#### 3.9.3 雷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处理

按照本章第 3.9.2 项的规定属于雷同电子投标文件，并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表决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第一章“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2.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投标文件的加密、上传。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4.3.2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对采用网上递交的加密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招标人应在开标结束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适用电子招标远程开标)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对收到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线上开标，所有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准时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参加开标，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5.1.2 招标人在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除“电子交易平台”另有规定外，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应在收到通知后，按照通知规定的时间使用 CA 证书准时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参加开标。

投标人未准时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参加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的，视为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适用电子招标现场开标)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对收到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线上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持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其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准时参加，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 CA 证书到“交易场所”指定开标室现场解密投标文件。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5.1.2 招标人在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除“电子交易平台”另有规定外，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所有

投标人应在收到通知后，按照通知规定的时间使用 CA 证书准时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参加开标。

投标人未准时参加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的，视为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

## 5.2 开标程序(适用电子招标远程开标)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开标：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证书自行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开标系统，根据系统检测提示完成开标电脑环境配置；

(2) 在投标截止时间截止后核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以及投标文件的递交情况，并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出现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将核验不通过，视为未递交投标保证金；

(3) 在“电子交易平台”记录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等工作人员姓名；

(4) 投标人代表解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发出解密指令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证书，在“电子交易平台”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

(5) 对因本章第 5.3.2 项、第 5.3.3 项原因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进行退回并按本章第 5.3 款规定进行补救处理，对已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进行二次解密（如有）；

(6) 导入并读取所有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内容；

(7) 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工期、安全目标、质量要求、主要人员及其他内容，并由“电子交易平台”生成的开标记录表如实记录；

(8) 投标人代表应在“电子交易平台”规定的时间内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确认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9) 开标结束。

5.2.2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完成评审前，“电子交易平台”的开标评标系统将不进行读取。

5.2.3 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投标人应在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前使用 CA 证书自行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开标系统，根据系统检测提示完成开标电脑环境配置；

(2) 在“电子交易平台”记录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等工作人员姓名；

(3) 随机抽取确定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与计算参数，具体抽取方式详见投标人前附表；

(4) 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通过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报价、最高投标限价，未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不予读取；

(5) 计算并公布评标基准价（如有）；

(6) 投标人代表应在“电子交易平台”规定的时间内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确认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7) 开标结束。

5.2.4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投标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 (1) 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价；
- (2)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 (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如果投标人认为某一标段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开标系统提出，经招标人在线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电子交易平台”开标系统宣布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有误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外，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5.2.5 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或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过程中，若“电子交易平台”开标系统公布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开标系统在线提出疑问，经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公布其投标内容或在开标记录表中如实记录相关情形，交由评标委员会据实评审。

## 5.2 开标程序(适用电子招标现场开标)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在投标截止时间截止后核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以及投标文件的递交情况，并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出现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将核验不通过，视为未递交投标保证金；
- (3) 在“电子交易平台”记录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等工作人员姓名；
- (4) 投标人代表携带 CA 证书解密加密的投标文件；
- (5) 对因本章第 5.3.2 项、第 5.3.3 项原因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进行退回并按本章第 5.3 款规定进行补救处理，对已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进行二次解密（如有）；
- (6) 导入并读取所有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内容；
- (7) 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工期、安全目标、质量要求、主要人员及其他内容，并由“电子交易平台”生成的开标记录表如实记录；
- (8) 投标人代表应在开标现场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 (9) 开标结束。

5.2.2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完成评

审前，“电子交易平台”的开标评标系统将不进行读取。

5.2.3 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在“电子交易平台”记录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等工作人员姓名；
- (3) 随机抽取确定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与计算参数，具体抽取方式详见投标人前附表；
- (4) 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名单、公布投标报价、最高投标限价，未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不予读取；
- (5) 招标人计算并公布评标基准价（如有）；
- (6) 投标人代表应在开标现场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 (7) 开标结束。

5.2.4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投标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 (1) 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价；
- (2)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 (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如果投标人认为某一标段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招标人在线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招标人宣布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有误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外，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5.2.5 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或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过程中，若“电子交易平台”开标系统公布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结束前在开标现场提出疑问，经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公布其投标内容或在开标记录表中如实记录相关情形，交由评标委员会据实评审。

### 5.3 开标补救措施

5.3.1 开标过程中因本章第 5.3.2 项、第 5.3.3 项所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将暂停项目开标，根据实际情况向监督部门报告，并按下列情形分别采取补救措施：

- (1) 若发生的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则重新启动项目开标；
- (2) 若三个小时内未排除故障，则另行通知开标时间。

5.3.2 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打印并递交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生成的上传失败的异常记录单。

5.3.3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系统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系统出现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 (6) 发生计算机病毒，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

5.3.4 采取补救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 5.4 开标异议(适用电子招标远程开标)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过程中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作出答复，并予以记录。

#### 5.4 开标异议(电子招标现场开标)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 (1) 为负责招标项目监督管理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含聘用、挂职、借调人员等）；
- (2) 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有近亲属关系；
- (3) 为投标人的工作人员或退休人员；
- (4)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正性；
- (5) 在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活动中有过违法违规行为、曾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 (6) 任职单位与招标人为同一单位或者隶属关系，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7) 为招标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或者退休人员的；
- (8) 参与过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等资料编制以及意见征询、审核的；
- (9) 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行政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回避情形。

国务院相关部门、军队对评标专家抽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1.3 评标过程中，如遇评标专家因故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应根据到场专家人数情况从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专家库中按照原方式抽取专家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或者在符合法律规定的前提下相应减少评标委员会中招标人代表的数量。

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或者被减少的招标人代表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并且应对评标的过程和资料严格保密。

6.1.4 按照本章第 6.4.1 项规定规定采用远程异地评标的，招标人应向远程异地评标主会场提出评标专家抽取申请，合理确定主会场和分会场所需评标专家专业类别、人数等信息。

6.1.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遵守以下评标评审工作纪律：

- (1) 评标委员会成员存在法定回避情形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岗或者扰乱评标现场秩序；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评标，依法应当否决的投标，应当提出否决意见；
- (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私下接触或者相互串通；
- (5)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向招标人征询确定中标人的意向，或者接受任何单位、个人提出的倾向、排斥特定投标人要求；
- (6)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 (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对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标施加不当影响；
- (8)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违法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9)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索取或者收受评标劳务报酬以外财物；
- (10)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协助、配合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调查工作。

## 6.2 评标原则

6.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2.2 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严格控制评标评审现场人员数量。除评标委员会成员、行政监督部门现场监督人员、交易场所必须的现场见证人员外，其他人员一律不准进入评标评审现场。

6.2.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依法客观、公正履行职责，遵守评标评审工作纪律，对本人提出的评标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设主任委员的，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举产生。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主任委员。

6.2.4 评标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外界联系，确需与外界联系的，经行政监督部门现场监督人员或者交易场所现场见证人员同意后，通过评标评审现场专门设立的通讯工具与外界进行联系，并做好通讯记录和录音备查。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6.3.1 项的规定在“电子交易平台”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3.3 评标及补救措施

如果评标过程中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应重新组织评审。

## 6.4 评标方式

6.4.1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方式开展评审活动的，分主会场和分会场，“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机构所属的“交易场所”为远程异地评标的主会场，其他参与远程异地评标的“交易场所”为分会场。

招标人应当从指定的综合评标专家库抽取异地评标专家组建评标委员，并在两个及以上“交易场所”（其中至少 1 个“交易场所”在贵州省）的评标室完成招标项目的评审，如主会场专家数量较少或没有相应专业评标专家的，可采用评标专家全部在分会场方式评标。招标人代表应在主会场参加评标工作。

6.4.2 本招标项目技术方案是否采用“暗标”评标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及招标公告公示的其他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公示内容包括：

- (1) 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对工程质量要求、安全目标和工期的响应情况；
- (2) 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和施工技术负责人姓名、个人业绩、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 (3) 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

- (4) 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
- (5)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 7.3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7.4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应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

### 7.6 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3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及招标公告公示的其他媒介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不得少于3日。公告内容包括中标人名称、中标价。

###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采用银行保函时，应由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级别的银行开具，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保证银行保函有效。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7.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如下：

(1) 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2) 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价格清单中的价格。

7.8.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7.8.5 招标人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须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及安全生产合同，明确双方在廉政建设和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

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岗，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0.1 通讯要求

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截止之日，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委托代理人、联系人、联系方式（手机）一直稳定，并保持通讯畅通，以便及时收到“电子交易平台”发出的有关通知，并应及时向招标人反馈信息。

#### 10.2 投标人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等级的认定条件

10.2.1 投标人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等级认定按照以下顺序引用：

(1) 引用贵州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发布的最新年度公路设计/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贵州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信用评价结果根据项目性质分为贵州省公路工程设计/施工企业省级信用评价、贵州省普通国省道设计/施工企业信用评价、贵州省农村公路设计/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等市场领域信用评价，本招标项目引用的市场领域信用评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无贵州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最新年度公路设计/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的，引用交通运输部发布的最新年度公路设计/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

(3) 以上机构的信用评价结果皆无且无失信行为记录的，视为初次进入贵州省，信用等级按综合评价结果A级对待。

(4) 信用评价结果有效期为本年度评价结果公布时至下年度评价结果公布前，信用评价结果不予延续，在交通运输部或贵州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新一年度的信用评价结果公布前，上一

年度对应的评价即为最新的信用评价<sup>①</sup>。

(5) 联合体参与投标的，其信用等级按照联合体成员中最低信用等级确定，投标人同时具有设计、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的按照其中最低信用等级确定。

10.2.2 投标人信用评价结果公布时（以下简称“公布时间”）正处于招标实施阶段，根据公布时间与招标工作阶段的对应关系，按以下原则引用投标人的信用评价等级：

(1) 公布时间在本标段设计招标公告发布时间<sup>②</sup>以前的，则按新等级引用。

(2) 公布时间在本标段设计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以后中标候选人公示之前的，则按公布前的原等级引用。

(3) 公布时间在中标候选人公示以后（含公示当日）的，除非项目主管部门、业主单位或有关行政机关对投标人采取明确的驱逐、清场、取消中标资格等措施外，最新的信用评价结果不影响投标人承揽本标段设计，但后续的合同履约管理应按最新等级引用。

### 10.3 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sup>①</sup> 例如，2024 年度贵州省信用评价结果公布后，2024 年度交通运输部的信用评价结果尚未公布，此时若投标人没有 2024 年度贵州省的信用评价，则应引用其 2023 年度在交通运输部的信用评价结果。

<sup>②</sup>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以国家或者省人民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指定的媒介发布时间为准。

##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 (1) 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记录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保证金递交情况	主要人员						质量要求	安全目标	其他	第一信封 投标信息 确认情况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资质	设计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资质	施工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 资质				
1												
2												
3												
……												

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_\_\_\_\_

招标人代表：\_\_\_\_\_

招标代理代表：\_\_\_\_\_

监督人员：\_\_\_\_\_

交易中心工作人员：\_\_\_\_\_

招标代理机构：\_\_\_\_\_

开标时间：\_\_\_\_\_

## (2) 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开标记录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元)	评标价 (元)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价平 均值(元)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基准 价确定方 法及抽取 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最低 价(元)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最高 价(元)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基准价 系数及 抽取人	<input type="checkbox"/> 加权 平均调 整系数 (w)及 抽取人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价平均 值下浮 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基准 价(元)	最高投 标限价 (元)	是否超 过最高 投标限 价	其 他	第二信封 投标信息 确认情况	
1					(1) 评标 基准价确 定方法： _____  (2) 抽取 人：_____			(1) 评 标基准 价系数 值：_____  (2) 抽 取人：_____  _____	(1) 加 权平均 调整系 数值：_____  (2) 抽 取人：_____  _____							
2																
3																
.....																

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_\_\_\_\_

招标人代表：\_\_\_\_\_

招标代理代表：\_\_\_\_\_

监督人员：\_\_\_\_\_

交易中心工作人员：\_\_\_\_\_

招标代理机构：\_\_\_\_\_

开标时间：\_\_\_\_\_

##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或交易平台规定的其他方式对下列问题予以澄清或说明：

- 1.
- 2.
-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或说明于 年 月 日 时 分前进行澄清。

评标委员会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或说明，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sup>①</sup>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sup>①</sup> 投标人仅须在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说明上加盖单位电子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名或签字。

##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二维码（扫码查看中标通知书网上发放情况）

项目代码：\_\_\_\_\_

###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工期：\_\_\_\_\_日历天。

质量要求：\_\_\_\_\_。

**安全目标：**\_\_\_\_\_。

项目经理：\_\_\_\_\_（姓名）。

设计负责人：\_\_\_\_\_（姓名）。

施工负责人：\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7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项目交易场所（交易中心）：\_\_\_\_\_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合理低价法）<sup>①</sup>

### 评标办法前附表<sup>②</sup>

“评标办法前附表”与“评标办法正文”的内容具有同等效力，“评标办法前附表”补充、细化的内容与“评标办法正文”不一致的以“评标办法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p>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p> <p>(1) 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p> <p>(2) 最新信用评价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p> <p>(3) ……</p>
2.1.1 2.1.3	形式评审 与响应性 评审标准	<p>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工期、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p> <p>b. 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p> <p>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p> <p>b.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的要求。</p> <p>(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法定代表人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个人电子签名。</p> <p>(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p>

<sup>①</sup> “合理低价法”是综合评估法的评分因素中评标价得分为100分、其他评分因素分值为0分的特例。“合理低价法”中，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评审应采用合格制。

<sup>②</sup> “评标办法前附表”用于明确评标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详细列明全部评审因素、标准，没有列明的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p>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加盖个人电子签名。</p> <p>(6)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p> <p>(7) 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 款规定，且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了“拟分包项目情况表”。</p> <p>(8)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p>(9)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p> <p>(10)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p> <p>(11)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p> <p>(12)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p> <p>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p> <p>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p> <p>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p> <p>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p> <p>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p> <p>.....</p> <p>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p> <p>b. 价格清单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p> <p>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p> <p>(4)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p> <p>(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	--

续上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评标价：10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p> <p>(1) 评标价的确定：</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一：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二：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暂估价-暂列金额</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三：……</p> <p>(2) 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p> <p>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p> <p>(3)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sup>①</sup>：</p> <p>评标基准价的确定方法在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由招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2.3（3）目的规定从以下方法<sup>②</sup>中随机抽取确定：</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一：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p> <p>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平均值</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二：将评标价平均值下浮 <math>k^{\textcircled{3}}</math> %，作为评标基准价。</p> <p>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平均值<math>\times</math>（1-<math>k^{\textcircled{3}}</math>）</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三：招标人设置评标基准价系数，将评标价平均值乘以随机抽取的评标基准价系数作为评标基准价。</p> <p>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平均值<math>\times</math>评标基准价系数</p>

① 招标人应在线随机选择投标人随机抽取确定评标基准价的确定方法，并在评标办法中明确不同方法所有计算系数的具体数值或随机抽取的数值区。

② 招标人在评标办法中给出的评标基准价的确定方法不得少于三种。

③  $k$  的取值宜在 1~3 范围内。

		<p>①。</p> <p>评标基准价系数在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由招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2.3 (3) 目的规定从下列系数<sup>②</sup>中随机抽取确定：</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r> <td>代 码</td> <td>x<sub>1</sub></td> <td>x<sub>2</sub></td> <td>x<sub>3</sub></td> <td>x<sub>4</sub></td> <td>x<sub>5</sub></td> <td>x<sub>6</sub></td> <td>x<sub>7</sub></td> <td>x<sub>8</sub></td> <td>x<sub>9</sub></td> <td>x<sub>10</sub></td> <td>…</td> </tr> <tr> <td>数 值</td> <td></td> </tr> </table>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四：随机价格权重法</p> <p>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平均值×50%+随机最低价×30%+随机最高价×20%</p> <p>①随机最低价=去掉n个最低评标价后的最低评标价；</p> <p>n 的取值为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评标价数量 (N) 的 20%, 向下取整后的整数，如投标人数量少于 5 家时则不去最低评标价。</p> <p><math>n=N \times 20\%</math>（结果向下取整）</p> <p>②随机最高价=去掉n个最高评标价后的最高评标价；</p> <p>n 的取值为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评标价数量 (N) 的 20%， 向下取整后的整数，如投标人数量少于 5 家时则不去最高评标价。</p> <p><math>n=N \times 20\%</math>（结果向下取整）</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五：加权平均法</p> <p>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平均值×q<sub>1</sub>+A×q<sub>2</sub>+B×q<sub>3</sub>+C×q<sub>4</sub>+D×q<sub>5</sub>+E×q<sub>6</sub>）×w</p> <p>A=最高投标限价 95%(含) 以上的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若该区间无有效评标价，则该区间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B=最高投标限价 90%(含)~95%之间的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若该区间无有效评标价，则该区间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C=最高投标限价 85%(含)~90%之间的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若该区间无有效评标价，则该区间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代 码	x <sub>1</sub>	x <sub>2</sub>	x <sub>3</sub>	x <sub>4</sub>	x <sub>5</sub>	x <sub>6</sub>	x <sub>7</sub>	x <sub>8</sub>	x <sub>9</sub>	x <sub>10</sub>	…	数 值											
代 码	x <sub>1</sub>	x <sub>2</sub>	x <sub>3</sub>	x <sub>4</sub>	x <sub>5</sub>	x <sub>6</sub>	x <sub>7</sub>	x <sub>8</sub>	x <sub>9</sub>	x <sub>10</sub>	…															
数 值																										

① 评标基准价系数的抽取数值招标人应在评标办法中予以明确。

② 招标人在评标办法中应至少给出 10 个评标基准价系数的抽取数值，数值宜在 100%~97%范围内按异步距进行设置。

		<p>D=最高投标限价 80%(含)~85%之间的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若该区间无有效评标价，则该区间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E=最高投标限价 80%(含)以下的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若该区间无有效评标价，则该区间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math>q_1 = \text{评标价平均值} / (\text{评标价平均值} + A + B + C + D + E)</math></p> <p><math>q_2 = A / (\text{评标价平均值} + A + B + C + D + E)</math></p> <p><math>q_3 = B / (\text{评标价平均值} + A + B + C + D + E)</math></p> <p><math>q_4 = C / (\text{评标价平均值} + A + B + C + D + E)</math></p> <p><math>q_5 = D / (\text{评标价平均值} + A + B + C + D + E)</math></p> <p><math>q_6 = E / (\text{评标价平均值} + A + B + C + D + E)</math></p> <p>w 为调整系数，在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由招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2.3（3）目的规定从下列系数<sup>①</sup>中随机抽取确定：</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51 958 1382 1048"> <tr> <td>代码</td> <td>w<sub>1</sub></td> <td>w<sub>2</sub></td> <td>w<sub>3</sub></td> <td>w<sub>4</sub></td> <td>w<sub>5</sub></td> <td>…</td> </tr> <tr> <td>数值</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able> <p>说明:属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2.4（3）目规定范围内的评标价，在本方法中应继续参与评标基准价的确定，仅不参与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六：……</p>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代码	w <sub>1</sub>	w <sub>2</sub>	w <sub>3</sub>	w <sub>4</sub>	w <sub>5</sub>	…	数值						
代码	w <sub>1</sub>	w <sub>2</sub>	w <sub>3</sub>	w <sub>4</sub>	w <sub>5</sub>	…										
数值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p>偏差率=100% ×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 评标基准价</p> <p>偏差率保留__位小数。</p>														
<b>条款号</b>	<b>评分因素</b>	<b>评分标准</b>														
2.2.4	评标价	<p>100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方式一：</p> <p>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p>														

<sup>①</sup> 招标人在评标办法中应至少给出 5 个调整系数的抽取数值，数值宜在 96%~99%范围内按异步距进行设置。

		<p>(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gt;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100-偏差率×100×E<sub>1</sub>；</p> <p>(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100+偏差率×100×E<sub>2</sub>。</p> <p>其中：E<sub>1</sub>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sub>2</sub>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招标人可依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设置E<sub>1</sub>、E<sub>2</sub>，但E<sub>1</sub>应大于E<sub>2</sub>。</p> <p><b>□方式二：</b></p> <p>评标价综合得分将根据投标人的最新信用等级按照下列规定计算：</p> <p>评标价综合得分 P=评标价得分 (P0) + 投标人信用得分 (G)</p> <p>其中：</p> <p>(1) 评标价得分 (P0) 计算公式示例 (98分)：</p> <p>①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gt;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98-偏差率×100×E<sub>1</sub>；</p> <p>②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98+偏差率×100×E<sub>2</sub>。</p> <p>其中：E<sub>1</sub>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sub>2</sub>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招标人可依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设置E<sub>1</sub>、E<sub>2</sub>，但E<sub>1</sub>应大于E<sub>2</sub>。</p> <p>(2) 投标人信用得分 (G) 按照下表规定进行取值 (2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86 1391 1348 1568"> <tr> <td>最新信用等级</td> <td>AA</td> <td>A</td> <td>B</td> <td>C</td> <td>D</td> </tr> <tr> <td>信用得分 (G) 取值</td> <td>+2.0</td> <td>+1.0</td> <td>0</td> <td>-1.0</td> <td>-2.0</td> </tr> </table>	最新信用等级	AA	A	B	C	D	信用得分 (G) 取值	+2.0	+1.0	0	-1.0	-2.0
最新信用等级	AA	A	B	C	D									
信用得分 (G) 取值	+2.0	+1.0	0	-1.0	-2.0									
3.10	智能辅助评标	<p>3.10.1 本次评标是否使用“智能辅助评标系统”，开展辅助评标</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2) 其他智能辅助内容：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p>.....</p>														

## 附件 A：合理低价法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

## 合理低价法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存在一览表中“否决投标条件”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文件重大偏差，并作否决投标处理，一览表“否决投标条件”情形之外的其他情形评标委员会不得认定为重大偏差。

章节号	条款名称	否决投标条件
第二章 3.6	备选投标方案	(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第三章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第三章 3.3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2) 价格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或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第三章 3.4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1)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第三章 3.5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1) 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2)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第三章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1) 投标人对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通知，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的方式进行澄清或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其他	……	……

附件 B：评标报告

\_\_\_\_\_（项目名称）\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评标报告<sup>①</sup>  
(合理低价法)

\_\_\_\_年\_\_月\_\_日

---

<sup>①</sup> 除第一、三、四、七条内容外，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逐页签字。

## 目 录

- 一、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二、评标委员会名单
- 三、监督部门
- 四、第一信封开标记录
- 五、评标办法
- 六、辅助（协助）评标
- 七、第一信封评审结果
- 八、第二信封开标
- 九、第二信封评审结果
- 十、被否决的投标人名单以及否决理由
- 十一、串通投标情形的评审情况说明
- 十二、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一览表
- 十三、中标候选人名单
- 十四、其他需说明情况

## 一、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段名称			
标段编号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人			
项目基本情况			
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	

本项目于\_\_\_\_年\_\_月\_\_日发布了招标公告，招标公告发布媒介详见招标文件。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到投标截止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共收到\_\_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名单如下：

投标文件递交名单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备注
1		
2		
3		
……		

## 二、评标委员会名单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构成：\_\_人，其中招标人代表\_\_人，随机抽取的专家\_\_人。

评标委员会名单

评委姓名	在评标委员会中承担的职务	是否为招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	……	……

###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招标由\_\_\_\_\_（监督部门名称）对招标过程进行监督。

### 四、第一信封开标记录

1.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1款规定，招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在\_\_\_\_\_（交易场所）开标室召开了第一信封开标会议，开标记录如下：

第一信封开标记录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保证金递交情况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资质	设计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资质	施工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资质	质量要求	安全目标	其他	第一信封投标文件信息确认情况
1												
2												
3												
...												
...												

2.第一信封开标异常记录：\_\_\_\_\_。

### 五、评标办法

本项目的评标办法为**合理低价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该项目的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六、辅助（协助）评标

（一）本次评标是否采用“智能辅助评标系统”辅助评标

否。

是，“智能辅助评标系统”辅助评审的内容及结果如下：

\_\_\_\_\_。

**(二) 招标人是否协助评标委员会评标**

否。

是，招标人组建的“清标工作组（协助评标工作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对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进行归类汇总，并通过“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及相关网站，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包括各类注册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等）、信用等级等进行核实，具体如下：

**(1) 协助评标基本情况**

详见“清标报告”。

**(2) 清标问题**

序号	清标问题	偏差认定结果
1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2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3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		

**(3) 清标问题偏差类别认定**

序号	偏差	投标人名称	不符合条款	偏差认定结果
1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2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3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				

**(4) 协助评标的其他记录事项**

\_\_\_\_\_。

**七、第一信封评审结果**

**(一) 第一信封初步评审情况**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各投标文件第一信封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则不通过初步评审，如下表所示：

**第一信封初步评审情况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资格评审是否通过	初步评审结果是否通过	备注

		是否通过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3					
……					

**(二) 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经评审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数量为\_\_人，如下表所示：

**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序号	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名称	备注
1		
2		
3		
……	……	

**八、第二信封开标**

1.第一信封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于\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在\_\_\_\_\_（交易场所）开标室召开了第二信封开标会议，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信封进行开标，开标记录如下：

**第二信封开标记录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评标价（元）	评标价平均值（元）	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及抽取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最低价（元）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最高价（元）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基准价系数（x）及抽取人	<input type="checkbox"/> 加权平均调整系数（w）及抽取人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价平均值下浮率	评标基准价（元）	最高投标限价（元）	是否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其他	第二信封投标信息确认情况
1					(1) 评标基			(1)	(1)						
2															
3															
…															

...				准 价 确 定 方 法： — — (2) )抽 取 人： — —			准 价 系 数 值： — — (2 )抽 取 人： — —	均 调 整 系 数 值： — — (2 )抽 取 人： — —							
-----	--	--	--	---	--	--	---	--	--	--	--	--	--	--	--

2.第二信封开标异常记录：\_\_\_\_\_。

## 九、第二信封评审结果

### (一) 第二信封初步评审情况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2.1款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则不通过初步评审，如下表所示：

第二信封初步评审情况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初步评审结果 是否通过	备注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3			
.....			

### (二) 第二信封详细评审情况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即评标价得分），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元)	评标价(元)	评标价得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 信用得分	综合评估 得分
1						
2						
3						
.....						

## 十、被否决的投标人名单以及否决理由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单情况表

序号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	否决理由	备注
1			
2			
3			
……			

## 十一、串通投标情形的评审情况说明

### （一）雷同电子投标文件的认定及处理情况

（1）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9 款规定，对“电子交易平台”提示的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雷同性信息进行评审，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表决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3 条的规定，否决其相关投标。

电子投标文件雷同认定及处理记录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						其他	是否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	备注
		上传文件的 IP 地址信息是否相同，且无法提供合理解释	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是否异常一致	硬盘序列号机器码信息是否异常一致	联合体成员是否为同一法人	项目成员是否为同一人	出现错误内容是否异常一致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3										
…										

...										
-----	--	--	--	--	--	--	--	--	--	--

(2) 投标人关于“IP 地址信息相同”的澄清记录

\_\_\_\_\_。

**(二) 串通投标情形的评审情况**

(1)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审情况：\_\_\_\_\_。

(2) 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评审情况：\_\_\_\_\_。

\_\_\_\_\_。

**十二、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一览表**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评标价综合得分	排序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2				
3				
.....				

**十三、中标候选人名单**

推荐第 1 中标候选人：\_\_\_\_\_。

推荐第 2 中标候选人：\_\_\_\_\_。

推荐第 3 中标候选人：\_\_\_\_\_。

**十四、其他需说明情况**

**(一) 第一信封评审**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_\_\_\_\_。

**(二) 第二信封评审**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_\_\_\_\_。

**(三) 其他**

(1) 评标专家因故不能继续评标的说明：\_\_\_\_\_。

(2) 电子评标应急处置的说明：\_\_\_\_\_。

(3) 经评审有效投标人不足 3 个时招标竞争性的论证说明：

\_\_\_\_\_。

(4) 其他：\_\_\_\_\_。

附表 1：第一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1.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1	……				
2					
3					
……					
结论汇总					
注：合格标注为“√”，不合格标注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2：资格性审查表

2. 资格性审查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1	……				
2					
3					
……					
结论汇总					
注：合格标注为“√”，不合格标注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3：第一信封评审结果表

3. 第一信封评审结果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 评审	资格性审查	是否通过一信封评审
1	投标人 1			
2	投标人 2			
3	投标人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5：评标价评审表

5. 评标价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元)	评标价 (元)	评标基准价 (元)	偏差率	评标价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 信用得分	综合评价得分
1	投标人 1							
2	投标人 2							
3	投标人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6：综合评分汇总表

6. 综合评分汇总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评标价综合得分	排序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投标人 1			
2	投标人 2			
3	投标人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7：否决投标情况记录表

7. 否决投标情况记录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	发起否决步骤	被否决理由	备注
1	投标人 1			
2	投标人 2			
3	投标人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合理低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评标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

评标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3.2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 3.3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3.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3.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3.4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 3.4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即评标价得分）。

3.4.2 投标人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5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5.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查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5.2 评标委员会应对“电子交易平台”提示的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雷同性”信息和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e.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业绩；

- d.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澄清或说明；除“电子交易平台”另有规定外，评标委员会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投标人发出澄清通知，投标人应在澄清通知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澄清或确认，超过时间未澄清或未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6.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6.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 3.7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除“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列明的“否决投标条件”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认定其他情形为重大偏差。

投标文件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3 项所列情形的，均视为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不得否决投标人的投标，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4 项规定的原则处理。

### 3.8 评标结果

3.8.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8.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与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报告格式详见附件 B。

评标委员会成员如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可以在评标报告中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如经评审后有效投标人不足 3 个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是否明显缺乏竞

争和是否需要否决全部投标进行论证，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讨论过程和结论，如具备竞争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

### 3.9 远程异地评标

3.9.1 采用远程异地评标的分会场评标专家通过远程登录主会场评标系统，与主会场评标专家同步进行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在评标期间享有同等权力并履行同等义务。

3.9.2 评标完成后，主会场、分会场所有专家收到评标委员会组长下达评标结束指令后方可离场。

#### 3.9.3 远程异地评标的应急处置

(1) 评标工作开始前，因主会场或者分会场停电、网络、电子设备、评标机位或者评标系统故障导致无法进行评标时，故障可在1小时内解除的，招标人可以延迟评标时间，待故障解除后开始评标；超过1小时仍未排除故障的，由招标人确定是否继续评标。确定继续评标的，主会场、分会场应做好相关准备及保障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确定不继续评标的，由主会场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待故障解除后再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 评标工作开始后，因主会场停电、网络、电子设备或者评标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时，故障可在3小时内解除的，可中止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故障解除时间超过3小时的，招标人应终止评标，并配合主会场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待故障解除后再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3) 评标工作开始后，因分会场停电、网络、电子设备或者评标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时，故障可在1小时内解除的，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故障解除时间超过1小时的，通知主会场，由主会场更换分会场并补充抽取专家。同时分会场应做好招投标资料的保密和清理工作。

### 3.10 智能辅助评标

3.10.1 除评标办法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次评标使用“电子交易平台”的“智能辅助评标系统”辅助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评标委员会应对“智能辅助评标系统”的辅助评审结论进行复核，除“智能辅助评审结论”存在错误外，评标委员会应以“智能辅助评审结论”作为最终的评审结论，反之，评标委员会应对错误的“智能辅助评审结论”进行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说明理由和依据。

“智能辅助评标系统”可辅助评审的内容包括：

- (1) 识别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的雷同信息；
- (2) 其他智能辅助内容：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sup>①</sup>

“评标办法前附表”与“评标办法正文”的内容具有同等效力，“评标办法前附表”补充、细化的内容与“评标办法正文”不一致的以“评标办法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p>评标价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p> <p>(1) 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优先；</p> <p>(2) 最新信用评价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p> <p>(3) ……</p>
2.1.1 2.1.3	形式评审 与响应性 评审标准	<p>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工期、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p> <p>b. 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p> <p>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p> <p>b.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的要求。</p> <p>(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法定代表人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个人电子签名。</p> <p>(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加盖个人电子签名。</p> <p>(6)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p> <p>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p>

<sup>①</sup> “评标办法前附表”用于明确评标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详细列明全部评审因素、标准，没有列明的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续上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p>2.1.1 2.1.3</p> <p>形式评审与 响应性评审 标准</p>	<p>(7) 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 款规定，且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了“拟分包项目情况表”。</p> <p>(8)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p>(9)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p> <p>(10)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p> <p>(11)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p> <p>(12)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p> <p>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p> <p>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p> <p>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p> <p>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p> <p>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p> <p>.....</p> <p>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p> <p>b. 价格清单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p> <p>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p> <p>(4)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p> <p>(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续上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	<p>(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p> <p>(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4)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5) 投标人的主要人员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6)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7)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p> <p>(8) 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5 项规定。</p> <p>(9)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独立参与投标的，投标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p>
2.2.1	第一个信封评分分值构成 <sup>①</sup> （总分 100 分）	<p>技术方案：_____分</p> <p>主要人员：_____分</p> <p>其他因素：</p> <p>    企业业绩：_____分</p> <p>    技术能力<sup>②</sup>：_____分</p> <p>    履约信誉：_____分</p> <p>.....</p>
2.2.3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标准	<p>评标价计算公式：</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一：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二：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暂估价—暂列金额</p> <p>.....</p>

<sup>①</sup> 各评分因素权重分值范围如下：技术方案 25~40 分；主要人员 20~30 分；技术能力 10~20 分；履约信誉 15-25 分。

<sup>②</sup> “技术能力”指投标人的科研开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招标人可结合招标项目的具体情况提出相关要求，包括投标人获得的与项目施工、勘察设计有关的国家级工法、专利（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国家或省级科学技术进步奖，主编或参编过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等。

3.2.4	通过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数量	按照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选择前____名 <sup>①</sup> 通过详细评审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sup>②</sup>					评分标准 <sup>③</su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2 (1)	技术方案	____分	初步设计的优化建议	____分	..... 说明：技术方案不得以页数作为标评审标准或依据，投标人技术方案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8）目要求编制的，得零分。
			施工图设计技术方案	____分	..... 说明：技术方案不得以页数作为标评审标准或依据，投标人技术方案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8）目要求编制的，得零分。
			设计施工进度计划	____分	..... 说明：技术方案不得以页数作为标评审标准或依据，投

<sup>①</sup> 该数量的设置应避免本办法演变为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该数量应不少于3名，最高不宜超过10名，建议根据剩余有效投标人的数量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剩余有效投标人的数量小于等于5名的，建议选择3名及以上；剩余有效投标人的数量大于5名小于等于15名的，建议选择4名及以上；剩余有效投标人的数量大于15名的，建议选择5名及以上。

<sup>②</sup> 招标人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各评分因素及评分因素权重分值，并对各评分因素进行细分（如有）、确定各评分因素细分项的分值，各评分因素权重分值合计应为100分。各评分因素（评价值和履约信誉评分项除外）得分一般不得低于其权重分值的60%，且各评分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为7人以上时，该平均值以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分值60%的，应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sup>③</sup> 招标人应列明各评分因素或各评分因素细分项（如有）的评分标准并作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的依据。

					标人技术方案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8）目要求编制的，得零分。
			项目实施质量控制要点	__分	..... 说明：技术方案不得以页数作为标评审标准或依据，投标人技术方案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8）目要求编制的，得零分。
			项目实施安全控制要点	__分	..... 说明：技术方案不得以页数作为标评审标准或依据，投标人技术方案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8）目要求编制的，得零分。
			项目实施施工要点	__分	..... 说明：技术方案不得以页数作为标评审标准或依据，投标人技术方案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8）目要求编制的，得零分。
			.....		
			.....		

续上表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2.2.2 (2)	主要人员	__分	项目经理任职资格与业绩	__分	(1) 满足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条件的，得__分；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职称高于资格审查条件的加__分； <input type="checkbox"/> 在资格审查条件的基础之上业绩： <input type="checkbox"/> 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 <input type="checkbox"/>

				<p>新建<input type="checkbox"/>改扩建<input type="checkbox"/>新建或改扩建_____（公路等级）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刚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斜拉桥<input type="checkbox"/>悬索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管拱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拱桥的公路桥梁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__米的公路隧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input type="checkbox"/>交通安全设施<input type="checkbox"/>机电设施）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_（公路等级）公路路面工程（<input type="checkbox"/>沥青路面<input type="checkbox"/>混凝土路面）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设计负责人任职资格与业绩</p>	<p>（1）满足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条件的，得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技术职称高于资格审查条件的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在资格审查条件的基础之上业绩：</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input type="checkbox"/>新建<input type="checkbox"/>改扩建<input type="checkbox"/>新建或改扩建_____（公路等级）公路工程主体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刚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米的  <input type="checkbox"/>斜拉桥<input type="checkbox"/>悬索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管拱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拱桥  的公路桥梁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  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_米的  公路隧道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加  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公里的  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input type="checkbox"/>交通安  全设施<input type="checkbox"/>机电设施）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业  绩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公里的  ___（公路等级）公路路面工程（<input type="checkbox"/>沥青路  面<input type="checkbox"/>混凝土路面）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  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施工负责  人任职资  格与业绩</p>	<p>___分</p> <p>(1) 满足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条件的，  得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技术职称高于资格审查条件的加___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在资格审查条件的基础之上业绩：</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公里的___  <input type="checkbox"/>新建<input type="checkbox"/>改扩建<input type="checkbox"/>新建或改扩建___（公  路等级）公路土建工程施工项目经理或副经  理业绩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米  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刚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桁架  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  绩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米  的<input type="checkbox"/>斜拉桥<input type="checkbox"/>悬索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管拱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拱桥  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  绩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_米的  公路隧道工程施工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  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input type="checkbox"/>交通安全设施<input type="checkbox"/>机电设施）施工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路面工程（<input type="checkbox"/>沥青路面<input type="checkbox"/>混凝土路面）施工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施工技术负责人任职资格与业绩</p>	<p>（1）满足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条件的，得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技术职称高于资格审查条件的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在资格审查条件的基础之上业绩：</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____ <input type="checkbox"/>新建<input type="checkbox"/>改扩建<input type="checkbox"/>新建或改扩建____（公路等级）公路土建工程施工项目总工或副总工（技术负责人或副技术负责人）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刚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项目总工或副总工（技术负责人或副技术负责人）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斜拉桥<input type="checkbox"/>悬索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管拱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拱桥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项目总工或副总工（技术负责人或副技术负责人）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米的公路隧道工程施工项目总工或副总工（技术负责人或副技术负责人）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input type="checkbox"/>交通安全设施<input type="checkbox"/>机电设施）施工项目总工或副总工</p>

					<p>(技术负责人或副技术负责人) 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 公路路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沥青路面<input type="checkbox"/>混凝土路面) 施工项目总工或副总工(技术负责人或副技术负责人) 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_____。</p>
			……	____分	……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2.2.2 (3)	其他因素	企业业绩	____分	勘察设计业绩	____分	<p><input type="checkbox"/>近年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input type="checkbox"/>新建<input type="checkbox"/>改扩建<input type="checkbox"/>新建或改扩建____(公路等级) 公路工程主体勘察设计项目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近年每完成过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刚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近年每完成过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斜拉桥<input type="checkbox"/>悬索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管拱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拱桥的公路桥梁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近年每完成过1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__米的公路隧道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近年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 公路交通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交通安全设施<input type="checkbox"/>机电设施) 勘察设计项目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近年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 公路路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沥青</p>

					<p>路面<input type="checkbox"/>混凝土路面) 勘察设计项目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作为勘察设计单位参建过的公路工程每获得1个国家级工程质量奖(詹天佑奖、优质工程奖、鲁班奖、李春奖)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_____。</p>
			施工业绩	____分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input type="checkbox"/>新建<input type="checkbox"/>改扩建<input type="checkbox"/>新建或改扩建____(公路等级)公路土建工程施工项目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刚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项目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斜拉桥<input type="checkbox"/>悬索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管拱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拱桥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项目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__米的公路隧道工程施工项目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input type="checkbox"/>交通安全设施<input type="checkbox"/>机电设施)施工项目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近年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路面工程(<input type="checkbox"/>沥青路面<input type="checkbox"/>混凝土路面)施工项目业绩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作为施工单位参建过的公路工程每获得1个国家级工程质量奖(詹天佑奖、优质工程奖、鲁班奖、李春奖)加____分, 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_____。</p>

				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个<input type="checkbox"/>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 <input type="checkbox"/>新建<input type="checkbox"/>改扩建<input type="checkbox"/>新建或改扩建____（公路等级）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米的 <input type="checkbox"/>连续刚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米的 <input type="checkbox"/>斜拉桥<input type="checkbox"/>悬索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管拱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拱桥的公路桥梁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米的公路隧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input type="checkbox"/>交通安全设施<input type="checkbox"/>机电设施）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近年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路面工程（<input type="checkbox"/>沥青路面<input type="checkbox"/>混凝土路面）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作为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参建过的公路工程每获得1个国家级工程质量奖（詹天佑奖、优质工程奖、鲁班奖、李春奖）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__分												
		技术能力	__分	.....	__分	.....												
		履约信誉	__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最新信用评价 <sup>①</sup>	__分	<p>根据投标人的最新信用评价等级按下列标准加分或减分：</p> <table border="1"> <tr> <td>总分100时专家具有个人自由裁量权的分数T</td> <td>AA</td> <td>A</td> <td>B</td> <td>C</td> <td>D</td> </tr> <tr> <td><input type="checkbox"/>T&gt;10</td> <td>+3.0</td> <td>+1.5</td> <td>0.0</td> <td>-1.5</td> <td>-3.0</td> </tr> </table>	总分100时专家具有个人自由裁量权的分数T	AA	A	B	C	D	<input type="checkbox"/> T>10	+3.0	+1.5	0.0	-1.5	-3.0
总分100时专家具有个人自由裁量权的分数T	AA	A	B	C	D													
<input type="checkbox"/> T>10	+3.0	+1.5	0.0	-1.5	-3.0													

<sup>①</sup> 招标人可以结合投标人的信用评级对其履约信用进行评分，但不得任意设置歧视性条款并不得任意设立行政许可。

						<input type="checkbox"/> 10≥T≥5	+2.0	+1.0	0.0	-1.0	-2.0
			.....	__分	.....						
3.11	智能辅助评标	3.11.1 本次评标是否使用“智能辅助评标系统”，开展辅助评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 其他智能辅助内容：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附件 A：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

## 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存在一览表中“否决投标条件”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文件重大偏差，并作否决投标处理，一览表“否决投标条件”情形之外的其他情形评标委员会不得认定为重大偏差。

章节号	条款名称	否决投标条件
第二章 3.6	备选投标方案	(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第三章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第三章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2) 价格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或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第三章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1)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第三章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1) 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2)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第三章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1) 投标人对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通知，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的方式进行澄清或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其他	……	……

附件 B：评标报告

\_\_\_\_\_（项目名称）\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评标报告<sup>①</sup>  
（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_\_\_\_年\_\_月\_\_日

---

<sup>①</sup> 除第一、三、四、七条内容外，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逐页签字。

## 目 录

- 一、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二、评标委员会名单
- 三、监督部门
- 四、第一信封开标记录
- 五、评标办法
- 六、辅助（协助）评标
- 七、第一信封评审结果
- 八、第二信封开标
- 九、第二信封评审结果
- 十、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以及否决理由
- 十一、串通投标情形的评审情况说明
- 十二、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一览表
- 十三、中标候选人名单
- 十四、其他需说明情况

## 一、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段名称			
标段编号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人			
项目基本情况			
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	

本项目于\_\_\_\_年\_\_月\_\_日发布了招标公告，招标公告发布媒介详见招标文件。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到投标截止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共收到\_\_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名单如下：

投标文件递交名单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备注
1		
2		
3		
.....		

## 二、评标委员会名单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构成：\_\_人，其中招标人代表\_\_人，随机抽取的专家\_\_人。

评标委员会名单

评委姓名	在评标委员会中承担的职务	是否为招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	.....	.....

###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招标由\_\_\_\_\_（监督部门名称）对招标过程进行监督。

### 四、第一信封开标记录

1.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1款规定，招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在\_\_\_\_\_（交易场所）开标室召开了第一信封开标会议，开标记录如下：

**第一信封开标记录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保证金递交情况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资质	设计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资质	施工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资质	质量要求	安全目标	其他	第一信封投标信息确认情况
1												
2												
3												
...												
...												

2.第一信封开标异常记录：\_\_\_\_\_。

### 五、评标办法

本项目的评标办法为**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该项目的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六、辅助（协助）评标

（一）本次评标是否采用“智能辅助评标系统”辅助评标

否。

是，“智能辅助评标系统”辅助评审的内容及结果如下：

\_\_\_\_\_。

（二）招标人是否协助评标委员会评标

否。

是，招标人组建的“清标工作组（协助评标工作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对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进行归类汇总，并

通过“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及相关网站，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包括各类注册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等）、信用等级等进行核实，具体如下：

**(1) 协助评标基本情况**

详见“清标报告”。

**(2) 清标问题**

序号	清标问题	偏差认定结果
1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2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3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		

**(3) 清标问题偏差类别认定**

序号	偏差	投标人名称	不符合条款	偏差认定结果
1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2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3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				

**(4) 协助评标的其他记录事项**

\_\_\_\_\_。

**七、第一信封评审结果**

**(一) 第一信封初步评审情况**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各投标文件第一信封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则不通过初步评审，如下表所示：

**第一信封初步评审情况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是否通过	资格评审是否通过	初步评审结果是否通过	备注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3					
……					

**(二) 第一信封详细评审情况**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对各投标文件第一信封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如下表所示：

**第一信封详细评审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技术方案评分	主要人员评分	其他因素	合计	排序
1						
2						
3						
.....						

**(三) 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名称**

经评审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数量为\_\_人，如下表所示：

**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名称**

序号	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名称	备注
1		
2		
3		
.....	.....	

**八、第二信封开标**

1.第一信封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于\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在\_\_\_\_\_（交易场所）开标室召开了第二信封开标会议，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信封进行开标，开标记录如下：

**第二信封开标记录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元)	最高投标限价 (元)	是否超过最高 投标限价	其他	第二信封投标信息 确认情况
1						
2						
3						
.....						

2.第二信封开标异常记录：\_\_\_\_\_。

**九、第二信封评审结果**

### （一）第二信封初步评审情况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2.1 款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则不通过初步评审，如下表所示：

**第二信封初步评审情况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初步评审结果 是否通过	备注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3			
……			

### （二）第二信封（报价文件）详细评审情况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标准进行价格折算，计算出经评审的投标价（即评标价），并编制价格比较一览表，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评标价（元）
1			
2			
3			
……			

## 十、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以及否决理由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情况表**

序号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	否决理由	备注
1			
2			
3			
……			

## 十一、串通投标情形的评审情况说明

### （一）雷同电子投标文件的认定及处理情况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9 款规定，对“电子交易平台”提示的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雷同性信息进行评审，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表决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3 条的规定，否决其相关投标。

**电子投标文件雷同认定及处理记录表**

序号	投标人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	其	是否	备注

名称	上传文件的IP地址信息是否相同，且无法提供合理解释	计算机网卡MAC地址是否异常一致	硬盘序列号机器码信息是否异常一致	联合体成员是否为同一法人	项目管理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出现错误内容是否异常一致	他	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3								
……								

(2) 投标人关于“IP地址信息相同”的澄清记录

\_\_\_\_\_。

**(二) 串通投标情形的评审情况**

(1)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审情况：\_\_\_\_\_。

(2) 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评审情况：\_\_\_\_\_。

\_\_\_\_\_。

**十二、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一览表**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评标价（元）	排序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2				
3				
……				

**十三、中标候选人名单**

推荐第1中标候选人：\_\_\_\_\_。

推荐第2中标候选人：\_\_\_\_\_。

推荐第 3 中标候选人：\_\_\_\_\_。

#### 十四、其他需说明情况

##### （一）第一信封评审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_\_\_\_\_。

##### （二）第二信封评审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_\_\_\_\_。

##### （三）其他

（1）评标专家因故不能继续评标的说明：\_\_\_\_\_。

（2）电子评标应急处置的说明：\_\_\_\_\_。

（3）经评审有效投标人不足 3 个时招标竞争性的论证说明：

\_\_\_\_\_。

（4）其他：\_\_\_\_\_。

附表 1：第一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1.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1	……				
2					
3					
……					
结论汇总					
注：合格标注为“√”，不合格标注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2：资格性审查表

2. 资格性审查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1	……				
2					
3					
……					
结论汇总					
注：合格标注为“√”，不合格标注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3：技术方案评审汇总表

3. 技术方案评审汇总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委	最高分	最低分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
1	评委1						
2	评委2						
3	评委3						
4	评委4						
5	评委5						
……	……						
汇总得分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3.1 技术方案评审记录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最高分	最低分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
1							
2							
3							
……	……						
合计							

评委姓名：\_\_\_\_\_

评委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4：主要人员评审表

4.主要人员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最高分	最低分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
1	项目经理						
2	设计负责人						
3	施工负责人						
4	施工技术负责人						
……	……						
合计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5：其他因素评审表

5. 其他因素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最高分	最低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1	履约信誉						
2	技术能力						
3	……						
……	……						
合计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6：第一信封评分汇总表

6. 第一信封评分汇总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形式评审 与响应性 评审	资格性 审查	技术方 案评分	主要人 员评分	其他因 素评分	合 计	排 序	是否通过一 信封评审
1	投标人 1								
2	投标人 2								
3	投标人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7：第二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7. 第二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1	……				
2					
3					
……					
结论汇总					
注：合格标注为“√”，不合格标注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8：评标价评审表

8. 评标价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评标价（元）	排序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投标人 1				
2	投标人 2				
3	投标人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9：否决投标情况记录表

9. 否决投标情况记录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	发起否决步骤	被否决理由	备注
1	投标人 1			
2	投标人 2			
3	投标人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技术方案、主要人员、技术能力等因素进行评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对排名在招标文件规定数量以内的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评标价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第一个信封评分分值构成

- (1) 技术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主要人员：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第一个信封评分标准

- (1) 技术方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主要人员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

商务和技术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2 项 (1) 项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方案部分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2 项 (2) 项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主要人员部分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2 项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C;

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6.4.2 项规定，技术方案采用暗标评标方式的，在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结束后，应当先进行技术方案部分的评审，完成技术方案部分评审后，再对商务部分进行评审，在技术方案评审阶段，“电子交易平台”评标系统自动隐藏所有有效投标人投标文件技术方案的身份信息，再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技术方案进行评审。

3.2.2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排名在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数量以内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通过详细评审。

3.2.5 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少于 3 个且未超过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3.2.4 项规定数量的，均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详细评审，不再对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分。

###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4.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标准进行价格折算，计算出评标价，并编制价格比较一览表。

3.5.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查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6.2 评标委员会应对“电子交易平台”提示的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雷同性”信息和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业绩；
- d. 提供虚假的项目经理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澄清或说明；除“电子交易平台”另有规定外，评标委员会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投标人发出澄清通知，投标人应在澄清通知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澄清或确认，超过时间未澄清或未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7.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7.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 3.8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除“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列明的“否决投标条件”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认定其他情形为重大偏差。

投标文件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3 项所列情形的，均视为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不得否决投标人的投标，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4 项规定的原则处理。

### 3.9 评标结果

3.9.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与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报告格式详见附件 B。

评标委员会成员如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可以在评标报告中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

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如经评审后有效投标人不足3个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是否明显缺乏竞争和是否需要否决全部投标进行论证，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讨论过程和结论，如具备竞争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

### 3.10 远程异地评标

3.10.1 采用远程异地评标的分会场评标专家通过远程登录主会场评标系统，与主会场评标专家同步进行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在评标期间享有同等权力并履行同等义务。

3.10.2 评标完成后，主会场、分会场所有专家收到评标委员会组长下达评标结束指令后方可离场。

#### 3.10.3 远程异地评标的应急处置

(1) 评标工作开始前，因主会场或者分会场停电、网络、电子设备、评标机位或者评标系统故障导致无法进行评标时，故障可在1小时内解除的，招标人可以延迟评标时间，待故障解除后开始评标；超过1小时仍未排除故障的，由招标人确定是否继续评标。确定继续评标的，主会场、分会场应做好相关准备及保障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确定不继续评标的，由主会场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待故障解除后再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 评标工作开始后，因主会场停电、网络、电子设备或者评标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时，故障可在3小时内解除的，可中止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故障解除时间超过3小时的，招标人应终止评标，并配合主会场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待故障解除后再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3) 评标工作开始后，因分会场停电、网络、电子设备或者评标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时，故障可在1小时内解除的，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故障解除时间超过1小时的，通知主会场，由主会场更换分会场并补充抽取专家。同时分会场应做好招投标资料的保密和清理工作。

### 3.11 智能辅助评标

3.11.1 除评标办法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次评标使用“电子交易平台”的“智能辅助评标系统”辅助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评标委员会应对“智能辅助评标系统”的辅助评审结论进行复核，除“智能辅助评审结论”存在错误外，评标委员会应以“智能辅助评审结论”作为最终的评审结论，反之，评标委员会应对错误的“智能辅助评审结论”进行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说明理由和依据。

“智能辅助评标系统”可辅助评审的内容包括：

(1) 识别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的雷同信息，并向评标委员提供识别报告；

(2) 其他智能辅助内容：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sup>①</sup>

### 评标办法前附表<sup>②</sup>

“评标办法前附表”与“评标办法正文”的内容具有同等效力，“评标办法前附表”补充、细化的内容与“评标办法正文”不一致的以“评标办法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p>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p> <p>(1) 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p> <p>(2) 最新信用评价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p> <p>(3) .....</p>
2.1.1 2.1.3	形式评审 与响应性 评审标准	<p>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工期、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p> <p>b. 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p> <p>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p> <p>b.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的要求。</p> <p>(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法定代表人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个人电子签名。</p> <p>(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加盖个人电子签名。</p>

<sup>①</sup> 本办法仅适用于技术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

<sup>②</sup> “评标办法前附表”用于明确评标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详细列明全部评审因素、标准，没有列明的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续上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1.1 2.1.3	<p>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p> <p>(6)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p> <p>(7) 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 款规定，且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了“拟分包项目情况表”。</p> <p>(8)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p>(9)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p> <p>(10)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p> <p>(11)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p> <p>(12)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p> <p>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p> <p>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p> <p>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p> <p>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p> <p>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p> <p>……</p> <p>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p> <p>b. 价格清单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p> <p>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签名、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p> <p>(4)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p> <p>(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续上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1.2	资格评审标准	<p>(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p> <p>(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4)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5) 投标人的主要人员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6)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7)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p> <p>(8) 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5 项规定。</p> <p>(9)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独立参与投标的，投标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p>
2.2.1	分值构成 <sup>①</sup> (总分 100 分)	<p><b>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b></p> <p>技术方案：_____分</p> <p>主要人员：_____分</p> <p>其他因素：</p> <p>    企业业绩：_____分</p> <p>    技术能力<sup>②</sup>：_____分</p> <p>    履约信誉：_____分</p> <p><b>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b></p> <p>评标价<sup>③</sup>：__分</p>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1) 评标价的确定：</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一：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二：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暂估价-暂列金额</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三：……</p> <p>(2) 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p> <p>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p>

<sup>①</sup> 各评分因素权重分值范围如下：技术方案 5~20 分；主要人员 10~20 分；技术能力 0~5 分；业绩 10~20 分；履约信誉 3-5 分。

<sup>②</sup> “技术能力”指投标人的科研开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招标人可结合招标项目的具体情况提出相关要求，包括投标人获得的与项目施工、勘察设计有关的国家级工法、专利（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国家或省级科学技术进步奖，主编或参编过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等。

<sup>③</sup> 评标价权重分值不应低于 50 分。

续上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p>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p> <p>（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sup>①</sup>：</p> <p>评标基准价的确定方法在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由招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2.3（3）目的规定从以下方法<sup>②</sup>中随机抽取确定：</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一：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平均值</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二：将评标价平均值下浮 <math>k^{\textcircled{3}}</math> %，作为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平均值 <math>\times (1-k\%)</math></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三：招标人设置评标基准价系数，将评标价平均值乘以随机抽取的评标基准价系数作为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平均值 <math>\times</math> 评标基准价系数<sup>④</sup>。</p> <p>评标基准价系数在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由招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2.3（3）目的规定从下列系数<sup>⑤</sup>中随机抽取确定：</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87 1111 1423 1200"> <thead> <tr> <th>代码</th> <th>x<sub>1</sub></th> <th>x<sub>2</sub></th> <th>x<sub>3</sub></th> <th>x<sub>4</sub></th> <th>x<sub>5</sub></th> <th>x<sub>6</sub></th> <th>x<sub>7</sub></th> <th>x<sub>8</sub></th> <th>x<sub>9</sub></th> <th>x<sub>10</sub></th> <th>...</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数值</td> <td></td> </tr> </tbody> </table>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四：随机价格权重法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平均值 <math>\times 50\%</math> + 随机最低价 <math>\times 30\%</math> + 随机最高价 <math>\times 20\%</math></p> <p>①随机最低价=去掉 n 个最低评标价后的最低评标价；          n 的取值为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评标价数量（N）的 20%，向下取整后的整数，如投标人数量少于 5 家时则不去最低评标价。  <math>n=N \times 20\%</math>（结果向下取整）</p> <p>②随机最高价=去掉 n 个最高评标价后的最高评标价；          n 的取值为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评标价数量（N）的 20%，向下取整后的整数，如投标人数量少于 5 家时则不去最高评标价。</p>	代码	x <sub>1</sub>	x <sub>2</sub>	x <sub>3</sub>	x <sub>4</sub>	x <sub>5</sub>	x <sub>6</sub>	x <sub>7</sub>	x <sub>8</sub>	x <sub>9</sub>	x <sub>10</sub>	...	数值											
代码	x <sub>1</sub>	x <sub>2</sub>	x <sub>3</sub>	x <sub>4</sub>	x <sub>5</sub>	x <sub>6</sub>	x <sub>7</sub>	x <sub>8</sub>	x <sub>9</sub>	x <sub>10</sub>	...														
数值																									

<sup>①</sup> 招标人应在线随机选择投标人随机抽取确定评标基准价的确定方法，并在评标办法中明确不同方法所有计算系数的具体数值或随机抽取的数值区。

<sup>②</sup> 招标人在评标办法中给出的评标基准价的确定方法不得少于三种。

<sup>③</sup> k 的取值宜在 1~3 范围内。

<sup>④</sup> 评标基准价系数的抽取数值招标人应在评标办法中予以明确。

<sup>⑤</sup> 招标人在评标办法中应至少给出 10 个评标基准价系数的抽取数值，数值宜在 100%~97%范围内按异步距进行设置。

续上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p><math>n=N \times 20\%</math>（结果向下取整）</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五：加权平均法</p> <p>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平均值<math>\times q_1+A \times q_2+B \times q_3+C \times q_4+D \times q_5+E \times q_6</math>）<math>\times w</math></p> <p>A=最高投标限价 95%（含）以上的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若该区间无有效评标价，则该区间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B=最高投标限价 90%（含）~95%之间的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若该区间无有效评标价，则该区间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C=最高投标限价 85%（含）~90%之间的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若该区间无有效评标价，则该区间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D=最高投标限价 80%（含）~85%之间的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若该区间无有效评标价，则该区间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E=最高投标限价 80%（含）以下的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若该区间无有效评标价，则该区间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math>q_1</math>=评标价平均值/（评标价平均值+A+B+C+D+E）</p> <p><math>q_2=A</math>/（评标价平均值+A+B+C+D+E）</p> <p><math>q_3=B</math>/（评标价平均值+A+B+C+D+E）</p> <p><math>q_4=C</math>/（评标价平均值+A+B+C+D+E）</p> <p><math>q_5=D</math>/（评标价平均值+A+B+C+D+E）</p> <p><math>q_6=E</math>/（评标价平均值+A+B+C+D+E）</p> <p>w 为调整系数，在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由招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2.3（3）目的规定从下列系数①中随机抽取确定：</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71 1400 1410 1496"> <thead> <tr> <th>代码</th> <th>w1</th> <th>w2</th> <th>w3</th> <th>w4</th> <th>w5</th> <th>...</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数值</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说明:属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2.4（3）目规定范围内的评标价，在本方法中应继续参与评标基准价的确定，仅不参与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p> <p><input type="checkbox"/>方法六：……</p>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代码	w1	w2	w3	w4	w5	...	数值						
代码	w1	w2	w3	w4	w5	...									
数值															
2.2.3	<p>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p> <p>偏差率=100%<math>\times</math>（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p> <p>偏差率保留___位小数。</p>														

① 招标人在评标办法中应至少给出 5 个调整系数的抽取数值，数值宜在 96%~99%范围内按异步距进行设置。

续上表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sup>①</sup>					评分标准 <sup>②</su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1)	技术方案	分	初步设计的优化建议	____分	..... 说明：技术方案不得以页数作为标评审标准或依据，投标人技术方案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8）目要求编制的，得零分。
			施工图设计技术方案	____分	..... 说明：技术方案不得以页数作为标评审标准或依据，投标人技术方案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8）目要求编制的，得零分。
			设计施工进度计划	____分	..... 说明：技术方案不得以页数作为标评审标准或依据，投标人技术方案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8）目要求编制的，得零分。
			项目实施质量控制要点	分	..... 说明：技术方案不得以页数作为标评审标准或依据，投标人技术方案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

<sup>①</sup> 招标人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各评分因素及评分因素权重分值，并对各评分因素进行细分（如有）、确定各评分因素细分项的分值，各评分因素权重分值合计应为 100 分。各评分因素（评标价和履约信誉评分项除外）得分一般不得低于其权重分值的 60%，且各评分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为 7 人以上时，该平均值以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分值 60% 的，应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sup>②</sup> 招标人应列明各评分因素或各评分因素细分项（如有）的评分标准并作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的依据。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sup>①</sup>					评分标准 <sup>②</su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人须知”第 3.7.3 项（8）目要求编制的，得零分。
			项目实施安全控制要点	__分	..... 说明：技术方案不得以页数作为标评审标准或依据，投标人技术方案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8）目要求编制的，得零分。
			项目实施施工要点	分	..... 说明：技术方案不得以页数作为标评审标准或依据，投标人技术方案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8）目要求编制的，得零分。
			.....	分	
			.....		

续上表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2.2.4 (2)	主要人员	一分	项目经理任职资格与业绩	一分	<p>(1) 满足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条件的，得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职称高于资格审查条件的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在资格审查条件的基础之上业绩：</p> <p><input type="checkbox"/> 每增加 1 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或改扩建____（公路等级）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每增加 1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刚构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箱梁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箱梁 <input type="checkbox"/> 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每增加 1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 <input type="checkbox"/> 斜拉桥 <input type="checkbox"/> 悬索桥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拱桥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箱拱桥的公路桥梁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每增加 1 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__米的公路隧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每增加 1 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施）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每增加 1 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路面工程（<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路面）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p>
			设计负责人任职资格与业绩	一分	<p>(1) 满足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条件的，得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职称高于资格审查条件的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在资格审查条件的基础之上业绩：</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input type="checkbox"/>新建<input type="checkbox"/>改扩建<input type="checkbox"/>新建或改扩建____（公路等级）公路工程主体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刚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斜拉桥<input type="checkbox"/>悬索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管拱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拱桥的公路桥梁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米的公路隧道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input type="checkbox"/>交通安全设施<input type="checkbox"/>机电设施）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路面工程（<input type="checkbox"/>沥青路面<input type="checkbox"/>混凝土路面）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	--	--	---

		<p>施工负责人任职资格与业绩</p>	<p>— 分</p>	<p>(1) 满足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条件的，得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技术职称高于资格审查条件的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在资格审查条件的基础之上业绩：</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input type="checkbox"/>新建<input type="checkbox"/>改扩建<input type="checkbox"/>新建或改扩建____（公路等级）公路土建工程施工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刚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斜拉桥<input type="checkbox"/>悬索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管拱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拱桥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__米的公路隧道工程施工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input type="checkbox"/>交通安全设施<input type="checkbox"/>机电设施）施工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路面工程（<input type="checkbox"/>沥青路面<input type="checkbox"/>混凝土路面）施工项目经理或副经理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	--	---------------------	----------------	---

			<p>施工技术 负责人任 职资格与 业绩</p>	<p>____分</p>	<p>(1) 满足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条件的，得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技术职称高于资格审查条件的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在资格审查条件的基础之上业绩：</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input type="checkbox"/>新建<input type="checkbox"/>改扩建<input type="checkbox"/>新建或改扩建____（公路等级）公路土建工程施工项目总工或副总工（技术负责人或副技术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刚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项目总工或副总工（技术负责人或副技术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斜拉桥<input type="checkbox"/>悬索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管拱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拱桥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项目总工或副总工（技术负责人或副技术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__米的公路隧道工程施工项目总工或副总工（技术负责人或副技术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input type="checkbox"/>交通安全设施<input type="checkbox"/>机电设施）施工项目总工或副总工（技术负责人或副技术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增加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路面工程（<input type="checkbox"/>沥青路面<input type="checkbox"/>混凝土路面）施工项目总工或副总工（技术负责人或副技术负责人）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2.2.4 (3)			<p>……</p>	<p>____分</p>	<p>……</p>
		<p>评标价</p>	<p>____分</p>	<p>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p> <p>(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gt;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E<sub>1</sub>；</p>	

			<p>(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math>\leq</math>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math>=F + \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_2</math>。</p> <p>其中：F 是评标价所占的权重分值，<math>E_1</math> 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math>E_2</math> 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招标人可依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设置 <math>E_1</math>、<math>E_2</math>，但 <math>E_1</math> 应大于 <math>E_2</math>。</p>
--	--	--	---

续上表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2.2.4 (4)	其他因素	企业业绩	___分	勘察设计业绩	___分	<p><input type="checkbox"/> 近年每完成过 1 个里程不小于___公里的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或改扩建___（公路等级）公路工程主体勘察设计项目业绩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近年每完成过 1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主跨跨径不小于___米的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刚构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箱梁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箱梁 <input type="checkbox"/> 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业绩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近年每完成过 1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主跨跨径不小于___米的 <input type="checkbox"/> 斜拉桥 <input type="checkbox"/> 悬索桥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拱桥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箱拱桥的公路桥梁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业绩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近年每完成过 1 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_米的公路隧道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业绩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近年每完成过 1 个里程不小于___公里的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施）勘察设计项目业绩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近年每完成过 1 个里程不小于___公里的___（公路等级）公路路面工程（<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路面）勘察设计项目业绩加___分，最高加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作为勘察设计单位参建过的公路工程</p>

					<p>每获得1个国家级工程质量奖（詹天佑奖、优质工程奖、鲁班奖、李春奖）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施工业绩	____分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input type="checkbox"/>新建<input type="checkbox"/>改扩建<input type="checkbox"/>新建或改扩建____（公路等级）公路土建工程施工项目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刚构<input type="checkbox"/>连续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梁<input type="checkbox"/>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项目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座<input type="checkbox"/>主跨跨径不小于____米的<input type="checkbox"/>斜拉桥<input type="checkbox"/>悬索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管拱桥<input type="checkbox"/>钢箱拱桥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项目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__米的公路隧道工程施工项目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input type="checkbox"/>交通安全设施<input type="checkbox"/>机电设施）施工项目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近年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路面工程（<input type="checkbox"/>沥青路面<input type="checkbox"/>混凝土路面）施工项目业绩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作为施工单位参建过的公路工程每获得1个国家级工程质量奖（詹天佑奖、优质工程奖、鲁班奖、李春奖）加____分，最高加__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新建□改扩建□新建或改扩建____（公路等级）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座□主跨跨径不小于__米的□连续刚构□连续箱梁□钢箱梁□钢桁架的公路桥梁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座□主跨跨径不小于__米的□斜拉桥□悬索桥□钢管拱桥□钢箱拱桥的公路桥梁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座单洞长度不小于__米的公路隧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交通工程（□交通安全设施□机电设施）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近年每完成过1个里程不小于__公里的____（公路等级）公路路面工程（□沥青路面□混凝土路面）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加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作为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参建过的公路工程每获得1个国家级工程质量奖（詹天佑奖、优质工程奖、鲁班奖、李春奖）加____分，最高加__分。</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	__分		
		技术能力	__分	……	__分	……
			__分	……	__分	……

		履约信 誉	—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 最新信 用评价 ①	—分	<p>根据投标人的最新信用评价等级按下列标准加分或减分：</p> <table border="1"> <tr> <td>总分 100 时 专家具有个人自由裁量权的分数 T</td> <td>AA</td> <td>A</td> <td>B</td> <td>C</td> <td>D</td> </tr> <tr> <td><input type="checkbox"/>T&gt;10</td> <td>+3.0</td> <td>+1.5</td> <td>0.0</td> <td>-1.5</td> <td>-3.0</td> </tr> <tr> <td><input type="checkbox"/>10≥T≥5</td> <td>+2.0</td> <td>+1.0</td> <td>0.0</td> <td>-1.0</td> <td>-2.0</td> </tr> </table>	总分 100 时 专家具有个人自由裁量权的分数 T	AA	A	B	C	D	<input type="checkbox"/> T>10	+3.0	+1.5	0.0	-1.5	-3.0	<input type="checkbox"/> 10≥T≥5	+2.0	+1.0	0.0	-1.0	-2.0
总分 100 时 专家具有个人自由裁量权的分数 T	AA	A	B	C	D																			
<input type="checkbox"/> T>10	+3.0	+1.5	0.0	-1.5	-3.0																			
<input type="checkbox"/> 10≥T≥5	+2.0	+1.0	0.0	-1.0	-2.0																			
			—	……	—分	……																		
3.11	智能辅助评标	3.11.1 本次评标是否使用“智能辅助评标系统”，开展辅助评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3) 其他智能辅助内容：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① 招标人可以结合投标人的信用评级对其履约信用进行评分，但不得任意设置歧视性条款并不得任意设立行政许可。

附件 A：综合评分法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

综合评分法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存在一览表中“否决投标条件”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文件重大偏差，并作否决投标处理，一览表“否决投标条件”情形之外的其他情形评标委员会不得认定为重大偏差。

章节号	条款名称	否决投标条件
第二章 3.6	备选投标方案	(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第三章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第三章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2) 价格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或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第三章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1)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第三章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1) 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2)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第三章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1) 投标人对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通知，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的方式进行澄清或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其他	……	……

附件 B：评标报告

\_\_\_\_\_（项目名称）\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评标报告<sup>①</sup>  
(综合评分法)

\_\_\_\_年\_\_月\_\_日

---

<sup>①</sup> 除第一、三、四、七条内容外，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逐页签字。

## 目 录

- 一、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二、评标委员会名单
- 三、监督部门
- 四、第一信封开标记录
- 五、评标办法
- 六、辅助（协助）评标
- 七、第一信封评审结果
- 八、第二信封开标
- 九、第二信封评审结果
- 十、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以及否决理由
- 十一、串通投标情形的评审情况说明
- 十二、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一览表
- 十三、中标候选人名单
- 十四、其他需说明情况

## 一、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段名称			
标段编号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人			
项目基本情况			
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	

本项目于\_\_\_\_年\_\_月\_\_日发布了招标公告，招标公告发布媒介详见招标文件。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到投标截止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共收到\_\_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名单如下：

### 投标文件递交名单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备注
1		
2		
3		
.....		

## 二、评标委员会名单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构成：\_\_人，其中招标人代表\_\_人，随机抽取的专家\_\_人。

### 评标委员会名单

评委姓名	在评标委员会中承担的职务	是否为招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组长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	.....	.....

###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招标由\_\_\_\_\_（监督部门名称）对招标过程进行监督。

### 四、第一信封开标记录

1.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1款规定，招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在\_\_\_\_\_（交易场所）开标室召开了第一信封开标会议，开标记录如下：

**第一信封开标记录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保证金递交情况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资质	设计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资质	施工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资质	质量要求	安全目标	其他	第一信封投标信息确认情况
1												
2												
3												
...												
...												

2.第一信封开标异常记录：\_\_\_\_\_。

### 五、评标办法

本项目的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该项目的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六、辅助（协助）评标

（一）本次评标是否采用“智能辅助评标系统”辅助评标

否。

是，“智能辅助评标系统”辅助评审的内容及结果如下：

\_\_\_\_\_。

（二）招标人是否协助评标委员会评标

否。

是，招标人组建的“清标工作组（协助评标工作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对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进行归类汇总，并

通过“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及相关网站，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包括各类注册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等）、信用等级等进行核实，具体如下：

#### （1）协助评标基本情况

详见“清标报告”。

#### （2）清标问题

序号	清标问题	偏差认定结果
1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2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3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		

#### （3）清标问题偏差类别认定

序号	偏差	投标人名称	不符合条款	偏差认定结果
1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2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3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input type="checkbox"/> 细微
……				

#### （4）协助评标的其他记录事项

\_\_\_\_\_。

## 七、第一信封评审结果

### （一）第一信封初步评审情况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各投标文件第一信封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则不通过初步评审，如下表所示：

第一信封初步评审情况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是否通过	资格评审是否通过	初步评审结果是否通过	备注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3					
……					

### （二）第一信封详细评审情况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对各投标文件第一信封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如下表所示：

**第一信封详细评审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技术方案评分	主要人员评分	其他因素评分	合计	排序
1						
2						
3						
.....						

**(三) 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名称**

经评审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数量为\_\_人，如下表所示：

**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名称**

序号	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名称	备注
1		
2		
3		
.....	.....	

**八、第二信封开标**

1.第一信封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于\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在\_\_\_\_\_（交易场所）开标室召开了第二信封开标会议，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信封进行开标，开标记录如下：

**第二信封开标记录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元)	评标价 (元)	评标价平均值 (元)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及抽取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最低价 (元)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最高价 (元)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基准价系数 (x) 及抽取人	<input type="checkbox"/> 加权平均调整系数 (w) 及抽取人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价平均值下浮率	评标基准价 (元)	最高投标限价 (元)	是否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其他	第二信封投标信息确认情况
1					(1)			(1)	(1)						
2					评标			评标	加权						

3					基准 价确 定方 法： _____ _____ (2) 抽取 人： _____			基准 价系 数 值： _____ _____ (2) 抽取 人： _____	平均 调整 系数 值： _____ _____ (2) 抽取 人： _____							
...																

2.第二信封开标异常记录：\_\_\_\_\_。

### 九、第二信封评审结果

#### (一) 第二信封初步评审情况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2.1款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则不通过初步评审，如下表所示：

第二信封初步评审情况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初步评审结果 是否通过	备注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3			
.....			

#### (二) 第二信封详细评审情况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标价计算出得分，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评标价（元）	评标价得分
1				
2				
3				
.....				

### 十、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以及否决理由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情况表

序号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	否决理由	备注
1			

2			
3			
.....			

### 十一、串通投标情形的评审情况说明

#### （一）雷同电子投标文件的认定及处理情况

（1）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9款规定，对“电子交易平台”提示的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雷同性信息进行评审，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表决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3条的规定，否决其相关投标。

电子投标文件雷同认定及处理记录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						其他	是否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	备注
		上传文件的IP地址信息是否相同，且无法提供合理解释	计算机网卡MAC地址是否异常一致	硬盘序列号机器码信息是否异常一致	联合体成员是否为同一法人	项目管理成员是否为同一人	出现错误内容是否异常一致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3										
.....										

（2）投标人关于“IP地址信息相同”的澄清记录

\_\_\_\_\_。

#### （二）串通投标情形的评审情况

（1）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审情况：\_\_\_\_\_。

（2）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评审情况：\_\_\_\_\_。

\_\_\_\_\_。

## 十二、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一览表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技术方案得分	主要人员得分	其他因素得分	评标价得分	综合评估得分	排序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2								
3								
……								

## 十三、中标候选人名单

推荐第1中标候选人：\_\_\_\_\_。

推荐第2中标候选人：\_\_\_\_\_。

推荐第3中标候选人：\_\_\_\_\_。

## 十四、其他需说明情况

### （一）第一信封评审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_\_\_\_\_。

### （二）第二信封评审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_\_\_\_\_。

### （三）其他

(1) 评标专家因故不能继续评标的说明：\_\_\_\_\_。

(2) 电子评标应急处置的说明：\_\_\_\_\_。

(3) 经评审有效投标人不足3个时招标竞争性的论证说明：

\_\_\_\_\_。

(4) 其他：\_\_\_\_\_。

附表 1：第一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1.第一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1	……				
2					
3					
……					
结论汇总					
注：合格标注为“√”，不合格标注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2：资格性审查表

2. 资格性审查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1	……				
2					
3					
……					
结论汇总					
注：合格标注为“√”，不合格标注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3：技术方案评审汇总表

3. 技术方案评审汇总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委	最高分	最低分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
1	评委 1						
2	评委 2						
3	评委 3						
4	评委 4						
5	评委 5						
……	……						
汇总得分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3.1 技术方案评审记录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最高分	最低分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
1							
2							
3							
……	……						
合计							

评委姓名：\_\_\_\_\_

评委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4：主要人员评审表

4.主要人员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最高分	最低分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
1	项目经理						
2	设计负责人						
3	施工负责人						
4	施工技术负责人						
……	……						
合计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5：其他因素评审表

5. 其他因素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最高分	最低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1	企业业绩						
2	履约信誉						
3	技术能力						
……	……						
合计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6：第一信封评分汇总表

6. 第一信封评分汇总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形式评审 与响应性 评审	资格性 审查	技术方 案评分	主要人 员评分	其他因 素评分	合 计	排 序	是否通过一 信封评审
1	投标人 1								
2	投标人 2								
3	投标人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7：第二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7.第二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评审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1	……				
2					
3					
……					
结论汇总					
注：合格标注为“√”，不合格标注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8：评标价评审表

8. 评标价评审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元)	评标价 (元)	评标基准 价 (元)	偏差率	评标价得 分
1	投标人 1					
2	投标人 2					
3	投标人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9：综合评分汇总表

9. 综合评分汇总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技术方案得分	主要人员得分	其他因素得分	评标价得分	综合得分	排序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投标人 1							
2	投标人 2							
3	投标人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10：否决投标情况记录表

10. 否决投标情况记录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	发起否决步骤	被否决理由	备注
1	投标人 1			
2	投标人 2			
3	投标人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主要人员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

- (1) 技术方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主要人员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4 项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方案部分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4 项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主要人员部分计算出得分 B；
- (4) 按本章第 2.2.4 项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D。

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6.4.2 项规定，技术方案采用暗标评标方式的，在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结束后，应当先进行技术方案部分的评审，完成技术方案部分评审后，再对商务部分进行评审，在技术方案部分评审阶段“电子交易平台”评标系统自动隐藏所有有效投标人投标文件技术方案部分的身份信息，再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技术方案部分进行评审。

####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

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3.4.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4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标价计算出得分 C。评标价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2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C。

3.5.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查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6.2 评标委员会应对“电子交易平台”提示的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雷同性”信息和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e.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f.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业绩；
- d.提供虚假的项目经理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澄清或说明；除“电子交易平台”另有规定外，评标委员会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投标人发出澄清通知，投标人应在澄清通知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澄清或确认，超过时间未澄清或未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7.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7.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 3.8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3 项所列情形的，均视为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不得否决投标人的投标，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4 项规定的原则处理。

### 3.9 评标结果

3.9.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与中标候选

人名单，评标报告格式详见附件 B。

评标委员成员如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可以在评标报告中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如经评审后有效投标人不足 3 个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是否明显缺乏竞争和是否需要否决全部投标进行论证，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讨论过程和结论，如具备竞争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

### 3.10 远程异地评标

3.10.1 采用远程异地评标的分会场评标专家通过远程登录主会场评标系统，与主会场评标专家同步进行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在评标期间享有同等权力并履行同等义务。

3.10.2 评标完成后，主会场、分会场所有专家收到评标委员会组长下达评标结束指令后方可离场。

#### 3.10.3 远程异地评标的应急处置

(1) 评标工作开始前，因主会场或者分会场停电、网络、电子设备、评标机位或者评标系统故障导致无法进行评标时，故障可在 1 小时内解除的，招标人可以延迟评标时间，待故障解除后开始评标；超过 1 小时仍未排除故障的，由招标人确定是否继续评标。确定继续评标的，主会场、分会场应做好相关准备及保障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确定不继续评标的，由主会场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待故障解除后再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 评标工作开始后，因主会场停电、网络、电子设备或者评标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时，故障可在 3 小时内解除的，可中止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故障解除时间超过 3 小时的，招标人应终止评标，并配合主会场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待故障解除后再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3) 评标工作开始后，因分会场停电、网络、电子设备或者评标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时，故障可在 1 小时内解除的，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故障解除时间超过 1 小时的，通知主会场，由主会场更换分会场并补充抽取专家。同时分会场应做好招投标资料的保密和清理工作。

### 3.11 智能辅助评标

3.11.1 除评标办法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次评标使用“电子交易平台”的“智能辅助评标系统”辅助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评标委员会应对“智能辅助评标系统”的辅助评审结论进行复核，除“智能辅助评审结论”存在错误外，评标委员会应以“智能辅助评审结论”作为最终的评审结论，反之，评标委员会应对错误的“智能辅助评审结论”进行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说明理由和依据。

“智能辅助评标系统”可辅助评审的内容包括：

- (1) 识别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的雷同信息，并向评标委员提供识别报告；
- (2) 其他智能辅助内容：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本部分不加修改地引用国家九部委《标准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2012年版）相关内容

##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 A. 贵州省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 第 1.1.1.7 目细化为：

1.1.1.7 价格清单：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已标明价格、经算术性错误修正及其他错误修正（如有）且承包人已确认的最终的价格清单，包括价格清单说明及价格清单各项表格。

###### 1.1.1.8 目细化为：

承包人建议书：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承包人建议书（技术方案）的文件。承包人建议书（技术方案）由承包人随投标函一起提交。承包人建议书（技术方案）应包括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技术方案及相应说明、承包人对初步设计的优化建议等设计文件。

###### 本项补充第 1.1.1.10 目、第 1.1.1.11 目：

1.1.1.10 补遗书：指发出招标文件之后由招标人向取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出的、编号的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书。

1.1.1.11 技术规范：指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标准和要求，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技术标准和要求”一词具有相同含义。

######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 本项补充第 1.1.2.11~1.1.2.13 目：

1.1.2.11 施工技术负责人：指承包人书面委派常驻现场负责管理本合同施工工作的总工程师或技术总负责人。

1.1.2.12 初设单位：即“初步设计单位”，指发包人委托的具备相应资质，完成本项目初步勘察和初步设计工作，并依据初步设计批复对施工图设计和工程实施过程的设计变更进行咨询核查的单位。

###### 1.1.3 工程和设备

###### 第 1.1.3.4 目细化为：

单位工程：指在建设项目中，根据签订的合同，具有独立施工条件的工程。

###### 第 1.1.3.10 目细化为：

永久占地：指为实施本合同工程而需要的一切永久占用的土地，包括公路两侧路权范围内的用地。

**第 1.1.3.11 目细化为：**

临时占地：指为实施本合同工程而需要的一切临时占用的土地，包括施工所用的临时支  
线、便道、便桥和现场的临时出入通道，以及生产（办公）、生活等临时设施用地等。

**本项补充第 1.1.3.12 目、第 1.1.3.13 目：**

1.1.3.12 分部工程：指在单位工程中，按结构部位、路段长度及施工特点或施工任务划分  
的若干个工程。

1.1.3.13 分项工程：指在分部工程中，按不同的施工方法、材料、工序及路段长度等划分  
的若干个工程。

1.1.4 日期、检验和竣工

**第 1.1.4.5 目细化为：**

1.1.4.5 缺陷责任期：指履行第 19.2 款约定的缺陷责任的期限，具体期限由项目专用合同条  
款约定，包括根据第 19.3 款约定所作的延长。

1.1.6 其他

**本项补充第 1.1.6.4 目～第 1.1.6.11 目：**

1.1.6.4 竣工验收：指《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中的竣工验收。通用合同条款中  
“国家验收”一词具有相同含义。

1.1.6.5 交工：指《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中的交工。通用合同条款中“竣工”  
一词具有相同含义。

1.1.6.6 交工验收：指《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中的交工验收。通用合同条款中  
“竣工验收”一词具有相同含义。

1.1.6.7 交工验收证书：指《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中的交工验收证书。通用合  
同条款中“工程接收证书”一词具有相同含义。

1.1.6.8 转包：指承包人违反法律和不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将中标工程全部委托  
或以分包的名义将中标工程肢解后全部委托给其他施工企业施工的行为。

1.1.6.9 分包：指承包人与具有相应资格的施工企业签订分包合同，由分包人承担承包人  
委托的分部工程、分项工程或适合专业化队伍施工的其他工程，整体结算，并能独立控制工程  
质量、施工进度、材料采购、生产安全的施工行为。

1.1.6.10 劳务分包：指承包人与具有施工劳务资质的劳务企业签订劳务分包合同，由劳务  
企业提供劳务人员及机具，由承包人统一组织施工、统一控制工程质量、施工进度、材料采购、  
生产安全的施工行为。

1.1.6.11 雇用民工：指承包人与具有相应劳动能力的自然人签订劳动合同，由承包人统一  
组织管理，从事分项工程施工或配套工程施工的行为。

##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 本款约定为：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 贵州省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发包人要求；
- (8) 初步设计图纸
- (9) 承包人建议书（技术方案）；
- (10) 价格清单；
- (11) 承包人有关人员投入的承诺
- (12) 其他合同文件。

## 1.5 合同协议书

### 本款补充：

制备本合同文件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在合同协议书签订并生效之前，投标函和中标通知书将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 1.6 文件的提供和照管

### 1.6.2 发包人提供的文件

#### 本项细化为：

发包人应按照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数量和期限，向承包人免费提供初步设计文件和相应的勘察资料、项目有关批复文件及工作文件、前期咨询意见、环境保护、气象水文、地质条件等文件。由于发包人未按时提供文件造成工期延误的，按第 11.3 款约定执行。

### 1.6.3 文件错误的通知

#### 本项细化为：

发包人发现了文件中存在的明显错误或疏忽，应及时通知承包人。当承包人在查阅合同文件或在本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现有关的工程初步设计图纸或其他资料中的任何差错、遗漏或缺陷后，应及时通知监理人。监理人接到该通知后，应立即就此作出决定，并通知承包人和发包人。

## 1.9 严禁贿赂

### 本款补充：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包人和承包人应严格履行《廉政合同》约定的双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如果用行贿、送礼或其他不正当手段企图影响或已经影响了发包人或监理人的行为和（或）欲获得或已获得超出合同规定以外的额外费用，则发包人应按有关法纪严肃处理当事人，且承包人应对其上述行为造成的工程损害、发包人的经济损失等承担一切责任，并予赔偿。情节严重者，发包人有权终止承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承包。

## 2. 发包人义务

### 2.3 提供施工场地

#### 本款补充：

发包人负责办理永久占地的征用及与之有关的拆迁补偿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承包人在按第 4.12 款规定提交施工进度计划的同时，应向监理人提交一份按施工先后次序所需的永久占地计划。监理人应在收到此计划后的 14 天内审核并转报发包人核备。发包人应在监理人发出本工程或分部工程开工通知之前，对承包人开工所需的永久占地办妥征用手续和相关拆迁补偿手续，通知承包人使用，以使承包人能够及时开工；此后按承包人提交并经监理人同意的合同进度计划的安排，分期（也可以一次）将施工所需的其余永久占地办妥征用以及拆迁补偿手续，通知承包人使用，以使承包人能够连续不间断地施工。由于承包人施工考虑不周或措施不当等原因而造成的超计划占地或拆迁等所发生的征用和赔偿费用，应由承包人承担。

由于发包人未能按照本项规定办妥永久占地征用手续，影响承包人及时使用永久占地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应由发包人承担。由于承包人未能按照本项规定提交占地计划，影响发包人办理永久占地征用手续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 2.7 其他义务

#### 本款细化为：

#### 2.7.1 合同履行监管

发包人应当依据合同加强总承包管理，督促承包人履行合同义务，加强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管理和地质勘察验收，严格对工程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和环保等环节进行把关。对承包人在合同履行中存在过失或偏差行为，可能造成重大损失或者严重影响合同目标实现的，应当对承包人法人代表进行约谈，承包人拒不纠正时，发包人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2.7.2 发包人委托的监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对施工图勘察设计、工程质量、施工安全、进度、环保、计量支付和陷责任期修复等进行监理，对承包人编制的施工图勘察设计

计划、采购与施工的组织实施计划、施工图设计文件、专项技术方案、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质量安全保障措施、计量支付、工程变更等进行审核。

#### 2.7.3 发包人承担的风险

发包人承担的风险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 2.7.4 发包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 3. 监理人

####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 第 3.1.1 项补充:

监理人在行使下列权力前需要经发包人批准:

- (1) 根据第 4.3 款, 同意分包本工程的某些非主体和非关键性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或负面清单负面以外的部分单位工程、分部工程或者分项工程施工任务的;
- (2) 确定第 4.11 款下产生的费用增加额;
- (3) 根据第 11.1 款、第 12.1 款、第 12.4 款发布开始工作通知、暂停施工指示或复工通知;
- (4) 决定第 11.3 款、第 11.4 款下的工期延长;
- (5) 审查批准技术方案或设计的变更;
- (6) 根据第 15.3 款发出的变更指令;
- (7) 审核第 15.3.2 项下变更工作的价格;
- (8) 按照第 15.4 款决定有关暂列金额的使用;
- (9) 确定第 15.6 款项下的暂估价金额;
- (10) 确定第 23.1 款项下的索赔额。

如果发生紧急情况, 监理人认为将造成人员伤亡, 或危及本工程或邻近的财产需立即采取行动, 监理人有权在未征得发包人的批准的情况下发布处理紧急情况所必需的指令, 承包人应予以执行, 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

#### 3.5 商定或确定

##### 第 3.5.1 项补充:

如果这项商定或确定导致费用增加和 (或) 工期延长, 或者涉及确定变更工程的价格, 则总监理工程师在发出通知前, 应征得发包人的同意。

## 4. 承包人

###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 4.1.3 完成各项承包工作

##### **本项补充：**

承包人应对施工图勘察设计及工程质量、安全、进度负总责。负责施工图勘察设计、工程施工和缺陷责任期工程修复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征地拆迁、地方协调、项目审计及竣（交）工验收等工作。

#### 4.1.9 工程的维护和照管

##### **本项细化为：**

（1）交工验收证书颁发前，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和维护工程及将用于或安装在本工程中的材料、设备。交工验收证书颁发时尚有部分未交工工程的，承包人还应负责该未交工工程、材料、设备的照管和维护工作，直至交工后移交给发包人为止。

（2）在承包人负责照管与维护期间，如果本工程或材料、设备等发生损失或损害，除不可抗力原因之外，承包人均应自费弥补，并达到合同要求。承包人也应对按第19条规定而实施作业过程中由承包人造成的对工程的任何损失或损害负责。

#### 4.1.10 其他义务

##### **本项细化为：**

（1）临时占地由承包人向当地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申请，并办理租用手续，承包人按有关规定直接支付其费用，发包人对此将予以协调。

临时占地范围包括承包人驻地的办公室、食堂、宿舍、道路和机械设备停放场、材料堆放场地、弃土场、弃渣场、预制场、拌和场、仓库、进场临时道路、临时便道、便桥等。承包人应在“临时占地计划表”范围内按实际需要与先后次序，提出具体计划报监理人同意，并报发包人。临时占地的面积和使用期应满足工程需要，费用包括临时占地数量、时间及因此而发生的协调、租用、复耕、地面附着物（电力、电信、房屋、坟墓除外）的拆迁补偿、各项税费等相关费用。费用承包人应列入投标报价中。

临时占地退还前，承包人应自费恢复到临时占地使用前的状态。如因承包人撤离后未按要求对临时占地进行恢复或虽进行了恢复但未达到使用标准的，将由发包人委托第三方对其恢复，所发生的费用将从应付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内扣除。

临时用地的恢复应按当地政府部门相关规定执行。临时用地的许可、租用、拆迁、修建、施工、使用、恢复、退场等过程中承包人与第三方发生的一切纠纷、索赔、诉讼，发包人均不承担责任，且承包人应保证发包人不因上述原因被追索。承包人应在使用临时用地时完善租用及复耕协议，并有责任在项目交工验收时达到验收标准，否则发包人将委托第三方予以恢复，

由此产生的费用将从应付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内扣除，恢复费用的价格由监理人确定。临时用地的占用必须服从“多规合一”国土、林业、环保、水利等相关部门的要求。

(2) 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承担并支付为获得本合同工程所需的石料、砂、砾石、黏土或其他当地材料等所发生的料场使用费及其他开支或补偿费。发包人应尽可能协助承包人办理料场租用手续及解决使用过程中的有关问题。

(3) 承包人应严格执行发包人对施工标准化提出的具体要求，结合本单位施工能力和技术优势，积极采取有利于标准化施工的组织方式和工艺流程，加强工地建设、工艺控制、人员管理和内页资料管理，强化对施工一线操作人员的培训，改善职工生产生活条件，与此有关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 本合同工程应当按照批准的施工图设计组织施工。承包人应当根据工程特点和合同约定，细化设计施工组织计划，拟定设计施工进度安排、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目标、环境保护措施、投资完成计划。

(5) 承包人应严格规范变更程序，完善设计变更台账，加强设计变更信息公开。非紧急情况下，严禁先变更、再补报。

(6) 承包人应当加强设计与施工的协调，建立工程管理与协调制度，根据工程实际及时完善、优化设计，改进施工方案，合理调配设计和施工力量，完善质量保证体系。

(7)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解决拖欠工程款和民工工资的法律、法规，及时支付工程中的材料、设备货款及民工工资等费用。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拖欠材料、设备货款及民工工资等费用，如果出现此种现象，发包人有权代为支付其拖欠的材料、设备货款及民工工资，并从应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相应款项。对恶意拖欠和拒不按计划支付的，按照规定上报相关主管部门。

(8) 承包人应严格执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第 724 号）《贵州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修订）》（黔人社发〔2025〕1 号）等规定，确保农民工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9) 承包人应当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自主选择在工程项目所属监管地行政区域内设有分支机构的商业银行开立专用账户，并与发包人、开户银行签订专用账户资金管理三方协议，项目专用账户名称为承包人名称加项目名称加“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用账户开立后 10 日内，承包人应将相关信息上传综合服务平台并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开户银行发现账户资金不足、被挪用等情况，应及时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报告。

(10) 承包人（包括其分包人）应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订立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通过相应的管理服务信息平台（如有）进行用工实名登记、管理。未与承包人（包括其分包人）订立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的人员，不得进入项目施工现场施工。承包人应在工程项目部配备劳务专管员，对分包人劳动用工实施监督管理，掌握施工现场用工、考勤、工资支付等情况，审核分包人编制的农民工工资支付表。承包人（包括其分包人）应建立用工管理台账，

并保存至工程完工且工资全部结清后至少3年。

(11) 承包人应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第728号）等相关规定，严格按照付款期限，按时、足额支付分包人的合同款项。

(12) 承包人应履行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义务。

#### 4.1.11 承包人的风险

##### **本款补充第 4.1.11 项:**

除合同条款第 2.7.3 项约定由发包人承担的风险外，其他的风险均由承包人承担。

## 4.2 履约担保

##### **本款细化为:**

承包人应保证其履约担保在发包人签发交工验收证书且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缴纳质量保证金前一直有效。发包人应在收到承包人缴纳的质量保证金后 28 天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给承包人。

承包人拒绝按照本合同约定缴纳质量保证金的，发包人有权从交工付款证书中扣留相应金额作为质量保证金，或者直接将履约保证金金额用于保证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内履行缺陷修复义务。

## 4.3 分包和不得转包

##### **第 4.3.2 项~第 4.3.3 项细化为:**

4.3.2 承包人不得将主体、关键性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或负面清单以内的部分单位工程、分部工程或者分项工程施工进行分包。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可将非主体、非关键性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或负面清单以外的部分单位工程、分部工程或者分项工程施工分包给第三人。

#### 4.3.2.1 施工分包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承包人进行施工分包必须遵守以下规定：

(1) 允许分包的工程范围仅限于负面清单以外的部分单位工程、分部工程或者分项工程施工，允许分包的工程范围以及分包人的资格能力（含安全生产能力）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 分包工程不得再次分包。

(3) 承包人和分包人应当按照贵州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制定的统一格式依法签订分包合同，并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分包合同必须遵循承包合同的各项原则，满足承包合同中的质量、安全、进度、环保以及其他技术、经济等要求。分包合同必须明确约定工程款支付条款、结算方式以及保证按期支付的相应措施，确保工程款的支付。承包人应在工程实施前，将经监理人审查同意后的分包合同报发包人备案。

(4) 施工分包人应当设立项目管理机构，对所分包工程的施工活动实施管理。项目管理机构应当具有与分包工程的规模、技术复杂程度相适应的技术、经济管理人员，其中项目负责人

和技术、财务、计量、质量、安全等主要管理人员必须是分包人本单位人员。

(5) 承包人应当建立健全相关分包管理制度和台账，对分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和分包人的行为等实施全过程管理，按照合同约定对分包工程的实施向发包人负责，并承担赔偿责任。分包合同不免除承包合同中规定的承包人的责任或者义务。

(6) 施工分包人应当依据分包合同的约定，组织分包工程的施工，并对分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和进度等实施有效控制。施工分包人对其分包的工程向承包人负责，并就所分包的工程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7) 承包人对施工现场安全负总责，并对分包人的安全生产进行培训和管理。施工分包人应将其分包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安全方案报承包人备案。施工分包人对分包施工现场安全负责，发现事故隐患，应及时处理。

违反上述规定之一者属违规分包。

#### 4.3.2.2 施工图勘察设计分包

在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过程中，承包人进行施工图勘察设计分包必须遵守以下规定：

(1) 允许分包的范围仅限于工程设计中跨专业或有特殊要求的勘察、设计工作。允许分包的勘察、设计工作（如有）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 分包人不得将分包项目再次分包或转包。

(3) 分包人对其分包的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向承包人负责，并就所分包的工作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3.3 分包人的资格能力应与其分包工作的标准和规模相适应，分包人的资格能力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 4.4 联合体

**本款补充第 4.4.4 项：**

4.4.4 未经发包人事先同意，联合体的组成与结构不得变动。

## 4.6 承包人人员的管理

**第 4.6.1 项细化为：**

4.6.1 承包人应在接到开始工作通知之日起 28 天内，向监理人提交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以及人员安排的报告，其内容应包括项目管理机构的设置、各主要岗位的技术和管理人员名单及其资格，以及设计人员和各工种技术工人的安排状况。承包人安排的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应相对稳定。

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和施工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等主要管理人员除本项约定的不可抗力情况外严禁更换。

其他技术人员，原则上不得更换，且更换的比例不得超过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比例。

承包人更换管理机构人员的应取得监理人的同意，并向监理人提交继任人员的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继任人员必须不低于原人员的资格条件。项目经理的更换，应按照本章第 4.5 款规定执行。

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可以更换主要管理人员的不可抗力情况包括：

- (1) 人员重伤、死亡；
- (2) 人员因涉嫌犯罪或诉讼而被有关执法机关限制人身自由；
- (3) 人员因突发性重大事件（如地震等自然灾害、非典等疫情、骚乱等社会非正常事件）不能到位；
- (4) 人员已离开原工作单位；
- (5) 人员执业资格因各种原因不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最低资格要求；
- (6) 其他。

#### **第 4.6.3 项细化为：**

承包人安排在本项目中的施工图勘察设计人员、施工场地的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应与承包人承诺的名单一致，并保持相对稳定。未经监理人批准，上述人员不应无故不到位或被替换；若确实无法到位或需替换，需经监理人审核并报发包人批准后，用同等资质和经历的人员替换。

#### **本款补充第 4.6.6 项：**

4.6.6 尽管承包人已按承诺派遣了上述各类人员，但若这些人员仍不能满足合同进度计划和（或）质量要求时，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继续增派或雇用这类人员，并书面通知承包人和抄送发包人。承包人在接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执行监理人的上述指示，不得无故拖延，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 **4.7 撤换承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人员**

#### **本款细化为：**

承包人应对其项目经理和其他人员进行有效管理。监理人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承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人员的，承包人应予以撤换，同时委派经发包人与监理人同意的新的项目经理和其他人员。

## **4.9 工程价款应专款专用**

#### **本款细化为：**

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给承包人的各项价款应专用于合同工程。承包人必须在发包人指定的银行开户，并与发包人、银行共同签订《工程资金监管协议》，接受发包人和银行对资金的监管。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授权进行本合同工程开户银行工程资金的查询。发包人支付的工程进

度款应为本工程的专款专用资金，不得转移或用于其他工程。发包人的期中支付款将转入该银行所设的专门账户，发包人及其派出机构有权不定期对承包人工程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责令承包人限期改正，否则，将终止支付，直至承包人改正为止。

#### 4.10 承包人现场查勘

##### 第 4.10.1 项细化为：<sup>①</sup>

发包人提供的本合同工程的水文、地质、气象和料场分布、取土场、弃土场位置等资料均属于参考资料，并不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承包人应对自己就上述资料的解释、推论和应用负责，发包人不对承包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承担任何责任。

#### 4.11 不利物质条件（A）

##### 本款细化为：

4.11.1 不利物质条件下，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是指承包人在施工场地遇到的不可预见的自然物质条件、非自然的物质障碍和污染物，包括地下和水文条件，但不包括气候条件。

4.11.2 承包人遇到不可预见的不利物质条件时，应采取适应不利物质条件的合理措施继续设计和（或）施工，并及时通知监理人，通知应载明不利物质条件的内容以及承包人认为不可预见的理由。监理人应当及时发出指示，指示构成变更的，按第 15 条约定办理。监理人没有发出指示的，承包人因采取合理措施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发包人承担。

##### 本款补充第 4.11.3 项：

##### 4.11.3 可预见的不利物质条件

(1) 对于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已经明确指出的不利物质条件无论承包人是否有其经历和经验均视为承包人在接受合同时已预见其影响，并已在签约合同价中计入因其影响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2) 对于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未明确指出，但是在不利物质条件发生之前，监理人已经指示承包人有可能发生，但承包人未能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而导致的损失和后果均由承包人承担。

#### 4.12 进度计划

##### 第 4.12.1 项补充：

承包人编制设计和施工组织方案说明的内容见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承包人向监理人报送进度计划的期限：签订合同协议书后 28 天内。

监理人应在 14 天内对承包人进度计划予以批复或提出修改意见。

合同进度计划应按照关键线路网络图和主要工作横道图两种方式分别绘制，并应包括每月

<sup>①</sup>如果在招标阶段，招标人在图纸中直接指定了取土场和弃土场位置，且作为投标人投标报价的依据，则招标人应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对本项规定进行调整。

预计完成的工作量和形象进度。

**第 4.12.2 项补充：**

承包人提交合同进度计划修订申请报告，并附有关措施和相关资料的期限：实际进度发生滞后的当月 25 日前。

监理人批复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的期限：收到修订合同进度计划后 14 天内。

**补充第 4.12.3 项、4.12.4 项：**

**4.12.3 年度施工计划**

承包人应在每年 11 月底前，根据已同意的合同进度计划或其修订的计划，向监理人提交 2 份格式和内容符合监理人合理规定的下一年度的施工计划，以供审查。该计划应包括本年度估计完成的和下一年度预计完成的分项工程数量和工作量，以及为实施此计划将采取的措施。

**4.12.4 合同用款计划**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内容和期限，向监理人提交 2 份按合同规定承包人有权得到支付的详细的季度合同用款计划，以备监理人查阅。如果监理人提出要求，承包人还应按季度提交修订的合同用款计划。

## 5.设计

### 5.1 承包人的设计义务

**第 5.1.1 项细化为：**

**5.1.1 设计义务的一般要求**

承包人应按照国家、行业、地方和地方的规范和标准，以及合同约定完成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并符合发包人要求。

(1)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初步设计图纸等基础资料，承包人应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交通运输部关于勘察设计方面的现行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等有关规定，完成本合同工程的施工图勘察、施工图预算编制工作。

(2) 承包人提交的设计文件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a.设计文件的编制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公路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标准、规程、定额和合同的要求；

b.设计文件的编制须符合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贯彻提高社会效益和促进技术进步的方针，实行资源综合利用，节约资源和能源，符合国家自然保护区、城市、集镇、村庄规划和相关专业规划，符合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消防、抗震、人防规定；

c.设计依据的基本资料应完整、准确、可靠，设计方案论证充分，计算可靠，并符合系统运行安全的要求；

d.设计文件的深度应满足相应设计阶段的有关规定，并符合相关规范的要求；

e.设计文件中必须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要求,符合安全、适用、耐久、经济、美观的综合要求;并满足沿线景观及沿线设施的协调性和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的要求;

f.设计文件中关于工程建设材料、配件和设备的选用,应当注明其性能及技术标准,其质量要求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但不得指定生产厂商、供应商和产品品牌。

g.设计文件应当符合经审批的初步设计文件的要求,并满足工程质量、耐久和安全的强制性标准和相关规定,设计文件不得降低初步设计批复的质量安全标准,不得降低工程质量、耐久性和安全度。

(3) 对于已经获得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发包人认为有部分工程需要优化时,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的要求进行优化设计,其设计费用应视为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4) 承包人应根据投标承诺在施工现场设立代表处或派驻经验丰富的设计代表常驻施工现场,做好施工现场服务,并负责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

(5) 施工过程中的各种设计方案和施工工艺的优化、修订或变更,均应由承包人事先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出书面报告,视管理权限由监理人审核后报发包人审批通过或核备后方可组织实施,在此种情况下,并不免除承包人对发包人应承担的全部设计责任,也不改变本合同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6) 在施工图勘察设计过程中,承包人应与本项目相干扰的铁路、航道、水利、管线、电力电信及其他相关建筑设施或特殊保护区的主管部门进行协商,获得项目相干扰部门对推荐路线的认同意见、协议、批准文件或纪要等,以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

#### **本款补充第 5.1.3 项、第 5.1.4 项**

##### **5.1.3 设计人员资格**

承包人的设计工作应由具有国家规定的资格,并具有从事设计所必需的经验与能力的专业人员编制完成。承包人应保证其设计人员(包括分包人的设计人员)在合同期限内的任何时候,都能按时参加发包人或其委托的监理人组织的工作会议。

承包人对设计分包人的设计,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 **5.1.4 设计责任的明确**

(1) 承包人为联合体的,设计文件应由承包人中具有相应设计资质的设计成员负责完成,在设计过程中应充分吸纳施工成员提出的合理意见,设计方案应与施工成员即将采用的工法及设备相吻合。设计文件按国家有关出图规定进行签字盖章,同时再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后提交发包人审查。本款规定并不免除联合体所有成员对本工程设计承担的连带责任。

(2) 由于承包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或拖延工期,由承包人自行承担责任。

(3) 由于发包人变更施工图勘察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未按合同提供施工图勘察设计必需的资料,而造成施工图勘察设计的返工、停工、窝工或修改设计,发包人应承担相应责任。

(4) 由于承包人优化或变更设计导致的征地拆迁等费用的增加,视为承包人的风险,相关

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5.3 设计审查

#### 第 5.3.1 项约定为：

5.3.1 承包人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和工程施工需要，分阶段提交详勘资料和施工图设计文件，报发包人审查同意。承包人提交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必须接受发包人或其委托的初设单位的审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是否采纳初步设计批复意见，是否符合工程强制性标准、有关技术规范和规程要求；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齐全，是否达到规定的技术深度要求；工程结构设计是否符合安全、稳定和耐久性要求。由于施工图设计质量不高造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不能通过的，承包人应补充完善设计，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发包人自收到承包人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以及承包人的通知之日起，发包人对承包人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期不超过 21 天。发包人不同意施工图设计文件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并说明不符合合同要求的具体内容。承包人需要修改已提交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的，应书面通知发包人，并向发包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修改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期重新起算。

合同约定的审查期满，发包人没有做出审查结论也没有提出异议的，视为承包人的设计文件已获发包人同意。

#### 第 5.3.3 项细化为：

5.3.3 施工图设计文件需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查或批准的，在经发包人审查同意后，承包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工程施工需要，分阶段提交详勘资料和施工图设计文件，按照相关规定协助发包人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查或批准。并按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完善。施工图设计应当符合经审批的初步设计文件要求，满足工程质量、耐久和安全的强制性标准和相关规定。承包人应当严格按照批准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实施工程。

对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审查意见，不需要修改发包人要求的，承包人需按该审查意见修改承包人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需要修改发包人要求的，发包人应重新提出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应根据新提出的发包人要求修改施工图设计文件。上述情形还应适用第 15 条、第 1.13 款的有关约定。

#### 本款补充第 5.3.4~5.3.5 项：

5.3.4 本项目的施工图勘察设计应在初步设计基础上进行设计，施工图勘察设计技术标准不得低于初步设计。承包人不得对已经由发包人审查批准的初步设计中路线走向、设计标准和工程规模擅自修改<sup>①</sup>，也不得通过降低结构安全系数或其他途径试图缩减工程规模。其他初步设计中不可修改内容及施工图勘察设计相关要求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5.3.5 施工图勘察设计文件根据本款所作的任何修改或调整（无论是否根据发包人或其委托的初设单位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建议或意见做出）均不免除承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

---

<sup>①</sup>招标人可根据各项目初步设计批复相关要求设置勘察设计中不可修改内容及勘察设计相关要求。

和义务。

## 5.7 承包人文件错误

### 本款补充：

对于承包人设计文件中的错误、遗漏、含糊、不一致、不适当或其他缺陷（无论是否已通过审查或批复），承包人均应及时改正，并通知监理人和发包人。

## 6. 材料和工程设备

### 6.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 第 6.1.3 项补充：

在承包人与监理人就材料或设备的检验结果发生争端时，监理人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可以将材料或设备的检查和检验委托给一家具有国家技术监督局或专业机构认证资格的独立检验单位进行检验。当该独立检验单位对材料或设备的检验结果证明监理人检验的结果是正确的，则承包人应接受监理人的指令，并承担委托检验费，否则委托检验费应由发包人承担。

### 6.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A）

#### 第 6.2.3 项补充：

承包人负责接收并按规定对材料进行抽样检验和对工程设备进行检验测试，若发现材料和工程设备存在缺陷，承包人应及时通知监理人，发包人应及时改正通知中指出的缺陷。承包人负责接收后的运输和保管，因承包人的原因发生丢失、损坏或进度拖延，由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

## 7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7.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第 7.1.2 项约定为：

承包人应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需要临时占地的，应由承包人按第 4.1.10 项（1）目的规定办理。

### 7.3 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

#### 本款细化为：

承包人承诺的施工设备必须按时到达现场，不得拖延、缺短或任意更换。尽管承包人已按承诺提供了上述设备，但若承包人使用的施工设备不能满足合同进度计

划和（或）质量要求时，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承包人应及时增加或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 8. 交通运输

### 8.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B）

#### 本款约定为：

承包人应根据合同工程的施工需要，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施工场地的专用和临时道路的通行权，以及取得为工程建设所需修建场外设施的权利，并承担有关费用。需要发包人协调时，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相关手续。工程施工完毕后，承包人使用的道路和交通设施，均应恢复到不低于施工前原先的通行标准，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9. 测量放线

### 9.4 监理人使用施工控制网

#### 本款补充：

经监理人批准，其他相关承包人也可免费使用施工控制网。

## 10. 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 10.2 承包人的安全责任

#### 第 10.2.1 项细化为：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严格执行国家、地方政府有关施工安全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同时严格执行发包人制订的本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安全检查程序及施工安全管理要求，以及监理人有关安全工作的指示。

承包人应根据本工程的实际安全施工要求，编制施工安全技术措施，并在工程开工前 28 天内，报监理人和发包人批准。该施工安全技术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安全保障体系，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安全防护施工方案，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施工安全评估，安全预控及保证措施方案，紧急应变措施，安全标识、警示和围护方案等。对影响安全的重要工序和下列危险性较大的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并附安全验算结果，经承包人项目总工签字并报监理人和发包人批准后实施，由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

监理人和发包人在检查中发现有安全问题或有违反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的情况时，可视为承包人违约，应按第 22.1 款的规定办理。

**第 10.2.7 项细化为：**

承包人实施工程的所有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应遵守《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有关规定，并已包括在相关工作的合同价格中，发包人不再另行费用。

**本款补充第 10.2.10 项~第 10.2.13 项：**

10.2.10 承包人应充分关注和保障所有在现场工作的人员的安全，采取以下有效措施，使现场和本合同工程的实施保持有条不紊，以免使上述人员的安全受到威胁。

(1) 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2) 承包人的垂直运输机械作业人员、施工船舶作业人员、爆破作业人员、安装拆卸工、起重信号工、司索工、电工、焊工、架子工等国家规定的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经过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

(3)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

(4) 根据本合同各单位工程的施工特点，严格执行《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等有关规定。

10.2.11 为保护本合同工程免遭损坏，或为了现场附近和过往群众的安全与方便，在确有必要的时候和地方，或当监理人或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时，承包人应自费提供照明、警卫、护棚、警告标志等安全防护设施。

10.2.12 在通航水域施工时，承包人应与当地主管部门取得联系，设置必要的导航标志，及时发布航行通告，确保施工水域安全。

10.2.13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对承包人采取的施工安全措施，发包人和监理人有权监督，并向承包人提出整改要求。如果由于承包人未能对其负责的上述事项采取各种必要的措施而导致或发生与此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补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应由承包人负责。

**10.4 环境保护****第 10.4.3 项细化为：**

10.4.3 承包人应按照批准的施工环保措施计划有序地堆放和处理施工废弃物，避免对环境造成破坏，严禁把施工废弃物丢弃在公路范围内。因承包人任意堆放或弃置施工废弃物造成妨碍公共交通、影响城镇居民生活、降低河流行洪能力、危及居民安全、破坏周边环境，或者影响其他承包人作业等后果的，承包人应承担相应责任。

**本款补充第 10.4.4 项~第 10.4.8 项：**

10.4.4 承包人应切实执行技术规范中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条款和规定。

(1) 对于来自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施工噪声，为保护施工人员的健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并依据《工业企业噪声卫生标准》合理安排工作人员轮流操作

筑路机械，减少接触高噪声的时间，或间歇安排高噪声的工作。对距噪声源较近的施工人员，除采取使用防护耳塞或头盔等有效措施外，还应当缩短其劳动时间。同时，要注意对机械的经常性保养，尽量使其噪声降低到最低水平。为保护施工现场附近居民的夜间休息，对居民区 150m 以内的施工现场，施工时间应加以控制。

(2) 对于公路施工中粉尘污染的主要污染源——灰土拌和、施工车辆和筑路机械运行及运输产生的扬尘，应采取有效措施减轻其对施工现场的大气污染，保护人民健康，如：

- a. 拌和设备应有较好的密封，或有防尘设备。
- b. 施工通道、沥青混凝土拌和站及灰土拌和站应经常进行洒水降尘。
- c. 路面施工应注意保持水分，以免扬尘。
- d. 隧道出渣和桥梁钻孔灌注桩施工时排出的泥浆要进行妥善处理，严禁向河流或农田排放。

(3) 采取可靠措施保证原有交通的正常通行，维持沿线村镇的居民饮水、农田灌溉、生产生活用电及通信等管线的正常使用。

10.4.5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对承包人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发包人和监理人有权监督，并向承包人提出整改要求。如果由于承包人未能对其负责的上述事项采取各种必要的措施而导致或发生与此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补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应由承包人负责。

10.4.6 在施工期间，承包人应随时保持现场整洁，施工设备和材料、工程设备应整齐妥善存放和储存，废料与垃圾及不再需要的临时设施应及时从现场清除、拆除并运走。

10.4.7 在施工期间，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关于在公路建设中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的若干意见》的相关规定，规范用地、科学用地、合理用地和节约用地。承包人应合理利用所占耕地地表的耕作层，用于重新造地；合理设置取土坑和弃土场，取土坑和弃土场的施工防护要符合要求，防止水土流失。承包人应严格控制临时占地数量，施工便道、各种料场、预制场要根据工程进度统筹考虑，尽可能设置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或利用荒坡、废弃地解决，不得占用农田。施工过程中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污染农田，项目完工后承包人应将临时占地自费恢复到临时占地使用前的状况。

10.4.8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规要求，做好施工过程中的生态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施工中要尽可能减少对原地面的扰动，减少对地面草木的破坏，需要爆破作业的，应按规定进行控爆设计。雨季填筑路基应随挖、随运、随填、随压，要完善施工中的临时排水系统，加强施工便道的管理。取（弃）土场必须先挡后弃，严禁在指定的取（弃）土场以外的地方乱挖乱弃。

## 11. 开始工作和交工

### 11.2 交工

承包人应在第 1.1.4.3 目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工作。实际交工日期按第 18.3 款约定确定，并在交工验收证书中载明。

### 11.3 发包人引起的工期延误

#### 本款补充：

即使由于上述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如果受影响的工程并非处在工程施工进度网络计划的关键线路上，则承包人无权要求延长总工期。

###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本款补充：

异常气候是指项目所在地 30 年以上一遇的罕见气候现象（包括温度、降水、降雪、风等）。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作具体约定。

### 11.5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 本款细化为：

由于承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完成工作，或监理人认为承包人工作进度不能满足合同工期要求的，承包人应采取措施加快进度，并承担加快进度所增加的费用。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承包人应支付逾期交工违约金。逾期交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和最高限额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承包人支付逾期交工违约金，不免除承包人完成工作及修补缺陷的义务。

如果在合同工程完工之前，承包人已对合同工程内按时完工的单位工程签发了交工验收证书，则合同工程的逾期交工违约金，应按已签发交工验收证书的单位工程的价值占合同工程价值的比例予以减少，但本规定不应影响逾期交工违约金的规定限额。

### 11.6 工期提前

#### 本款补充：

发包人不得随意要求承包人提前交工，承包人也不得随意提出提前交工的建议。如遇特殊情况，确需将工期提前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必须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工程质量。

如果承包人提前交工，发包人支付奖金的计算方法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约定，时间自交工验收证书中写明的实际交工日期起至预定的交工日期止，按天计算。但奖金最高限额

不超过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写明的限额。

**本条补充第 11.8 款：**

### 11.8 工作时间的限制

承包人在夜间或国家规定的节假日进行永久工程的施工，应向监理人报告，以便监理人履行监理职责和义务。

但是，为了抢救生命或保护财产，或为了工程的安全、质量而不可避免地短暂作业，则不必事先向监理人报告。但承包人应在事后立即向监理人报告。

本款规定不适用于习惯上或施工本身要求实行连续生产的作业。

## 12. 暂停工作

### 12.1 由发包人暂停工作

**第 12.1.2 项细化为：**

12.1.2 由于承包人下列原因造成发包人暂停工作的，由此造成费用的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 (1) 承包人违约引起的暂停施工图勘察设计或施工；
- (2) 由于承包人原因为工程合理施工和安全保障所必需的暂停施工；
- (3) 承包人擅自暂停施工图勘察设计或施工；
- (4) 现场气候条件导致的必要停工（第 11.4 款规定的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除外）；
- (5) 承包人其他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图勘察设计或施工。
- (6)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能约定的由承包人承担的其他暂停施工图勘察设计或施工。

## 13. 工程质量

### 13.1 工程质量要求

**第 13.1.1 项约定为：**

设计质量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公路工程施工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标准、规程、定额和发包人要求。

工程质量验收按发包人要求、技术规范及《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执行。

**本款补充第 13.1.4 项、第 13.1.5 项：**

13.1.4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关于严格落实公路工程质量责任制的若干意见》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工程质量责任登记制度并按要求填写工程质量责任登记表。

13.1.5 本项目严格执行质量责任追究制度。质量事故处理实行“四不放过”原则：事故原因调查不清不放过；事故责任者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没有防范措施不放过；相关责任人没有受到处理不放过。

## 13.2 承包人的质量检查

### 本款细化为：

13.2.1 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设置专门的质量检查机构，配备专职质量检查人员，建立完善的质量检查制度。承包人应在开工至少 28 天之前，提交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包括质量检查机构的组织和职责、质检人员的组成、质量检查程序和实施细则等，报送监理人审批。

13.2.2 承包人应加强对施工人员的质量教育和技术培训，定期考核施工人员的劳动技能，严格执行规范和操作规程。

13.2.3 公路工程施行质量责任终身制。承包人应当书面明确相应的项目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承包人的相关人员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工程合理使用年限内承担相应的质量责任。

13.2.4 承包人应当建立健全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制定质量管理制度，强化工程质量管理措施，完善工程质量目标保障机制；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严格执行公路工程强制性技术标准、各类技术规范及规程，全面履行工程合同义务。

13.2.5 承包人对工程施工质量负责，应当按合同约定设立现场质量管理机构、配备工程技术人员和质量管理人员，落实工程施工质量责任制。

13.2.6 承包人应当严格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施工技术标准和合同约定施工，对原材料、混合料、构配件、工程实体、机电设备等进行检验；按规定施行班组自检、工序交接检、专职质检员检验的质量控制程序；对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进行质量自评。检验或者自评不合格的，不得进入下道工序或者投入使用。

13.2.7 承包人应当加强施工过程质量控制，并形成完整、可追溯的施工质量管理资料，主体工程的隐蔽部位施工还应当保留影像资料。对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或者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应当负责返工处理；对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的工程，应当履行保修义务。

13.2.8 承包人应当依法规范分包行为，并对承担的工程质量负总责，分包单位对分包合同范围内的工程质量负责。

13.2.9 承包人驻工程现场机构应在现场驻地和重要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现场设置明显的工程质量责任登记表公示牌。

## 13.3 监理人的质量检查

### 本款补充：

监理人及其委派的检验人员，应能进入工程现场，以及材料或工程设备的制造、加工或制

配的车间和场所，包括不属于承包人的车间或场所进行检查，承包人应为此提供便利和协助。

监理人可以将材料或工程设备的检查和检验委托给一家独立的有质量检验认证资格的检验单位。该独立检验单位的检验结果应视为监理人完成的。监理人应将这种委托的通知书不少于7天前交给承包人。

### 13.4 工程隐蔽部位覆盖前的检查

#### 第 13.4.1 项补充：

当监理人有指令时，承包人应对重要隐蔽工程进行拍摄或照相并应保证监理人有充分的机会对将要覆盖或掩蔽的工程进行检查和量测，特别是在基础以上的任一部分工程修筑之前，对该基础进行检查。

### 13.5 清除不合格工程

#### 第 13.5.1 项细化为：

(1) 因承包人设计失误，承包人使用不合格材料、工程设备，或采用不适当的施工工艺，或施工不当，造成工程不合格的，监理人可以随时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立即采取措施进行替换、补救或拆除重建，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2) 如果承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执行监理人的指示，发包人有权雇用他人执行，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 14. 试验和检验

### 14.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 第 14.1.2 项补充：

对于承包人不能完成的试验或检验，承包人应委托具有相应资格的第三方进行试验、检验，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本条补充第 14.4 款：

### 14.4 试验和检验费用

(1) 承包人应负责提供合同和技术规范规定的试验和检验所需的全部样品，并承担其费用。

(2) 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的试验和检验，其试验和检验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 如果监理人所要求做的试验和检验为合同未规定的或是在该材料或工程设备的制造、加工、配制场地以外的场所进行的，则检验结束后，如表明操作工艺或材料、工程设备未能符合合同规定，其费用应由承包人承担，否则，其费用应由发包人承担。

## 15. 变更

### 15.2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第 15.5.2 项约定为；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缩短了工期，发包人按第 11.6 款的规定给予奖励。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发包人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规定的金额给予奖励。

### 15.3 变更程序

#### 第 15.3.1 项补充：

(4) 除本合同第 2.7.3 项约定的发包人风险可以调整合同总价外，其他任何由于初步设计错漏、施工图设计深度不足以及设计质量问题等引发的变更风险均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予支付任何变更费用，但相关的变更手续必须按照规定办理。

#### 本款补充第 15.3.4 项：

15.3.4 设计变更程序应执行《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要设计变更的，较大及以上变更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批。一般变更应当在实施前告知监理人和发包人，发包人认为变更不合理的有权予以否定。任何设计变更不得降低初步设计批复的质量安全标准，不得降低工程质量、耐久性和安全度。

## 17. 计量与支付

### 17.1 合同价格

#### 本款第 (1) 项约定为：

(1) 合同价格采用总价合同，除应当由发包人承担的风险费用外，合同价格一般不予调整，发包人承担的风险详见合同条款第 2.7.3 项约定。

### 17.2 预付款

#### 17.2.1 预付款

#### 本项约定为：

预付款包括施工图勘察设计费预付款、开工预付款和材料、设备预付款。具体额度和预付办法如下：

(1) 施工图勘察设计费预付款：施工图勘察设计费预付款的金额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约定。合同签署后 28 天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施工图勘察设计费预付款。

承包人不得将该预付款用于与本工程开展施工图勘察设计无关的支出，监理人有权监督承包人对该项费用的使用，如经查实承包人滥用施工图勘察设计费预付款，发包人有权立即向银行索赔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

(2) 开工预付款：开工预付款的金额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约定，在承包人承诺的主要设备进场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开工预付款。

承包人不得将该预付款用于与本工程无关的支出，监理人有权监督承包人对该项费用的使用，如经查实承包人滥用开工预付款，发包人有权立即向银行索赔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

(3) 材料、设备预付款：材料、设备预付款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所列主要材料、设备单据费用（进口的材料、设备为到岸价，国内采购的为出厂价或销售价，地方材料为堆场价）的百分比支付。其预付条件为：

- a. 材料、设备符合规范要求并经监理人认可；
- b. 承包人已出具材料、设备费用凭证或支付单据；
- c. 材料、设备已在现场交货，且存储良好，监理人认为材料、设备的存储方法符合要求。

则监理人应将此项金额作为材料、设备预付款计入下一次的进度付款证书中。在预计交工前3个月，将不再支付材料、设备预付款。

#### 17.2.2 预付款保函

##### **本项细化为：**

承包人无须向发包人提交预付款保函。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的预付款，应按照本合同第17.2.1项规定使用，承包人提交的履约担保对预付款的正常使用承担保证责任。

#### 17.2.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 **本项约定为：**

(1) 本合同履行后，施工图勘察设计费预付款抵作施工图勘察设计费，不再扣回。

(2) 开工预付款在进度付款证书的累计金额未达到签约合同价的30%之前不予扣回，在达到签约合同价30%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签约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进度付款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进度付款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80%时扣完。

(3) 当材料、设备已用于或安装在永久工程之中时，材料、设备预付款应从进度付款证书中扣回，扣回期不超过3个月。已经支付材料、设备预付款的材料、设备的所有权应属于发包人。

### 17.3 工程进度付款

#### **第17.3.2项约定为：**

##### 17.3.2 支付分解表

承包人应根据价格清单的价格构成、费用性质、计划发生时间和相应工作量等因素，按照

以下分类和分解原则，结合第 4.12.1 项约定的合同进度计划，汇总形成月度支付分解报告。

(1) 施工图勘察设计费。按照提供施工图勘察设计阶段性成果文件的时间对应的进行分解，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分解为施工图勘察设计文件通过发包人审查后、施工图勘察设计文件通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查或审批（如有）后、发包人签发竣工验收证书后、发包人签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等四个阶段，支付比例详见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2) 材料和工程设备费。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分解为承包人订立采购合同后、进场验收合格后、安装就位并经验收后、发包人签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后等四个阶段，支付比例详见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3) 技术服务培训费。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按照价格清单中的单价，结合第 4.12.1 项约定的合同进度计划对应的工作量进行分解。

(4) 建筑安装工程费。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建筑安装工程费采用工程量清单方式进行管理，除第 17.1 (3) 项约定的部分分部（分项）工程按照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支付外，承包人应当依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按照各分项工程合计总价与合同总价一致、总价包干、工程量清单参考、进度总额支付的原则，编制和调整工程量清单，报发包人审定后作为工程价款支付的依据，在工程实施阶段按照工程形象进度，以承包人工程量清单中的价格为基础，结合第 4.12.1 项约定的合同进度计划中拟完成的工程量或比例进行工程价款分解支付。

工程完成后，承包人应当根据调整后最终的工程量清单编制竣（交）工文件和工程决算。

承包人应当在收到经监理人批复的合同进度计划后 7 天内，将支付分解报告以及形成支付分解报告的支持性资料报监理人审批，监理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支付分解报告后 7 天内给予批复或提出修改意见，经监理人批准的支付分解报告为有合同约束力的支付分解表。合同进度计划进行了修订的，应相应修改支付分解表，并按本目规定报监理人批复。

### 17.3.3 进度付款申请单

#### 本项补充：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详见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 17.3.4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 本项 (1) 目补充：

如果该付款周期应结算的价款经扣留和扣回后的款额少于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列明的进度付款证书的最低金额，则该付款周期监理人可不核证支付，上述款额将按付款周期结转，直至累计应支付的款额达到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列明的进度付款证书的最低金额为止。

#### 本项 (2) 目细化为：

发包人应在监理人收到进度付款申请单且承包人提交了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 28 天内，将进度应付款支付给承包人。发包人未能在通用条款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审批或给予答复的，不视为发包人同意进度付款申请。

发包人不按期支付的，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约定的利率向承包人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计算基数为发包人的全部未付款额，时间从应付而未付该款项之日算起（不计复利）。

**本项补充（5）目：**

（5）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进度款实行人工费用与工程款分账管理制度，发包人在向承包人拨付工程进度款项时，按照承包人提交的人工费用数额或者合同约定的比例，将工程款中的人工费用按月足额拨付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承包人应在每月 25 日前，将经监理人审核的本月《农民工工资支付月报》上报发包人，并附相应的支持性证明文件。发包人将在次月 10 日前按照监理人审核的农民工工资数额，按时足额将农民工工资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承包人应确保提交的人工费用数额满足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的要求。

因用工量增加等原因导致专用账户余额不足以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时，承包人应及时提出需增加的人工费用数额，由监理人审核、发包人核准后及时追加拨付。

**本款补充第 17.3.6 项：**

**17.3.6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承包人应严格执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七部门关于印发《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65号）《贵州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修订）》（黔人社发〔2025〕1号）等规定，自行选择在符合条件的银行开设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并存储工资保证金或申请开立银行保函，也可在符合条件的保险公司申请开立保单。

承包人开设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或开立银行保函的银行应在贵州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的备案名单内；承包人开立保单的保险公司应在贵州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已备案的保险公司名单内。

工程完工后 1 年内未发现拖欠、克扣工资行为的，承包人可申请返还工资保证金。发包人和承包人中途终止施工合同的，自终止施工合同之日起 1 年内未发现拖欠、克扣工资行为的，承包人可申请返还工资保证金。

## 17.4 质量保证金

**第 17.4.1 项、第 17.4.2 项细化为：**

17.4.1 交工验收证书签发后 30 天内，承包人应向发包人缴纳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可采用银行保函或现金、支票形式，金额应符合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的规定。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保函的银行须具有相应担保能力，且按照发包人批准的格式出具，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质量保证金采用现金、支票形式提交的，发包人应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明确是否计付利息以及利息的计算方式。

17.4.2 在第 1.1.4.5 目约定的缺陷责任期满，且质量监督机构已按规定对工程质量检测鉴定合格，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到期应返还承包人剩余的质量保证金金额，发包人应在 14 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核实承包人是否完成缺陷责任。如无异议，发包人应当在核实后将剩余保证金返还承包人。

## 17.5 交工结算

### 17.5.1 交工付款申请单

#### 本项 (1) 目约定为：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交工付款申请单（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份数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约定；期限：交工验收证书签发后 42 天内。

### 17.5.2 交工付款证书及支付时间

#### 本项目细化为：

(1) 监理人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交工付款申请单后的 14 天内完成核查，提出发包人到期应支付给承包人的价款送发包人审核并抄送承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14 天内审核完毕，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交工付款证书。监理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核查，又未提出具体意见的，视为承包人提交的交工付款申请单已经监理人核查同意；发包人未在约定时间内审核又未提出具体意见的，监理人提出发包人到期应支付给承包人的价款视为已经发包人同意。

(2) 发包人应在监理人出具交工付款证书且承包人提交了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 14 天内，将应支付款支付给承包人。发包人不按期支付的，按第 17.3.4 (2) 目的约定，将逾期付款违约金支付给承包人。

(3) 承包人对发包人签认的交工付款证书有异议的，发包人可出具交工付款申请单中承包人已同意部分的临时付款证书。存在争议的部分，按第 24 条的约定执行。

(4) 交工付款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按第 17.3.4 (4) 目的约定执行。

## 17.6 最终结清

###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 本项 (1) 目约定为：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份数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约定；期限：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签发后 28 天内。

最终结清申请单中的总金额应认为是代表了根据合同规定应付给承包人的全部款项的最后结算。

### 17.6.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时间

#### 本项 (2) 目细化为：

(2) 发包人应在监理人出具最终结清证书且承包人提交了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 14

天内，将应付款支付给承包人。发包人不按期支付的，按第 17.3.4（2）目的约定，将逾期付款违约金支付给承包人。

## 18. 交工验收

### 18.2 交工验收申请报告

#### 本款第（2）项约定为：

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应按照《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和相关规定编制竣工资料。

竣工资料的份数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约定。

### 18.3 验收

#### 第 18.3.2 项补充：

交工验收由发包人主持，由发包人、监理人、质监、设计、施工、运营、管理养护等有关部门代表组成交工验收小组，对本项目的工程质量进行评定，并写出交工验收报告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交竣工资料，完成交工验收准备工作。

#### 第 18.3.5 项约定为：

经验收合格工程的实际交工日期，以最终提交交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准，并在交工验收证书中写明。

#### 本款补充第 18.3.7 项：

组织办理交工验收和签发交工验收证书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但按照第 18.3.4 项规定达不到合格标准的交工验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补充 18.10 款

### 18.10 竣工文件

承包人应按照《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的相关规定，在缺陷责任期内为竣工验收补充竣工资料，并在签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之前提交。

##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 19.2 缺陷责任

#### 第 19.2.2 项补充：

在缺陷责任期内，承包人应尽快完成在交工验收证书中写明的未完成工作，并完成对本工程缺陷的修复或监理人指令的修补工作。

## 19.5 承包人的进入权

### 本款补充：

承包人在缺陷修复施工过程中，应服从管养单位的有关安全管理规定，由于承包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设备和材料的损毁及罚款等责任由承包人自负。

## 19.7 保修责任

### 本款细化为：

(1) 保修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具体期限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约定。保修期与缺陷责任期重叠的期间内，承包人的保修责任同缺陷责任。在缺陷责任期满后的保修期内，承包人可不在工地留有办事人员和机械设备，但必须随时与发包人保持联系，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对由于施工质量原因造成的损坏自费进行修复。

(2) 在全部工程交工验收前，已经发包人提前验收的单位工程，其保修期的起算日期相应提前。

(3) 工程保修期终止后 28 天内，监理人签发保修期终止证书。

(4) 若承包人不履行保修义务和责任，则承包人应承担由于违约造成的法律后果，并由发包人将其违约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 20. 保险

### 20.1 工程保险

#### 第 20.1.1 项约定为：

20.1.1 承包人应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共同名义向双方同意的保险人投保施工图勘察设计保险、建筑工程一切险等保险。

#### (1) 施工图勘察设计保险

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为实施本合同工程，应按规定投保有关施工图勘察设计保险（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勘察设计责任险、工程勘察的人身安全险和设备险等）。承包人应将全部保险费计入合同报价中，发包人将不另行支付。

#### (2) 建筑工程一切险

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建筑工程一切险的投保内容：为本合同工程的永久工程、临时工程和设备及已运至施工工地用于永久工程的材料和设备所投的保险。

保险金额：建筑安装工程费与设备（工器具）购置费的合计金额。

保险费率：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约定。

保险期限：开工日起直至本合同工程签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止。

承包人应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共同名义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承包人应将该保险费计入合同报价中，发包人将不另行支付。

**第 20.1.2 项约定为：**

20.1.2 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施工开工日起至颁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期间，承包人应以承包人和发包人的共同名义，投保第三者责任险，其保险费率、保险金额等有关内容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约定。承包人应将该保险费计入合同报价中，发包人将不另行支付。

第三者责任系指在保险期内，对因工程意外事故造成的、依法应由被保险人负责的工地上及毗邻地区的第三者人身伤亡、疾病或财产损失（本工程除外），以及被保险人因此而支付的诉讼费用和事先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支付的其他费用等赔偿责任。

**补充 20.1.3 项：**

20.1.3 施工开工日起至颁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期间，承包人应以承包人和发包人的共同名义，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

安全生产责任险系指在保险期内，对因生产安全事故造成的第三人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抢险救援、事故鉴定、法律服务等善后处理费用，以及因意外事故造成工程项目施工人员伤亡及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人员的人身伤亡，由保险人进行赔付的责任保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包含在安全生产费中，发包人将不另行支付。

## 20.2 工伤保险

### 20.2.1 承包人员工伤保险

**本项补充：**

承包人应按照《关于铁路、公路、水运、水利、能源、机场工程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8〕13号）、关于贯彻实施《关于铁路、公路、水运、水利、能源、机场工程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工作的通知》的意见（黔人社发〔2018〕5号），《贵州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贵州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快推进建设工程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的通知》（黔人社厅发〔2017〕3号）等规定参加工伤保险。

## 20.3 人身意外伤害险

**第 20.3.2 项补充：**

办理本款保险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包括在价格清单的单价或总额价中，发包人不单独支付。

## 20.4 其他保险

**本款约定为：**

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保险，其投保金额应足以现场重置。办理本款保险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并包括在价格清单的单价及总额价中，发包人不单独支付。

## 20.5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 20.5.1 保险凭证

#### 本项约定为：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各项保险生效的证据和保险单副本的期限：开工后 56 天内。

### 20.5.3 持续保险

#### 本项补充：

在整个合同期内，承包人应按合同条款规定保证足够的保险额。

### 20.5.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 本项细化为：

保险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包括免赔额和超过赔偿限额的部分），应由承包人和（或）发包人按合同约定负责补偿。

### 20.5.5 未按约定投保的补救

#### 本项（2）目细化为：

（2）由于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某项保险，或未按保险单规定的条件和期限及时向保险人报告事故情况，或未按要求进行投保，或未按要求投保足够的保险金额，导致受益人未能或未能全部得到保险人的赔偿，原应从该项保险得到的保险金应由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支付。

## 21. 不可抗力

### 21.1 不可抗力的确认

#### 第 21.1.1 项细化为：

不可抗力是指承包人和发包人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 （1）地震、海啸、火山爆发、泥石流、暴雨（雪）、台风、龙卷风、水灾等自然灾害；
- （2）战争、骚乱、暴动，但纯属承包人或其分包人派遣与雇用的人员由于本合同工程实施原因引起者除外；
- （3）核反应、辐射或放射性污染；
- （4）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非发包人或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5）瘟疫及其他重大传染疾病等；
- （6）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 21.3 不可抗力后果及其处理

### 21.3.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 **本项细化为：**

合同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按照第 22.2.4 项约定撤离施工场地。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因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合同解除后的付款，参照第 22.2.3 项约定，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但由于解除合同应赔偿的承包人损失不予考虑。

## 22. 违约

### 22.1 承包人违约

#### 22.1.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 **本项（3）目修改为：**

（3）承包人违反第 6.3 款或第 7.4 款的约定，未经监理人批准，私自将已按合同约定进入施工场地的施工设备、临时设施、材料或工程设备撤离施工场地；

#### **本项（9）目细化为：**

（9）承包人未能按期开工；或因承包人的原因，导致监理人不能按时签发开工令；

（10）承包人违反第 4.6 款或第 7.3 款的规定，未按承诺或未按监理人的要求及时配备称职的主要管理人员、技术骨干或关键施工设备；

（11）经监理人和发包人检查，发现承包人有安全问题或有违反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的情况；

（12）在收到发包人或上级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查意见后，承包人未在发包人要求的期限内完成对设计文件的修改；

（13）承包人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 22.1.2 对承包人违约的处理

#### **本项补充为：**

（4）承包人发生第 22.1.1 项约定的违约情况时，无论发包人是否解除合同，发包人均有权向承包人课以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的违约金，并由发包人将其违约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 22.2 发包人违约

#### 22.2.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 **本项（5）目细化为：**

- (5)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返还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的；
- (6) 发包人不履行合同约定其他义务的。

#### 22.2.2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 本项 (2) 目细化为：

发包人发生除第 22.2.1 (4)、(5) 目以外的违约情况时，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发出通知，要求发包人采取有效措施纠正违约行为。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后的 28 天内仍不履行合同义务，承包人有权暂停施工，并通知监理人，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并支付承包人合理利润。

发包人发生第 22.2.1 (5) 目的违约情况时，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发出通知，要求发包人采取有效措施纠正违约行为。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后的 28 天内仍不返还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的，发包人应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向承包人支付逾期返还保证金的违约金。

#### 22.2.3 解除合同后的付款

##### 本项 (2) 目细化为：

(2) 承包人为该工程施工订购并已付款的材料、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的金额。发包人付款后，该材料、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归发包人所有；

## 23. 索赔

### 23.1 承包人索赔的提出

##### 本款第 (4) 项细化为：

(4) 在索赔事件影响结束后的 28 天内，承包人应向监理人递交最终索赔通知书，说明最终要求索赔的追加付款金额和（或）延长的工期，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 23.2 承包人索赔处理程序

##### 本款第 (2) 项细化为：

(2) 监理人应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追加的付款和（或）延长的工期，并在收到上述索赔通知书或有关索赔的进一步证明材料后的 42 天内，将索赔处理结果报发包人批准后答复承包人。如果承包人提出的索赔要求未能遵守第 23.1 (2) ~ (4) 项的规定，则承包人只限于索赔由监理人按当时记录予以核实的那部分款额和（或）工期延长天数。

## 24. 争议的解决

### 24.3 争议评审

#### 第 24.3.1 项补充：

争议评审组由 3 人或 5 人组成，专家的聘请方法可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协商确定，亦可请政府主管部门推荐或通过合同争议调解机构聘请，并经双方认同。争议评审组成员应与合同双方均无利害关系。争议评审组的各项费用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平均分担。

## B.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说 明：

1. 招标人在根据《贵州省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编制项目招标文件中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时，可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贵州省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细化或者修改，但补充、细化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2.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通用合同条款和贵州省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一致。

3.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对下列内容进行补充和细化：

(1) “通用合同条款”中明确指出“专用合同条款”可对“通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的内容（在“通用合同条款”中用“应按合同约定”“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除合同另有约定外”“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等多种文字形式表达）；

(2) 其他需要补充、细化的内容。

##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说明：本数据表是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适用于本项目的信息和数据的归纳与提示，是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投标函附录中的数据（供投标人确认）与本表所列有重复。编写招标文件的单位应仔细校核，不使数据出现差错或不一致。

序号	条目号	信息或数据
1	1.1.2.2	发 包 人： 地 址： 邮政编码：
2	1.1.2.6	监 理 人： 地 址： 邮政编码：
3	1.1.4.5	缺陷责任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___ <sup>①</sup>
4	6.2.1	发包人是否提供材料或工程设备： <u>是或否</u> 如发包人负责提供部分材料或工程设备，相关规定如下： _____
5	7.2	发包人是否提供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u>是或否</u> 如发包人负责提供部分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相关规定如下： _____
6	9.1.1	发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_____ 承包人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期限： _____
7	11.5	逾期交工违约金： _____元/天
8	11.5	逾期交工违约金限额： _____%签约合同价 <sup>②</sup>
9	11.6	提前交工的奖金： _____元/天
10	11.6	提前交工的奖金限额： _____%签约合同价
11	15.2.2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发包人按所节约成本的____%或增加收益的____%给予奖励
12	17.2.1 (1)	施工图勘察设计费预付款金额： ___%施工图勘察设计费
13	17.2.1 (2)	开工预付款金额： ___%签约建筑按照工程费 <sup>③</sup>
14	17.2.1 (3)	材料、设备预付款比例： ___等主要材料、设备单据所列费用的___% <sup>④</sup>
15	17.3.2 (1)	施工图勘察设计费分解支付比例 <sup>⑤</sup> ： 施工图勘察设计文件通过发包人审查后支付____%；施工图勘察设计文件通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查或审批（如有）后支付____%；发包人签发交工验收证书后支付____%；发包人签

<sup>①</sup> 缺陷责任期一般为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1年，最长不超过2年。

<sup>②</sup> 逾期交工违约金限额一般应为10%签约合同价。

<sup>③</sup> 开工预付款金额一般应为10%签约合同价。

<sup>④</sup> 指主要材料，一般应为70%~75%，最低不少于60%。

<sup>⑤</sup> 发包人应根据承包人在各个阶段的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量合理确定分解支付比例。

序号	条目号	信息或数据
		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后支付____%。
16	17.3.2 (2)	材料和工程设备费分解支付比例 <sup>①</sup> : 承包人订立采购合同后支付____%; 进场验收合格后支付____%; 安装就位并经验收后支付____%; 发包人签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后支付____%。
17	17.3.3	承包人在每个付款周期末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 __份
18	17.3.4 (1)	进度付款证书最低限额: ____%签约合同价或____万元 <sup>②</sup>
19	17.3.4 (2)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利率: ____%/天 <sup>③</sup>
20	17.4.1	质量保证金金额: ____%合同价格 <sup>④</sup> , 若交工验收时承包人具备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评定的最高信用等级, 发包人给予__%合同价格质量保证金的优惠。 <sup>⑤</sup> 质量保证金是否计付利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利息的计算方式: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1	17.5.1 (1)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交工付款申请单(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份数: ____份
22	17.6.1 (1)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份数: ____份
23	18.2 (2)	竣工资料的份数: ____份
24	18.5.1	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是否需投入施工期运行: <u>是或否</u> 如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需要进行施工期运行, 需要施工期运行的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规定如下: _____
25	18.6.1	本工程及工程设备是否进行试运行: <u>是或否</u> 如本工程及工程设备需要进行试运行, 试运行的具体规定如下: _____
26	19.7 (1)	保修期: 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____年 <sup>⑥</sup>
27	20.1.1	建筑工程一切险的保险费率: ____%
28	20.1.2	第三者责任险的最低投保金额: ____万元, 事故次数不限(不计免赔额) 保险费率: ____%
28	24.1	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 <u>仲裁或诉讼</u> 如采用仲裁, 仲裁委员会名称: _____

<sup>①</sup> 承包人订立采购合同后支付比例不宜低于10%; 进场验收合格后支付比例不宜低于60%; 安装就位并经验收后支付比例不宜低于25%; 发包人签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后应结清全部材料和工程设备费。

<sup>②</sup> 国际上一般按月平均支付额的0.3~0.5倍计算, 我国可按0.2~0.3倍计, 以利承包人资金周转。

<sup>③</sup> 相当于中国人民银行短期贷款利率加手续费。招标人不能自行取消本项内容或降低利率。

<sup>④</sup> 质量保证金最高不超过合同价格的3%。

<sup>⑤</sup> 若交工验收时承包人具备被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评定的最高信用等级, 发包人可在质量保证金方面给予一定的优惠奖励, 例如发包人可给予承包人2%合同价格质量保证金的优惠, 具体优惠幅度由发包人自行确定。

<sup>⑥</sup> 保修期一般应为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5年。

##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说明：本部分所列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是对“贵州省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必须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的内容的集中，招标人编制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不限于本部分所列内容。

### 1.6 文件的提供和照管

#### 1.6.2 发包人提供的文件

发包人负责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提供数量：\_\_\_\_\_，提供期限：\_\_\_\_\_。

#### 1.13 发包人要求中的错误（A）

\_\_\_\_\_。

#### 1.13 发包人要求中的错误（B）

\_\_\_\_\_。

### 2.5 支付合同价款

发包人工程款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工程款支付担保的金额：\_\_\_\_\_，工程款支付担保的有效期：\_\_\_\_\_。

### 2.7 其他义务

#### 2.7.3 发包人的风险<sup>①</sup>

发包人承担的风险包括：\_\_\_\_\_。

<sup>①</sup> 发包人承担的风险由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约定，发包人承担的风险一般包括：

- a. 发包人提出的工期调整、重大或者较大设计变更、建设标准或者工程规模的调整；
- b. 因国家税收等政策调整引起的税费变化；
- c. 钢材、水泥、沥青、燃油等主要工程材料价格与招标时基价相比，波动幅度超过合同约定幅度的部分；
- d. 施工图勘察设计时发现的在初步设计阶段难以预见的滑坡、泥石流、突泥、涌水、溶洞、采空区、有毒气体等重大地质变化，其损失与处治费用可以约定由发包人承担，或者约定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分担比例。工程实施中出现重大地质变化的，其损失与处治费用除保险公司赔付外，可以约定由承包人承担，或者约定发包人与承包人的分担比例。因承包人施工组织、措施不当造成的上述问题，其损失与处治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e. 其他不可抗力所造成的工程费用的增加。

##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 4.1.10 其他义务

4.1.10.16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 4.3 分包和不得转包

### 4.3.2.1 施工分包

(1) 允许分包的工程范围以及分包人的资格能力（含安全生产能力）：\_\_\_\_\_。

### 4.3.2.2 施工图勘察设计分包

(1) 允许分包的勘察设计工作范围：\_\_\_\_\_。

4.3.3 施工分包人的资格能力：\_\_\_\_\_。

4.3.3 (2) 勘察设计工作分包人的资格能力：\_\_\_\_\_。

## 4.11 不利物质条件 (A)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_\_\_\_\_

### 4.12.1 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编制设计和施工组织方案说明的内容：\_\_\_\_\_

## 4.11 不可预见的困难和费用 (B)

\_\_\_\_\_。

## 5.3 设计审查

5.3.4 初步设计不可修改内容及施工图勘察设计相关要求：\_\_\_\_\_

## 5.5 竣工文件

5.5.1 承包人提交竣工记录的份数：\_\_\_\_\_

## 6.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A)

\_\_\_\_\_。

## 6.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B)

\_\_\_\_\_。

## 7.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A)

\_\_\_\_\_。

□7.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B）

\_\_\_\_\_。

8.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A）

\_\_\_\_\_。

8.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B）

\_\_\_\_\_。

10.1 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的内容：\_\_\_\_\_。

11.1 开始工作

开始工作的条件：\_\_\_\_\_。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_\_\_\_\_。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12.1.2（6）由承包人承担的其他暂停施工：\_\_\_\_\_。

15.5 计日工 (A)

\_\_\_\_\_。

15.5 计日工 (B)

\_\_\_\_\_。

15.5 暂估价 (A)

\_\_\_\_\_。

15.5 暂估价 (B)

\_\_\_\_\_。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调整 (A)

\_\_\_\_\_。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调整 (B)

\_\_\_\_\_。

### 17.1 合同价格

(3) 按照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支付的分部 (分项) 工程: \_\_\_\_\_ ;  
计量和估价原则: \_\_\_\_\_。

### 17.3 工程进度付款

#### 17.3.2 费用支付方式

(1) 本项目施工图施工图勘察设计费用支付阶段如下: \_\_\_\_\_。

(2) 材料和工程设备费支付阶段如下: \_\_\_\_\_。

18.9 竣工后试验（A）

\_\_\_\_\_。

18.9 竣工后试验（B）

\_\_\_\_\_。

20.1 工程保险

\_\_\_\_\_。

21.1 不可抗力的确认

21.1.1 （6）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22.1 承包人违约

22.1.2 （4）当承包人发生第 22.1.1 项约定的违约情况时，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课以违约金，具体约定如下：\_\_\_\_\_。

22.2 发包人违约

22.2.2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返还履约保证金或质量保证金的，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的违约金如下：\_\_\_\_\_。

……

##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项目概况：\_\_\_\_\_。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 贵州省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发包人要求；
- (8) 承包人建议书（如有）；
- (9) 价格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承包人设计负责人：\_\_\_\_\_。

承包人施工负责人：\_\_\_\_\_。承包人施工技术负责人：\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工程安全目标：\_\_\_\_\_。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_\_\_\_\_日历天。

9.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二 廉政合同

### 廉 政 合 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_\_\_\_\_（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_\_\_\_\_标段的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_\_\_\_\_（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 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 (2) 严格执行\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 发包人的义务

-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 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3)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4) 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 (5)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 (6) 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设计或施工队伍。

#### 3. 承包人的义务

-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4. 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的附件，与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三 安全生产合同

###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设计或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1. 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和贵州省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设计或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 2. 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 or 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应赔偿对方受到的全部损失并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二份、副本\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六 项目经理委托书

（承包人全称）  
（合同工程名称）项目经理委托书

致：（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代表本单位委任（职务、姓名）为（合同工程名称）的项目经理。凡本合同执行中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结算与支付等方面工作，由（姓名）代表本单位全面负责。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

\_\_\_\_\_（姓名）

\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抄送：\_\_\_\_\_（监理人）

## 附件七 履约保证金格式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 履约保证金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_\_\_\_\_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_\_\_\_\_ )。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交工验收证书且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缴纳质量保证金之日止。<sup>①</sup>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7日内无条件支付，无须你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合同条款第15条变更合同时，无论我方是否收到该变更，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名称：\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 年\_\_\_\_\_ 月 \_\_\_\_\_ 日

<sup>①</sup>本条内容可修改为：“本担保自\_\_\_\_\_ (生效日期)之日起生效，至\_\_\_\_\_ (失效日期)之日失效。”如发包人接受履约保函采用固定有效期，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应增加保证承包人在履约保函失效日前向发包人出具后续阶段履约保函的约束性条款，直至发包人签发交工验收证书且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缴纳质量保证金之日为止。

## 附件八 工程资金监管协议格式

（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时应与发包人指定的银行签署工程资金监管协议，工程资金监管协议内容在保证本项目资金有效监管的前提下由三方共同商定）

### 工程资金监管协议

发包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办银行：\_\_\_\_\_（以下简称“丙方”）

为了促进\_\_\_\_\_（项目名称）的顺利实施，管好用好建设资金，确保工程资金专款专用，同时为承包人提供便捷有效的银行业务服务，根据\_\_\_\_\_（项目名称）合同条款有关规定，经甲、乙、丙三方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 1. 资金管理的内容

- （1）乙方为完成\_\_\_\_\_（项目名称）工程成立的项目经理部在丙方开设基本结算户；
- （2）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将工程款汇入乙方在丙方开设的账户；
- （3）乙方应将流动资金及甲方所拨付资金专项用于\_\_\_\_\_（项目名称）；
- （4）丙方应为乙方提供便捷有效的银行业务服务，并接受甲方委托对乙方在丙方开设的基本结算户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

#### 2. 甲方的权责

- （1）按照\_\_\_\_\_（项目名称）合同有关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 （2）在发现乙方将本项目资金挪用、转移时，甲方有权中止工程支付，直至乙方改正为止；
- （3）不定期审查丙方对乙方的资金使用监督情况，如丙方不能履行其责任，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协议；
- （4）在乙、丙双方发生争议时，甲方应负责协调、解决。

#### 3. 乙方的权责

- （1）项目经理部成立以后，乙方应尽快在丙方开设基本结算户；
- （2）确保本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发生挪用、转移资金的现象；保证不通过权益转让、抵押、担保承担债务等任何其他方式使用基本结算户的资金；
- （3）办理材料、设备等采购业务金额在\_\_万元以上的，应出示购货合同、协议和发票；在办理总额超过\_\_万元以上的采购业务时，应将合同、协议和发票复印件送丙方备案；购买应急材料、设备时可先办理支付手续，但事后必须补备有关资料；
- （4）用银行转账支票办理支付款项时，必须将转账支票送交丙方，由丙方负责办理支票转付手续；

(5) 向分包单位支付工程进度款时, 应附甲方批准分包的文件;

(6) 向上级单位缴纳管理费、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租赁摊销费等款项时, 应附上级单位出具的转账通知等有关资料, 以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 4. 丙方的权贵

(1) 成立\_\_\_\_\_ (项目名称) 工程资金管理服务小组, 明确业务流程, 提高工作效率, 杜绝“压票”现象;

(2) 根据乙方提供的购货合同、协议和发票, 检查其所购材料、设备是否用于\_\_\_ (项目名称) 工程建设, 对本标段以外的购货款项, 有权拒绝办理, 并及时报告甲方;

(3) 根据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的合同及支付文件, 检查其支付款项是否符合有关条件, 向分包单位以外单位的支付有权拒绝办理, 并及时报告甲方;

(4) 根据乙方提供的上级单位出具的转账通知等有关资料, 办理管理费、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租赁摊销费等款项的支付; 对超出转账通知等有关资料以外的支付, 有权拒绝办理, 并及时报告甲方;

(5) 定期将乙方前一个周期的支付情况, 整理后书面报送甲方; 乙方复印备案的材料一并送甲方。

5. 甲、乙、丙三方都应履行保密责任, 不得将其他两方的业务情况透露给三方以外的其他单位或个人。

6. 本协议有效期自乙方在丙方开户起, 至工程交工验收甲方向乙方颁发交工验收证书后结束。

7. 本协议未尽事宜, 由甲方牵头, 三方协商解决。

8. 本协议正本三份、副本\_\_份。合同三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份, 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包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办银行: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九 预付款担保格式

### 预付款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的\_\_\_\_\_（项目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发包人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发包人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发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说明预付款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7天内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15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二卷

##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 发包人要求

发包人要求应尽可能清晰准确，对于可以进行定量评估的工作，发包人要求不仅应明确规定其产能、功能、用途、质量、环境、安全，并且要规定偏离的范围和计算方法，以及检验、试验、试运行的具体要求。对于承包人负责提供的有关设备和服务，对发包人人员进行培训和提供一些消耗品等，在发包人要求中应一并明确规定。

发包人要求通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工程说明

1.1 项目概况

1.2 主要技术标准

.....

### 二、主要工作内容

2.1 施工图勘察工作内容

2.2 施工图设计工作内容

2.3 施工工作内容

2.4 其他工作内容

.....

### 三、时间要求

3.1 开始工作时间

3.2 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时间

3.3 进度安排

3.4 完工时间、交工时间及竣工时间

3.5 其他时间要求

.....

### 四、发包人管理要求

4.1 施工图设计管理

4.2 施工管理

- 4.3 质量管理
- 4.4 进度管理
- 4.5 费用管理
- 4.6 风险管理
- 4.7 安全与环境管理
- 4.8 文档管理
- 4.9 审计
- .....

## 五、适用规范标准

### 5.1 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应执行的技术标准和规范

本工程的施工图勘察设计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交通运输部关于公路勘察设计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招标项目所在地关于公路工程勘察设计方面的文件、规定。

设计人在勘察设计中或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发包人或发包人指定代表人的同意。

在设计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设计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勘察设计。

设计人在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中必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公路工程部分）。

## 六、成果文件要求

1. 成果文件的组成：施工图勘察设计说明、图纸等
2. 成果文件的深度
3. 成果文件的格式要求
4. 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
5. 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 (1) 纸质版的要求
  - (2) 电子版的要求
  - (3) 其他要求
6. 成果文件的展板、模型、沙盘、动画要求

7. 成果文件的其他要求

## 七、发包人财产清单

(一) 发包人提供的设备、设施

1. 发包人提供的办公房屋及冷暖设施：如办公室数量及面积、空调等
2. 发包人提供的设备清单：如计算机、投影、打印机、复印机等
3. 发包人提供的设施清单：如办公桌椅、文件柜等

.....

(二)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1. 施工场地及毗邻区域内的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地下工程的有关资料，以及其他与公路工程有关的原始资料

2. 定位放线的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标高
3. 发包人取得的有关审批、核准和备案材料
4. 前一阶段研究或设计的成果文件及相应的批件
5. 发包人提供的技术标准、规范
6. 其他资料

.....

(三) 发包人财产使用要求及退还要求

1. 发包人财产使用要求
2. 发包人财产退还要求

.....

## 八、发包人提供的便利条件

1. 发包人提供的生活条件
2. 发包人提供的交通条件
3. 发包人提供的网络、通信条件
4. 发包人提供的协助人员

.....

## 九、承包人需要自备的工作条件

.....

## 十、发包人的其他要求

.....

## 第六章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1. 发包人取得的有关审批、核准和备案材料
2. 本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前期咨询意见等
3. 其他资料。

.....

## 第三卷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

# 投标文件<sup>①</sup>

(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_\_\_\_\_ (加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加盖个人电子签名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sup>①</sup> 招标人可结合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本章内容进行补充、细化。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商务文件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九、其他资料

### 第二部分 技术文件

- 一、技术方案

## 第一部分 商务文件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投标函<sup>①</sup>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招标人发布的所有澄清、修改），愿意以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中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按合同约定进行设计、实施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实现工程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设计质量要求：\_\_\_\_\_，施工质量要求：\_\_\_\_\_，工期：\_\_\_\_\_日历天，其中，设计周期\_\_\_\_\_日历天，施工工期\_\_\_\_\_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_\_\_\_\_，缺陷责任期：\_\_\_\_\_日历天。

4.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5. 如我方中标：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在你方和我方进行合同谈判之前，我方将按照合同附件提出的最低要求填报派驻本标段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经你方审批后作为派驻本标段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和主要设备且不进行更换。如我方拟派驻的人员和设备不满足合同附件要求，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sup>②</sup>。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加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名或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sup>①</sup> 如“电子交易平台”已生成“电子投标函”则以平台生成的“电子投标函”为准。

<sup>②</sup> 本条款不适用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的项目。

##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1.1.2.4		
2	施工负责人	1.1.2.6		
3	设计负责人	1.1.2.5		
4	施工技术负责人	1.1.2.11		
5	工期	1.1.4.3		
6	缺陷责任期	1.1.4.5		
7	分包	4.3.4		
.....	.....	.....		
.....	.....	.....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一）授权委托书<sup>①</sup>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注：

1.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

<sup>①</sup> 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则无须提交授权委托书。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sup>①</sup>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sup>①</sup> 投标人应在此提供经联合体各成员盖章、签字的联合体协议书彩色扫描件。

## 四、投标保证金

(1) 若采用现金或支票，投标人应在系统内与参与投标的标段进行绑定，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并在此提供绑定成功的网页截图以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账户信息的彩色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2) 若采用金融平台电子投标保函的，应按第二章第 3.4 款的规定进行办理，并在此提供电子投标保函或电子保单。

(3) 若采用招标人允许的其他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进行缴纳，并在此提供相关的核验凭证和核验途径。

(4) 如采用纸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格式如下：

### 纸质银行保函（格式）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 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或经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上述期限内送达我方。你方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决定，应通知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项目管理机构

拟为承包本标段工程设立的组织机构以框图方式表示。

说明

## 六、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一、拟分包的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内容			备注
拟分包的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	主要工程内容	预估合同额（万元）	注：若无分包计划，则投标人应在本表填写“无”
拟分包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预估合同额合计（万元）			
二、拟分包的施工工作内容			
拟分包的施工工作	主要工程内容	预计造价（万元）	
拟分包工程造价合计（万元）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注册资本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投标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1）投标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投标人为上市公司，投标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___%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 （2）投标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 （3）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备注						

注：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二) 投标人企业组织机构框图

以框图方式表示。

说明

**（三）近年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_____年	_____年	_____年
一、 注册资本	万元			
二、 净资产	万元			
三、 总资产	万元			
四、 固定资产	万元			
五、 流动资产	万元			
六、 流动负债	万元			
七、 负债合计	万元			
八、 营业收入	万元			
九、 净利润	万元			
十、 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十一、 主要财务指标				
1. 净资产收益率	%			
2. 总资产报酬率	%			
3. 主营业务利润率	%			
4. 资产负债率	%			
5. 流动比率	%			
6. 速动比率	%			

注：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2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本表所列数据必须与本表各附件中的数据相一致。

3.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 银行信贷证明<sup>①</sup>

银行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日期：\_\_\_\_\_

致：\_\_\_\_\_（招标人全称）

兹开具最高限额为人民币\_\_万元的银行信贷，供\_\_\_\_（投标人注册地点）\_\_\_\_（投标人名称）于\_\_\_\_年\_\_月\_\_日之前，在\_\_\_\_\_（项目名称）需要时使用。我行保证由\_\_\_\_\_（投标人名称）提供的财务报表中所开列的作为流动资产的各项中无一项包含在上述提到的银行信贷中。

此项目若未中标，该信贷证明自动失效，无须退回我行。

银 行（盖单位章）：\_\_\_\_\_

银行主要负责人（签字）：\_\_\_\_\_

银行主要负责人姓名、职务：\_\_\_\_\_（打印）

银 行 电 话：\_\_\_\_\_

银 行 传 真：\_\_\_\_\_

注：1. 允许投标人实际开具的银行信贷证明的格式与《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有所不同，但不得更改《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信贷证明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

2. 银行主要负责人应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视为无效。

---

<sup>①</sup> 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提供银行信贷证明是为了避免投标人中标后因流动资金不足而影响工程施工，招标人可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选择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银行信贷证明。如采用银行信贷证明，招标人应在此规定开具信贷证明的银行级别。

（四）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

项 目	投标人情况说明

注：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和“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4 项规定，逐条说明其信誉情况。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 (1) 企业信用等级评定表 (最新)

在此页，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本单位最新的信用评价等级，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以备招标人查阅，联合体投标的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_\_\_\_\_ (加盖单位电子印章)

序号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信用等级	备注
优先引用贵州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发布的最新年度公路设计企业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			
1	贵州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企业信用评价：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企业信用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信用评价等级为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评价，评价专业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国省道信用评价等级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农村公路信用评价等级为_____。	若有评价结果则不需向下填写，若无填写“无”
若无贵州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发布的最新年度公路设计企业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但有交通运输部发布的最新年度公路设计企业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时，直接引用该等级			
2	交通运输部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企业信用评价：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企业信用评价：_____	若有评价结果则不需向下填写，若无填写“无”
3	以上机构的信用评价结果皆无且无失信行为记录的，视为初次进入贵州省，信用等级按综合评价结果A级对待。		

## (2)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参加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的投标，若我方中标，我方在此承诺：

1. 我单位近三年内未介入任何行贿犯罪事件。
2.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及拟委派的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未发生任何行贿行为。
3. 我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将恪守廉政合同，积极配合你方做好廉政建设工作，做好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
4. 我单位将加大内部廉政建设的管理工作，杜绝员工以任何不正当的理由向你方及工作人员行贿，同时拒绝索贿等一切不正当行为。

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印（签）章或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 (五)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专 业	
技术职称		学 历		拟在本标段 工程任职	
工作年限				类似工作经验年限	
毕业学校	_____年__月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 学制_____年				
执业资格信息					
注册类别	注册等级		证书编号	注册有效期至	
个人业绩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工程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说明在岗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 现从事工作为: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目前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 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目前任职项目: _____, 担任职位: _____。			
备 注					

注: 1.本表应填写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等主要人员相关情况。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八、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一）勘察设计项目

序 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技术等级	
项目总投资	
合同签订时间	
初步设计批复时间	
施工图设计批复时间	
合同价格	
承担的主要勘察设计内容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	
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 项目完成情况：根据先后顺序分为“初步设计已批复”“施工图设计已审批”等不同阶段，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进行填报。
3.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8 款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4.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5.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 (二) 施工项目

序 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技术等级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交工日期	
合同段桩号	
承建内容(主要工程量)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项目总工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获奖情况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8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4.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 （三）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序 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项目等级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交工日期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施工工期	
承担的主要勘察设计内容	
承建内容（主要工程量）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设计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	
施工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获奖情况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8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4.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 九、其他资料

- (一) 中标候选人公示表
- (二) 投标文件固定评标因素自评表
- (三)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 中标候选人公示表

项目名称		中标候选人名称		最新信用等级
拟任主要人员信息				
拟任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项目名称	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网页 页面查询链接或证明文件
项目经理		职称证		
		建造师证书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书		
		业绩		
设计负责人		职称证		
		职业资格证书		
		业绩		
施工负责人		职称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书		
		业绩		
施工技术负 责人		职称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书		
		业绩		
.....				
单位业绩				
.....				

注：

1. 招标人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公示内容进行增减。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内容如实填报中标公示信息表，如列为中标候选人，相关信息将予以公示，如因公示信息有误，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 (二) 投标文件固定评标因素自评表

评审因素		投标数据	自评得分	证明材料位置	备注
主要人员	项目经理	基本要求			
		.....			
	设计负责人	基本要求			
		.....			
	施工负责人	基本要求			
		.....			
	施工技术负责人	基本要求			
		.....			
其他因素	业绩	.....			
	履约信誉	最新信用评价等级			
	.....				

注：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中固定的评标因素进行自评。

2. 投标数据应列明满足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的具体数据。

3. 自评得分为投标人按照评标办法自评确定的分值。

4. 证明材料位置应列明具体数据在投标文件的所在位置，精确到页即可。

## 第二部分 技术文件

## 一、技术方案

设计施工总承包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初步设计的优化建议
2. 施工图设计技术方案
3. 设计施工进度计划
4. 项目实施质量控制要点
5. 项目实施安全控制要点
6. 项目实施施工要点
7. 其他\_\_\_\_\_

注：

①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除上述规定的内容外，不得再编制任何其他的技术方案内容，在中标后按照招标人（监理人）和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和建设需要，提供完整的技术方案。

②技术方案采用暗标评标方式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第（8）目规定的“统一格式”进行编制。

③技术方案全文不宜超过 200 页。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

#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名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价格清单

##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招标人发布的所有澄清、修改），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其中，增值税税率为\_\_\_\_\_），按合同约定进行设计、实施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实现工程目的。

2.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加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名或签字）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价格清单<sup>①</sup>

### （一）价格清单说明

1.1 价格清单列出的任何数量，不视为要求承包人实施的工程的实际或准确的工作量。在价格清单中列出的任何工作量和价格数据应仅限用于合同约定的变更和支付的参考资料，而不能用于其他目的。

1.2 本价格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发包人要求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施工图勘察设计费的说明：\_\_\_\_\_。

1.4 工程设备费的说明：\_\_\_\_\_。

1.5 必备的备品备件费的说明：\_\_\_\_\_。

1.6 建筑安装工程费的说明：\_\_\_\_\_。

1.7 技术服务费的说明：\_\_\_\_\_。

1.8 暂列金额的说明：\_\_\_\_\_。

1.9 暂估价的说明：由招标人列明并应包含在投标报价汇总表中。

1.10 其它费用的说明：\_\_\_\_\_。

---

<sup>①</sup> 此“价格清单”格式仅供参考，具体格式由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约定。

（二）价格清单

2.1 施工图勘察设计费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金额（元）	备注
合计报价				



2.3 必备的备品备件费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合价
合计报价					

2.4 建筑安装工程费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合计报价						

2.5 技术服务费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金 额	备注
合计报价				

## 2.6 暂估价清单

## 2.6.1 材料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 2.6.2 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 2.6.3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小计:			

2.7 其它费用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	金额	备注
合计报价				

